



每个人都会死，
但我总以为自己不会

[美] Thomas Cathcart Daniel Klein 著
胡燕娟 译


人民邮电出版社
POSTS & TELECOM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每个人都会死，但我总以为自己不会

作者：(美) 卡思卡特 (Cathcart,T.) , (美) 克莱因 (Klein,D.)

译者：胡燕娟

ISBN：978-7-115-32492-4

版权声明

前言

不好意思，能不能耽误你一点时间？我们在做一个调查，想问你几个问题。只需要一分钟，我们甚至不会问你的名字，可以吗？我们要问的问题是：

你真的觉得自己会死吗？

发自内心地这么认为吗？

你真的觉得生命有一天会终结吗？

慢慢想，不着急。不过，时间可是过一秒就少一秒。

如果你跟我们一样，那么你可能并不太相信生命终将谢幕这桩事实。我们大体上多少都知道死亡是怎么回事，但若轮到自己去面对，就没那么开明了。我们就像亚美尼亚裔美国作家威廉·萨洛扬一样，他在自己的遗书中写道："每个人都会死，但是我总以为自己不会。"

然而，死亡阴影总是挥之不去的。尽管我们竭力抑制关于死亡的种种想法，但它们却总会如打地鼠游戏中的那些毛毛头般，不断地在脑海中跳将出来。之所以如此，一定是因为死亡是人类生活中一个不可改变的事实。

在所有生物中，只有我们既明白自己会死亡，又能幻想永生。两者的结合令我们抓狂。死亡让我们不寒而栗，而没有明确终点的生命（除了身处绝壁）也好像没有任何意义。毋庸置疑，正因此，人的必死性与哲学的一些基本问题交织在了一起。

这些基本问题包括：生命有何意义（正因为生命有一天会结束，我们才更要问这个问题）？死亡意识如何影响我们生活的方式？如果我们真能永生，生命的意义会迥然不同吗？一两千年后，人类是否会深陷存在性无聊（existential boredom）而不可自拔，希望结束这一切存在呢？

我们有灵魂吗？如果有的话，它会不会在肉体消亡后依然存在？它是由什么做成的？有高贵与卑贱之别吗？

有没有一种时间范围能切断生死循环？恒久驻于此刻，这是否就是“永生”？

天堂是时空中的存在吗？如果不是，它又在哪？什么时候出现？进入天堂的可能性会有多大？

诸如此类的问题促使我们在 50 年前选择了哲学课。但好坏暂且不论，教授们让我们思考别的问题，他们说，在解决这类大问题（Big Questions）之前，应该先扫清一些技术细节上的障碍。想想下面这类问题吧：伯特兰·罗素有没有混淆“可能的必然性”（possible necessity）和“必然的可能性”（necessary possibility）？

啊？

与此同时，时间在流逝，我们仍然难逃一死。而最终，我们在形而上学与神学、伦理学与存在主义课程中，又回到了这些大问题。

但马上，另一个障碍又出来了：认真思考自己的死亡会吓死人。怎能毫无恐惧、内心平静地直面死神呢？你又无法做到眼不见为净。死亡真是让人想也不是，不想也不是。

那我们该怎么办呢？

讲个笑话怎么样？反正也没什么坏处。

> 米莉陪丈夫莫里斯去看医生。给莫里斯做完全面体检后，医生把米莉单独叫进自己的办公室。他说：“莫里斯因为巨大的压力而患上了严重的疾病，如果你不照我下面说的去做，那他就会死。早上，你要温柔地把他吻醒，给他做一顿健康的早餐。永远都要温柔体贴，让他保持良好的情绪。只给他做他最爱吃的菜，让他吃完饭好好放松。不要让他做任何家务，也不要跟他谈论你的问题，那样只会增加他的压力。就算他批评或者嘲笑你，也不要跟他争吵。晚上，要给他做按摩，让他放松下来。鼓励他看电视上能看到的体育节目，即使你会错过最爱的节目也要这么做。最重要的是，每天晚饭后，尽一切努力满足他的各种突发奇想。如果接下来的六个月你能每天都坚持这么做，他就会完全康复。”
>
> 回家途中，莫里斯问米莉：“医生怎么说？”

“他说你必死无疑。”

不知怎的，“死亡”这个词从米莉嘴里说出来，好像就不怎么令人难以承受了。这就是笑话的有趣之处：它们可以揭示令人震惊的真理，而同时又不让人觉得焦虑。正因此，世界上才有那么多关于性和死亡的玩笑，这两个话题都让我们提心吊胆。

可喜的是，我们碰巧知道很多笑话。事实上，我们曾经发现，笑话可以清楚地阐明一般的哲学观点，我们甚至还写了一本这样的书。那么，除了减轻我们对于死亡的恐惧之外，笑话还能向我们揭示出生与死、存在与不存在、永恒灵魂与永恒惩罚这些哲学概念吗？

当然啦！

这是件好事，因为现在正是时候，我们两人最近都刚满 70 岁，我们完全可以直面死亡并探索伟大思想家对于死亡的理解，所以我们打算尽量让心情保持愉快。我们将抽丝剥茧，揭开重重迷雾，不仅直面死亡，而且要探寻前世来生。我们想要寻找一些线索。

首先，让我们来看看，为了否认死亡的必然性，文明社会都采取了哪些虚构想象的手段，特别是通过顽固且组织严密的宗教。我们要特别研究弗洛伊德的一个理论，即我们是如何通过创造宗教、编造大劫难，来支持我们的永生幻想的？

然后我们会对话十九世纪北欧的哲学家（为什么意属里维耶拉没有哲学家谈论死亡呢？），听一听忧郁的丹麦哲学家索伦·克尔凯郭尔的伟大言论，他认为，超越死亡焦虑的唯一方法就是去经历死亡。在他看来，所有抑制对死亡的想法的行为都只会适得其反，而我们接触永恒的唯一方法就是接受虚无的焦虑感。你不是说真的吧，索伦！

然后我们再去看看冷酷的德国哲学家亚瑟·叔本华都说了些什么。“厌世”这一概念几乎是叔本华的独创，简单来说就是“世界让我想破口大骂”。所以你可能会认为叔本华超级厌恶死亡，但对生命毫无热情的叔本华，对死亡也抱着完全冷漠的态度。他写道，“个体的死亡毫无影响”，所以“我们的死亡……对整个人类应该是无关紧要的事”。[1]

[1]亚瑟·叔本华，《Philosophical Writing》中的“On Death and Its Relationship to the Indestructibility of Our Inner Nature”（伦敦：Continuum，1994），第 287 页。

对死亡态度冷漠？亚瑟，你这么说真的没用。我们的焦虑指数都快爆表了。快，我们需要听一个对死亡冷漠的人的笑话。

> 奥利死了，他的妻子莉娜找到当地报纸，要登一条讣告。接待她的绅士向她表达了哀悼之情，然后问她讣告中要写些什么。
>
> 莉娜说："就说'奥利已死'。"
>
> 男士颇感困惑，说："就这四个字？你肯定还想说点别的什么吧，毕竟你们在一起生活了 50 年，有了满堂儿孙。况且，如果你担心费用的话，我可以告诉你，前八个字免费。"
>
> "好吧。"莉娜说，"那就写上'奥利已死，有船出售'。"

关注死亡哲学，就不得不提到 20 世纪的存在主义者，他们把非存在看成是存在的另一半——就像是互相契合的一对儿。我们来看看马丁·海德格尔和让 - 保罗·萨特这两位哲学家，他们曾经尝试直接思考死亡。海德格尔声称，我们需要死亡带来的焦虑，以免沦陷于"日常状态"（everydayness）。在"日常状态"下，我们其实半死不活，充满了让人麻木的幻想。而萨特又让我们从另一个方面进行思考：只有那些没有生命的存在（being）才没有死亡焦虑，譬如门钉。两位大师告诫我们，现实一点吧。我们也很想现实一点，但也不能总是体如筛糠吧！

先把这些沉重的哲学思考丢到一旁，让我们稍事休息，来审视一下某种流行的否定死亡的方式：我们宽慰自己说，我们会在那些认识自己的人心中永生。这种策略其实是在假设我们爱的人对我们保有情感，但这种情感不一定存在。

> 年迈的索尔·布鲁姆躺在床上奄奄一息，突然闻到楼梯上飘来他最爱的点心的香味。他使出全身力气从床上爬起来，扶着墙壁慢慢走出卧室。他双手抓着扶手，勉勉强强走下楼梯，最后气喘吁吁地靠在门框上盯着厨房。
>
> 在厨房的桌子上，铺着一层纸巾，上面平摊着几百块点心。如果不是胸口传来阵痛，他可能真以为身在天堂了。索尔笑了：这是爱妻索菲对他最后的爱意，她希望看到他心满意足地离开这个世界。
>
> 他用颤抖的手伸向点心，突然被锅铲"啪"地拍了一下。

“别碰！”索菲说，“这些是你死后招待亲戚用的。”

讲完这个笑话我们又要深刻起来了。下面，我们来看看 20 世纪的神学家保罗·蒂利希是如何回答“何时是永恒”这个问题的（答案就是现在）。但是“现在”不断地变成“过去”。那么现在又是什么呢？也不过是些转瞬即逝的东西罢了。

我们觉得这本书需要一些实实在在的理论，所以就去探究了古希腊关于灵魂永生论的说法。但在此之前，我们必须搞清楚我们所说的灵魂是什么，灵魂跟心智（mind）有何不同，灵魂和心智跟肉体又有什么差异，这三者跟僵尸又有什么区别。

希腊学说研究完毕，我们再来聊会儿天堂，以及其他我们死后会去的世界。

多年以来，弗雷德和克莱德就死后的生活聊过很多。他们相互约定，不管谁先死，都要联系对方，告诉他天堂的模样。

结果，弗雷德先走了。一年后的一天，电话铃声响起，克莱德接起电话，是弗雷德！

“真的是你吗，弗雷德？”

“当然了，克莱德，真的是我。”

“你能打来实在是太棒了！我以为你都忘了呢。跟我说说！那边是什么样子？”

“说出来你都不敢相信，克莱德。这里的一切都太完美了！我们吃的是世界上最肥沃的土地上长出的最新鲜可口的蔬菜，每天都可以睡懒觉，早餐无比丰盛，整个上午都在做爱。然后吃一顿营养午餐，吃完就又去田野，继续做爱。接着是一顿美味的晚餐，再继续做爱，直到睡觉。”

“天啊！”克莱德说，“天堂实在是妙极了！”

“什么天堂？”弗莱德说，“我现在是亚利桑那州的一只兔子。”

在本书的最后，我们会谈谈濒死体验、通灵、自杀，以及如果彻底避免

死亡的疯狂新想法。

等一下，你们是不是有点无事生非啊？

这话是谁说的？

我，在这呢。我叫达里尔·弗鲁姆金，就住在旁边。我刚才在遛狗，听见你们说话了。我想说的是，死亡很简单，不是吗？你先是活着，然后就死了。没了。还有什么好说的？

真的吗，弗鲁姆金先生？死亡就这么简单吗？那我们能问你个问题吗？

你真的觉得自己会死吗？

第一部分　死亡，如之奈何？

你有没有过一种感觉，你想走，

但是你又想留，

但是你又想走？

——吉米·杜兰特在《晚餐的约定》中饰演班卓（Banjo）唱道

第 1 章　一定是什么地方出了错

呃，达里尔，我们还在等你回答呢，你真的觉得自己会死吗？

当然了，我知道每个人都会死。法兰克·辛纳特拉挂了，诺曼·梅勒挂了。更不消说拿破仑、哈里·杜鲁门、成吉思汗，还有我妻子的婶婶埃德娜。所以有一天我也会死，这再自然不过了。对此我很确定，就像知道苹果会往下掉而不是往上飞一样。

很好，达里尔。说得很好。但打开天窗说亮话吧，我们并不关心你所认同的这些 21 世纪的学术观点，我们需要一般人的看法，比如就像是有时我们坐在走廊时会产生的那种念头。此刻，你真的相信人生时间有限，现在流逝的每一秒都会从你的生命配额中减去吗？你真的相信时间一旦用完，你就会彻底从这个世界消失吗？

哈？你犹豫了，达里尔。我们知道这个问题使人难以承受，或许我们可以帮你面对它。

我们猜测，在内心深处，你并不相信自己会死。原因就是，你是一个文明人。你不必为此感到羞愧——至少现在不必。我们人类就是没办法接受这个明显的事实，所以我们每时每刻都在否认我们必将死亡。事实上，借助社会结构及习俗，无论身处何种文明社会，我们都能轻松地面对这件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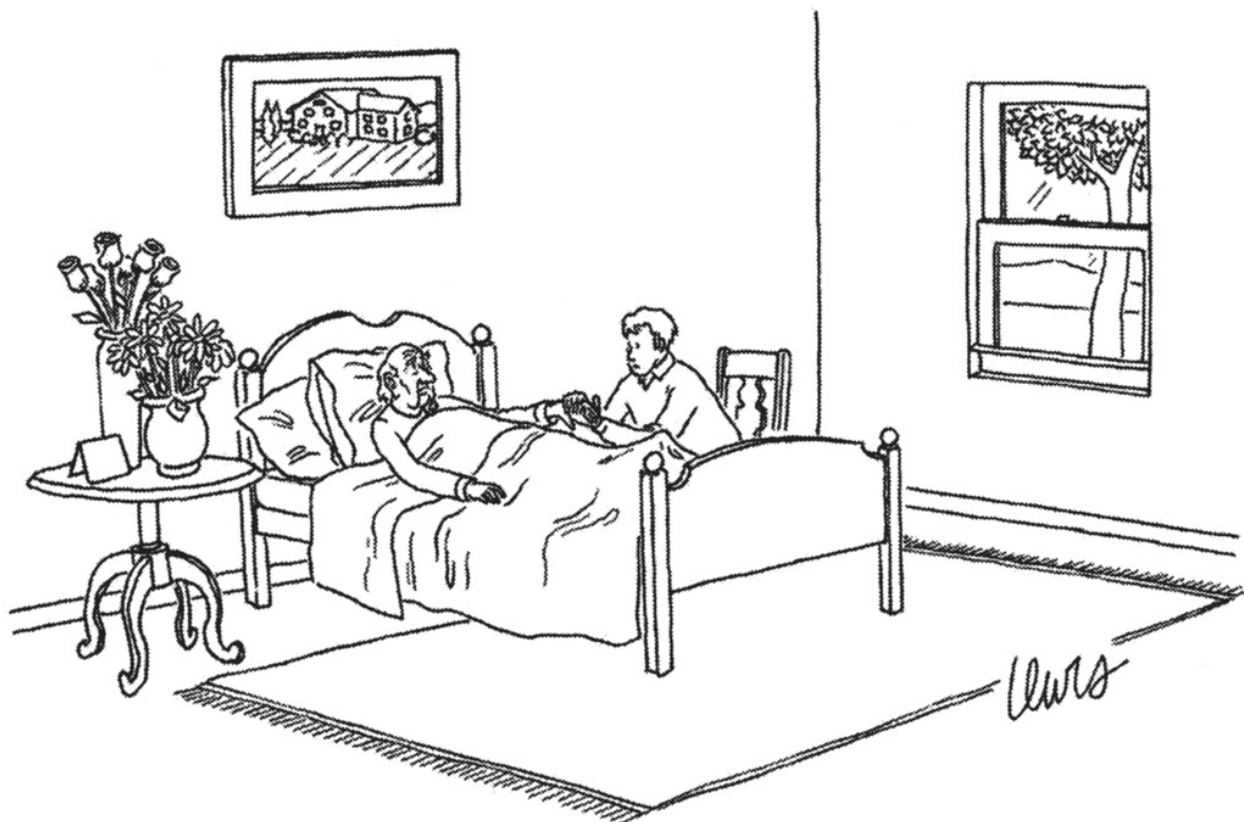
20 世纪的文化人类学家厄内斯特·贝克尔在其著作《拒斥死亡》中写道，虽然我们客观上知道自己终有一死，但还是会编造出各种各样的谎言，来逃避这个毁灭性的真相。贝克尔在这本书获得普利策奖的两个月前去世，只能说死得很不是时候。

我们想拒斥死亡的原因非常明显：对死亡的展望令人恐惧！它会给我们带来终极焦虑，让我们觉得不安，它让人知道，我们只会在世界上存在很短暂的时间，一旦死亡，就永远不存在了。听着时钟响亮的滴答声，我们怎能享受生活？

按照贝克尔的说法，大多数人应对这种情况的唯一方式就是使用幻觉，确切地说是终极幻觉（Big Delusion）。它是最基本的人类欲望——贝

克尔认为它比性欲还要基本，而且它会催生“永生系统”，这种非理性的信仰结构让我们相信自己可以永远存在。有种做法一直都很流行，那就是把自己跟某种能够永存的部落、种族或者国家联系起来，成为它们的一部分，随之进入无尽的未来。还有通过艺术永生的方法，艺术家预见到自己的作品会流传百世，自己也因此不朽——走上伟大艺术家的神坛，或者最起码，随着孙辈的阁楼里某张日落风景画底部的签名而永生。

而最高级的永生系统都被奉祀在各种宗教之中。在东方宗教的教义中，人只是宇宙能量的一部分；而西方宗教则告诉信徒，人死后会跟耶稣基督会合。另外，世界上还有不甚高级的财富永生系统。它为我们树立起一个绝妙的人生目标，每天早上我们醒来都会对自己说：多挣钱吧！这样我们就不必思考最后的死期了。



“我应该多花点钱。”

财富也能让我们进入另一个永生的部落——权势人物的高级会所。财富的另一个好处在于，我们可以把自己的一部分——我们的金钱——留给下一代。

接受馈赠的下一代，要慎重！

> 鲍勃发现，病重的父亲一旦去世，他就将继承一笔巨大的遗产。他决定找个女人来跟自己共同分享这些。于是一天晚上，他去了单身酒吧，碰见了一位此生所见最美的女人。
>
> 那女子天生丽质，令他神魂颠倒。他于是走过去对她说："也许我看上去很一般，但一两个星期后，我父亲就会去世，两千万美元的遗产归我。"
>
> 美女被打动了，当晚就跟他回了家。三天后，她成了他的后妈。

通过拜金主义，我们能以另一种常见方式来实现不朽：向一个永存的机构捐笔钱，最好能让他们把尊驾的大名刻在建筑物的正面；或者干脆省掉中间人，自己树块纪念碑得了。

但贝克尔说，如果你认为自己发誓安守贫穷或者中产阶级收入水平，就能摆脱永生的幻觉，那就错了。你仍然可能会为某些世俗目标而奋斗，这种目标能让你相信自己会永生。比如说，你想成为"时尚人士"或者"道德君子"，再不就是"有性格"的人——其实这些都是一回事。你还是相信了某种终极幻觉，认为自己比死神聪明，可以用某种身份去超越你那卑微胆小的个体，"大过生命"，也大过死亡。

贝克尔认为，各种幻觉依靠文明得以维系。几乎每种文明都发展出了一种人类文明所共有的永生系统。事实上，这些系统是文明的基本功能。如果没有它们，对于死亡的焦虑会让我们发疯，文明也就无法持续发展，我们会重回弱肉强食的世界。拒斥死亡是文明的生存策略！



如果跟相同文化里的其他人拥有相同的幻觉，维持幻觉就轻松多了，而且最好能跟自己的家人拥有相同的幻觉。我们来看看克莱拉和她老公所共有的幻觉。

克莱拉去看精神病医生，说：“医生，你得帮帮我丈夫，他觉得自己是台冰箱。”

“我觉得没什么好担心的。”医生回答，“很多人都有无伤大雅的幻觉，慢慢就会消失的。”

“但你不知道，”克莱拉坚持道，“他睡觉都张着嘴，里面的小灯让我睡不着。”

然而，永生系统会让我们行为失当。如果我们认同了某个永生系统，将终极的个人意义也赋予其中，那么势必就会跟其他系统的人产生对立。这一现象在各种宗教冲突中屡见不鲜，而且揭示出一个关键问题：不可能所有的系统都是正确的，所以别人的系统肯定是错的。

但文明也为对立的永生系统提供了解决方法：杀死那些混蛋！一旦他们死了，就不会对我们的永生感造成威胁。嘿，还真管用。

人们以各教义及其永生系统之名，掀起了无数腥风血雨，关于这些的记录卷帙浩迭。克里斯托弗·希钦斯的名著《上帝不伟大：宗教是如何毒害一切的》（*God Is Not Great: How Religion Poisons Everything*）就是“新无神论者”运动的经典之作，翔实记录了所有为了维护各自宗教的主导地位而犯下的反人类罪行。但超现实主义喜剧演员埃默·菲利普斯只需要一个故事就能说清。



“你信错教了，我说的没错，没什么好争辩的。”

一天我路过一座桥，碰巧看见一个人想跳河自杀。我跑过去对他大喊道：“别跳，别死啊。”

“为什么不让我跳？”他说。

“因为还有很多东西值得我们活下去啊。”

“有吗？比如说？”

“呃……你信教吗？”

他说他信。

我说：“我也信！瞧，有共同点了吧。你信奉基督教还是佛教？”

“基督教。”

“我也是！天主教还是新教？”

“新教。”

“我也是！圣公会还是浸礼会？”

“浸礼会。”

“哇！我也是！上帝浸礼会还是主耶稣浸礼会？”

“神之浸礼会。”

“我也是！那你是上帝浸礼会的原旨派还是改革派？”

“改革派上帝浸礼会。”

“我也是。上帝浸礼会 1879 年的改革派还是 1915 年的改革派？”

“上帝浸礼会 1915 年的改革派。”

“去死吧！你这个异教徒人渣！”我一把将他推下桥去。

菲利普斯还有一个更简短的版本（如果你没时间看上面这个版本的话）：

人生中最困难的事，莫过于因为你爱的人是魔鬼而不得不互相 残杀。

一位深刻思想家的幻觉就是另一位的智慧

贝克尔认为拒斥死亡是人类的终极错觉，这一观点可谓源远流长。精神分析之父和潜意识之母西格蒙德·弗洛伊德，在他的短篇论文《幻象之未来》（*The Future of an Illusion*）中，认为对死亡的恐惧是驱使人类制造并捍卫神和宗教等幻觉的主要因素。正因为人在死亡面前十分渺小，所以才在潜意识之中创造出天父来帮我们解决问题。天父赏罚分明，扬善惩恶。弗洛伊德表示，因此我们就有强烈的理由来抑制自己“乱伦、吃人、嗜杀”这类最为严重的反社会本能。但最重要的是，天父会给遵循社会需要的人提供永生的机会，从而减轻了我们对死亡的恐惧。

简而言之，弗洛伊德认为，相信上帝以及上帝的永生承诺，只是一种为了帮助我们摆脱死亡恐惧的文化童话。

弗洛伊德并不避讳冲突，后来他提出了“Todtriebe”的概念，它的意思是死亡驱力（经常被误翻成“死亡本能”）。他最初提出的假说是快乐原则，该假说认为，爱欲，即力图把生命、爱、快乐和生产力最大化的驱动力，才是人类各种活动的主要动机。但到了晚年，弗氏愈发体察到人性的卑污，因而感受到另一种驱动力，一种并不美好的东西。战争和蓄意破坏都不能简单地由爱欲本能来解释，所以只能是来源于死亡驱力。

死亡驱力最温和的表现形式莫过于远离刺激并寻求安稳宁和的心理需求，这相当于是在进行死亡彩排。弗洛伊德称这种心理需求为“涅槃原则”，是一种“把生命的不安转化成无机的稳定性”的需要，算是种自我调养。那些躺在苏丹式躺椅上、看着电视里的保龄球节目的人，怕是最能理解这一点。

那么是否意味着我们应该把死亡驱力内化呢？绝对不能，弗洛伊德说。死亡驱力非常强大，一旦释放，就会变成洪水猛兽。它并不满足于只看看《打保龄，赢现金》这种电视娱乐节目，它会让人产生受虐和自杀的欲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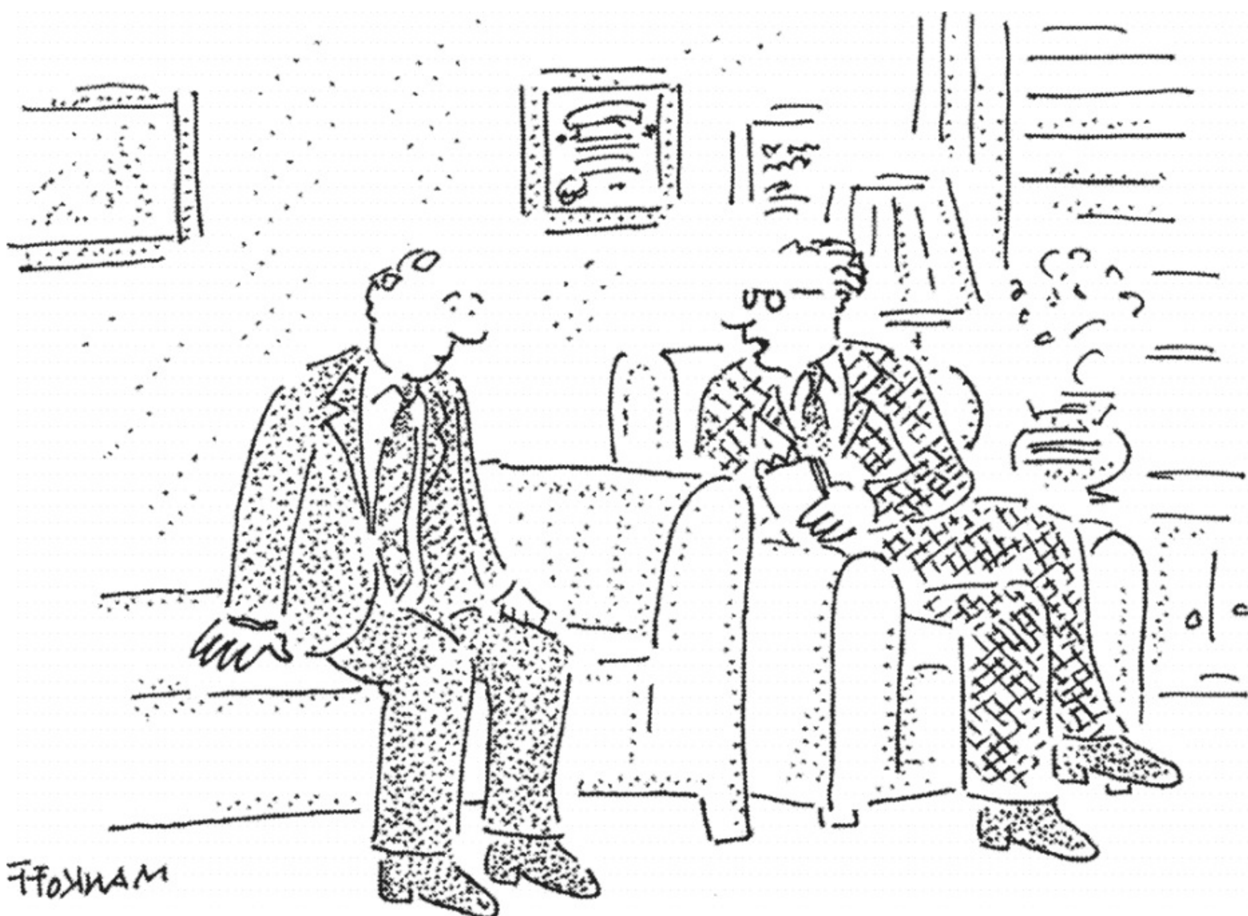
那么应该将其外化吗？也不行，弗洛伊德说。这样又会产生谋杀、蓄意破坏和战争。哎！那我们这些可怜虫可该怎么办？

看心理医生，弗洛伊德说。治疗和生活的目的，就是让死亡驱力和爱欲

驱力达到和谐与平衡。

荣格的理论

曾为弗氏门徒的瑞士分析心理学家卡尔·古斯塔夫·荣格认为，上帝、宗教、永恒与来世这套理论虽然出自潜意识，但并不意味着它就是垃圾。可能我们的潜意识要比显意识更为聪慧。或许，西格蒙德所说的潜意识编造可能只是潜意识验证。或许我们并未编造宗教，而是通过自我观照内心而得到。或许，随着潜意识心理的代代相传，它会不断进化，变得愈加聪慧，而显意识思想则只能继续踉跄前行。



“你看，让你高兴起来是不可能的，但是我可以为你的痛苦提供令人信服的分析。”

卡尔·古斯塔夫认为，事实上，宗教会提供“发自内心”的符号，使灵魂表露无疑。这些符号之所以会有启示作用，是因为它们是我们深层潜意识思想的产物。潜意识是本能智慧的栖身之所，而只有通过梦境、文化

神话与宗教，显意识才能获得这种智慧。显意识若无法与深层潜意识沟通，即与之隔离，我们就会出现神经质症状，比如说，我们会因为人生全无意义而变得抑郁不已。

激动人心！

荣格于 1961 年去世。如果再活得久一点，他可能就会利用迷幻药来探究更具启示性的人类深层精神世界。借助于“迷幻蘑菇”和 LSD，20 世纪 60 年代许多追寻人生意义的人拥有了超凡的洞察力，他们看到了至少在当时是更高的真实（Higher Reality）。

但据我们所知，与这些药物所引发的状态相比，吉尔·博尔特·泰勒经受严重中风时所做出的细致描述显然更为惊人与确凿。1996 年，这位哈佛神经科学家入迷地观察了自己左脑完全停滞的全过程。在此过程中，泰勒医生看到了荣格梦想看见的精神现实。

泰勒解释道，右脑加工处理大脑当下所感知到的外部环境。它用图片的方式思考，提取所有我们当下所看到、听到和闻到的讯息，把它们整合到一起。在右脑的印象里，我们是“完美、完整与美丽的”。右脑把自己看成“能量体”（energy being），和宇宙中所有的能量及整个人类的能量相连接。

与之相反，我们的左脑是线性且有条不紊的。它会提取当下所接收到的讯息的种种细节，把它们同过往的知识与经验联系起来，并预测未来的可能性。它用语言而非图形思考。它会说“我是……”。左脑所体验到的自我与周围的能量流是分离的，与其他人也是分离的。泰勒在中风时，基本上失去的就是左脑的功能。

左脑停止工作时，她觉得自己超越了所有界限，跟宇宙的所有能量融为一体，感到平静愉悦。同时，她的左脑，焦急的左脑，间歇地释放出如下信息：“你快死了！快点求救！”但没有左脑的持续帮助，求援几乎是不可能的。虽然她成功地拨通了电话，但是她试图解释自己的情况时，却只能像狗那样吠叫。

之后，在医院里，她觉得周围的世界充满了混乱和喧嚣，但是突然又觉得自己的灵魂穿过了“幸福的海洋”。

泰勒从这次经历中得出了什么结论呢？那就是世界上充满了有爱及

> 和平的人，他们可以“走到左脑的右边”。我们既是“宇宙生命力”的存在，又是跟世界和他人分离开来的存在。最重要的是，在某种程度上，我们可以在任何时候选择成为其中一种存在。[1]

> [1]吉尔·博尔特·泰勒，*My Stroke of Insight*（纽约：Viking，2008）。

泰勒利用右脑所体验到的东西，就是荣格所说的宗教体验的深层次潜意识来源。荣格只对这种体验的来源进行过猜测，而泰勒却找到了它。泰勒的右脑经历彻底把左脑的时空架构给毁了。她的体验是超验的：她成为了不朽（Immortal All）的一部分。

荣格认为，我们的潜意识心灵不仅本能地意识到我们会死这一事实，而且会接受这一现实。在死亡发生之前的好几年，它就已做好准备。我们的理性和显意识思想把死亡看成是令人焦虑的残酷结局。而我们的心灵，我们的右脑呢？它会接受这个事实。

天啊，死亡好像不只是躺进棺材那么简单，对吧？

没错，达里尔，下面要说的恐怕只会越来越恐怖。

第 **2** 章　让焦虑成为你的保护伞

达里尔，我们有几个坏消息和几个好消息，你想先听哪个？

我想先听坏消息。

好，坏消息就是，一会你会越听越焦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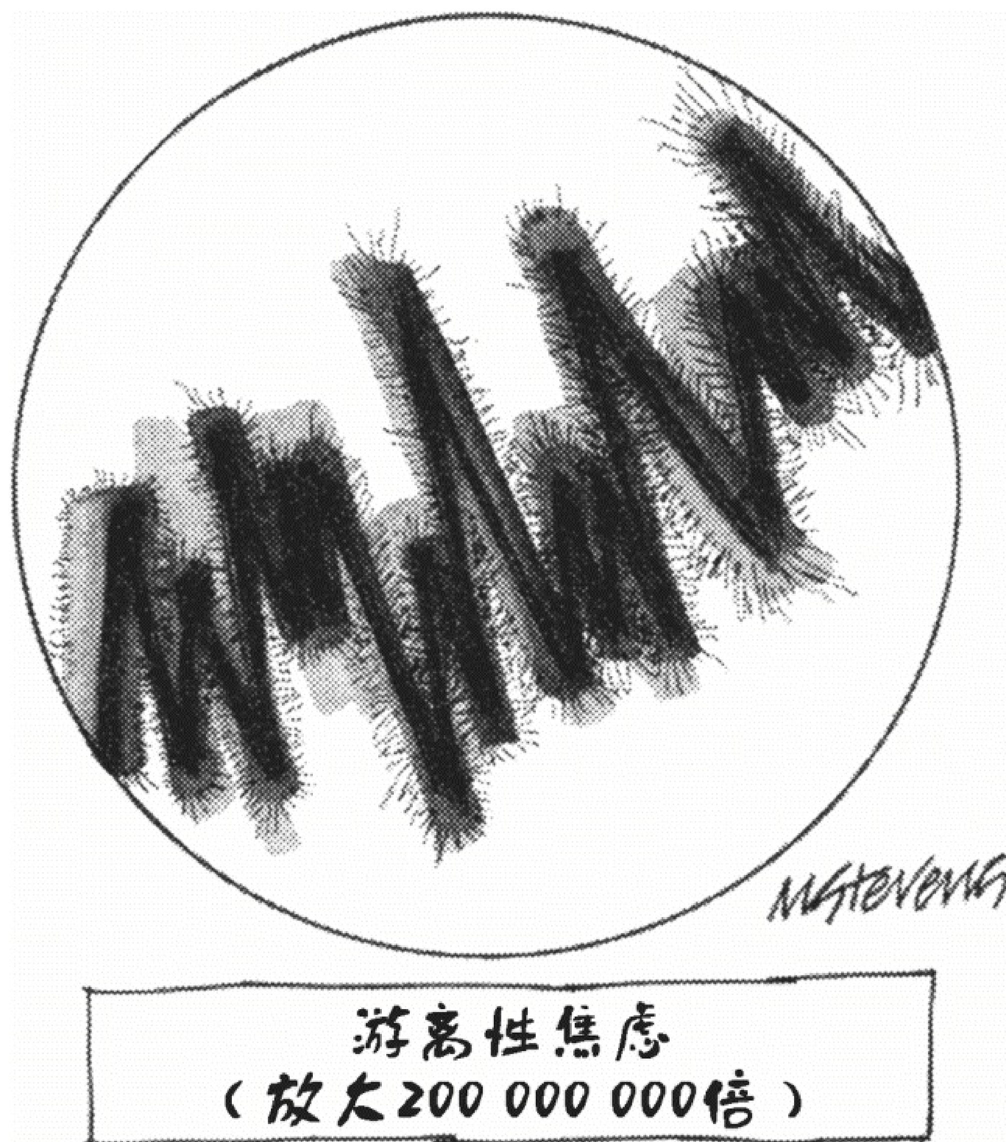
好吧。那好消息是？

好消息是，写完这本书以后，我们会带着妻子去法国南部旅行度假。

我们先回头看看贝克尔的理论。他认为，心理学和有组织的宗教最终都不能给我们提供避难所，让我们逃避生命没有意义而人必有一死这个问题，也不能消除我们面对死亡所产生的焦虑感，或者换句话说，不能消除我们面对有限生命且它永远无法满足我们对无限的渴望而产生的焦虑感。

不管我们喜不喜欢（当然我们两个都不喜欢），这种焦虑感都是人类处境的一部分。而且，人类还是唯一要为死亡纳税的生物，最后却只会收获一个满载死亡焦虑的骨灰盒。

不用担心。贝克尔表示，有一种方式能让我们真正接受自己的必死性，让我们与更高的真实接触，从而超越死亡，并且不跟其他人的永生系统发生冲突。为了理解这个方式，我们要回溯到 19 世纪中期，去聆听弗洛伊德和荣格之前的丹麦哲学界和宗教思想家、存在主义之父索伦·克尔凯郭尔。



大多数人都宁愿跳过思考死亡的焦虑，直接进入快乐的来生永生系统，比如说，坐上天堂草坪上头排的椅子。但是根据贝克尔及其导师克尔凯郭尔的理论，这种捷径根本没用。如果我们跳过直面死亡的步骤，体验不到永恒的虚无（Eternal Nothingness）并且坚持生活，如果我们拒斥生活在“死亡”阴影中的恐惧和害怕，就失去了体验超越的唯一机会。索伦说，这是因为，焦虑是我们的终极老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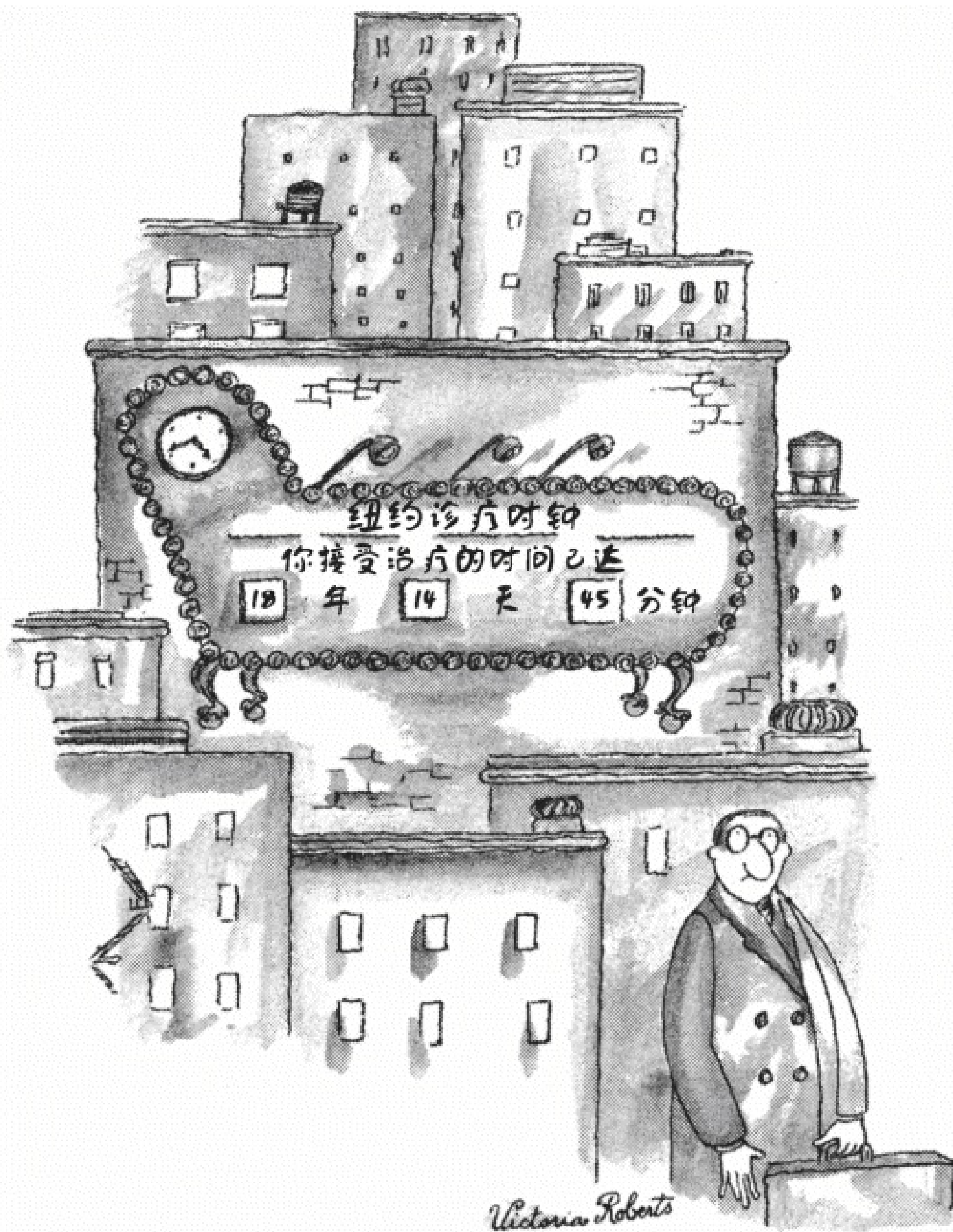
等一下！这个丹麦人听起来是个神经病啊！首先，大家都知道，心情好的时候学东西比心情不好的时候效果要好得多。我告诉你们，听这些东西让我心情很不好。

我们知道你说这句话是什么意思，达里尔。我们注意到你在发抖，

> 在流眼泪，因为你注意到一个不容置疑的事实，那就是生命短暂，死亡必然。我们必须承认，现在确实不是适合学习的时候。但是我们给索伦一个机会，让他把话说清楚吧。就当是对死者的尊重。

首先我们必须了解人类的处境。《恐惧的概念》（*The Concept of Dread*）和《致死的疾病》（*The Sickness unto Death*）是克尔凯郭尔的两本著作，这种“积极向上”的标题让他的书在丹麦非常畅销。在这两本书里，克尔凯郭尔通过哲学和心理反思阐明了焦虑和绝望的意义。但是索伦感兴趣的心理问题并不是来自于个人经历的问题——比如说你母亲比较喜欢你弟弟，你父亲一直觉得你没有用——而是来源于我们都是人类且终有一死的问题。事实上我们认为，如果克尔凯郭尔今天还活着，他可能会觉得心理治疗师治疗的神经症可能是我们真正问题的替代品。我们真正的问题是：在死亡的深渊面前，为活出有意义的生命负责。

没时间了，笨蛋！我知道治疗是怎么回事。我自己就因为容易发



没时间了，笨蛋！我知道治疗是怎么回事。我自己就因为容易发怒的问题看过一段时间的心理医生。事实上，你说的很对，我的

> 问题都是因为母亲一直都喜欢我弟弟斯基比，我父亲呢，你也知道……我对他的愤怒已经压抑很多年了。我的问题跟死亡、跟深渊、跟这些可怕的东西一点关系都没有。
>
> 可能吧，达里尔。但是克尔凯郭尔可能会说，需要母爱可能也只是个幌子。不管你母亲有多爱你，你父亲如何打压你的个性，生而为人就会有焦虑和压抑。这种焦虑和压抑是你躺在沙发上抱怨时的所有焦虑和压抑的根源。根据克尔凯郭尔所说，你对所有事情的抱怨在你躺在沙发上抱怨之前很久就开始了，它来自于一个事实，那就是你知道自己会死。解决跟母亲、斯基比和父亲的问题，只是为了转移你的注意力，让你注意不到真正的问题——大限来临。

如果各种各样的神经症真的是死亡恐惧的伪装，就可以解释为什么心理治疗需要这么长的时间了。因为它不会解决真正的问题：死亡。

当然一般的心理治疗之所以需要那么长时间，还可能有其他的原因。喜剧演员罗尼·希克斯给我们讲了一个笑话：

> 我做了 12 年的治疗，有一天我的心理医生跟我说了一句话，让我顿时掉下了眼泪。他说："我其实不懂英语。"

绝望号街车

对克尔凯郭尔来说，根本性的人类焦虑和绝望，跟神经质的焦虑和绝望相比，更会让我们急得团团转。一些人因太多的可能性而不知所措：我们时间有限的肉身不能处理每日生活和想象中出现的无限选择。时间太少，想做的太多。

我们来看看面对太多可能性的时候，我们在道德上进行的焦虑挣扎：

> 我能不能成为布拉德·皮特那样的接吻高手？我是不是应该放弃律师的职业，去当街头艺人？我的人生应该做些什么？我是不是应该释放自己的女性本质？那我的男性灵魂呢？
>
> 我是不是应该做个超级母亲，同时经营一家建筑公司？是否应该拿美好的家庭生活冒险，跟邮差出轨？还是不出轨，带着遗憾走进坟墓？
>
> 我敢吃桃子吗？巧克力条呢？神奇蘑菇呢？
>
> 我是不是个失败的人？
>
> 如果我有无限的时间，就可以尝试无数的选择。但是死亡限制了我个人的可能性。我的人生时间有限，我不想浪费四十年的时间只为变成布拉德·皮特那样的接吻好手，或者，更糟糕的是，花四十年犹豫是否要成为布拉德·皮特那样的接吻好手。因为在我犹豫的时候，时钟已经在不停地转动。嘀，嗒，嘀，嗒，这就是你最后的答案吗？

想做就做

正是这种两难的境地，让后来的存在主义者，即耐克公司的商人，创造出了他们标志性的信念：想做就做（Just Do It）。

但是耐克公司的人在非洲遇到了一些文化障碍。在肯尼亚，他们启用桑布卢的部落男子拍摄登山鞋的广告。镜头慢慢推进到其中一位

> 部落男子的身上，他用当地语言马语（Maa）说了一句话，同时屏幕上闪现出“想做就做”这句标语。这个广告在美国电视上播出的时候，辛辛那提大学的一位人类学家指出，这个人实际上是在说：“我不想要这双鞋！我想要大码的鞋！”
>
> 耐克公司的一位发言人尴尬地承认，他们在马语中找不到“想做就做”的同义词，就让部落男子想说什么就说什么。但是，从克尔凯郭尔的观点来看，这个男人是做起选择来毫不犹豫的典范。

天啊！为有限的人生负责的压力足以让人崩溃。根据克尔凯郭尔所说，我是谁？我可以成为什么？这种问题会让我们焦虑到极点，甚至会让我们精神分裂，就像走进心理医生办公室的人跟医生说：“我不知道自己是谁……我也是。”

要走出克尔凯郭尔“成为什么”的选择泥沼，有一种诱人的途径，就是关闭自我。为了避免由太多可能性而引发的焦虑，我会让自己完全与世隔离。

再来说一个跟焦虑有关的例子。

> 一开始我让自己变得麻木，这似乎是一个很好的抗焦虑策略，而且在短期内确实有效。但现在我觉得与世隔绝，跟家人、朋友、我的狗摩西、我的约翰迪尔割草机以及哥伦布骑士团都失去了联系。而且我都不知道怎么恢复正常！我逃离不了这种麻木的状态。“开始行动”这种格言根本没用，因为我的策略就是什么都不做。变得麻木本来是为了逃避自己不够好的感觉，但是却让我觉得自己更加不足。之前我觉得自己没布拉德·皮特接吻接得好而自卑？那都是美妙往昔了！变得麻木之后，我都觉得自己没有做人的活力了，更别说接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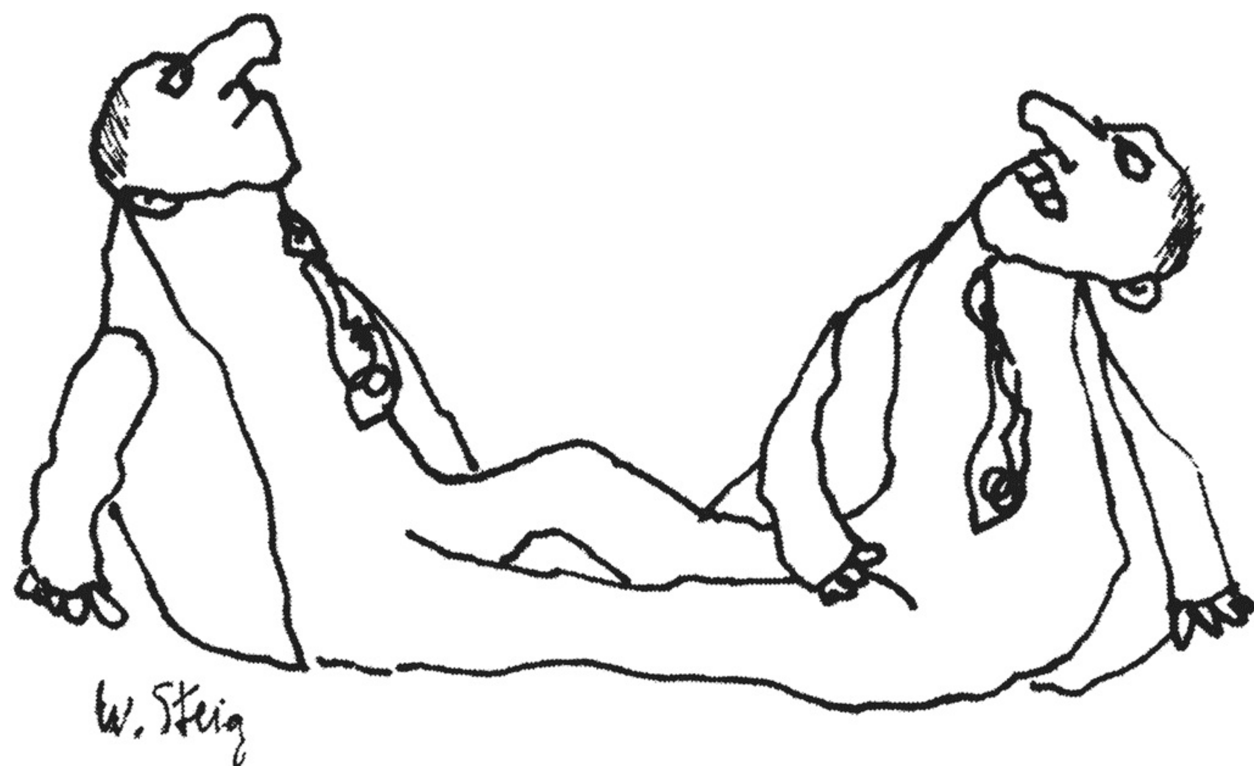
但是我还是觉得做自己很痛苦。我只剩下两个选择：永远结束这种痛苦，例如食用过量的反式脂肪酸；或者去尝试一些战略漏洞。

漏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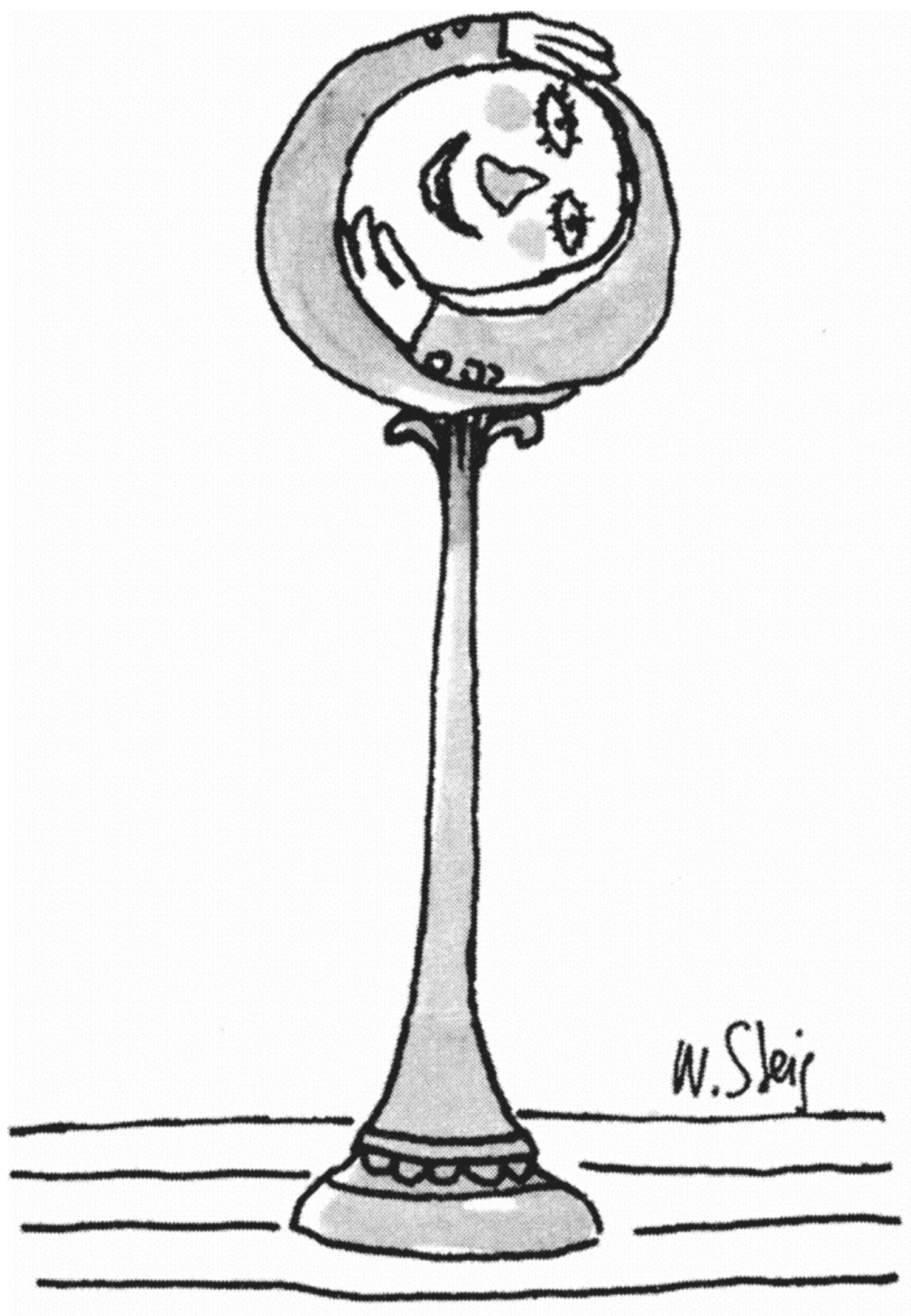
索伦给了我们一个脱身策略，表面上看似有效。他说：做自己，但是要为自己感到骄傲！

我们再来看看焦虑的自己是什么样子：

> 我很清楚，我能看见整体，并且不为细节所困。生命是一场游行，我有一个很好的位子。但是，不参与游行的感觉真是太好了。现在我会去哥伦比亚骑士团的聚会，但是会保持一段讽刺性的距离。事实上，我觉得这样挺有意思的。



无法逃避的自我



自我是人的主要兴趣

所以，你可能会问，为什么太阳还没下山，我就在叫第三杯马蒂尼了呢？

索伦还有一个摆脱绝望的秘招：把自己淹没于人生的琐事中。沉浸于“生活的琐碎”之中，让自己陷入“日常状态”，变得平静。没问题！

焦虑的人又出现了：

> 我感觉很好。黑莓手机里存满了东西。我每天都有事情做： 6:00 ～ 6:15，第一杯拿铁；6:15 ～ 6:45，单调的工作；6:45 ～ 7:00，邮件和 Facebook ；7:00 ～ 8:00，听着迪帕克电子书开车去接受治疗；8:00 ～ 8:50，跟我的心理医生冈萨雷斯探讨我过度自信的问题； 9:00，坐在桌子前面，查看邮件……
>
> 哇！生活真充实！一天 24 小时，一周七天地连轴转。
>
> 但是等一下。后视镜里是谁？看上去像是一个穿着黑色浴袍的人骑着一匹苍白的马。是下了班的骑警吗？天啊，是死神大人。好笑的是，我的黑莓手机里并没有存他的信息。

克尔凯郭尔还提供了另一个逃避策略：勇敢地把自己扔进"目中无人的自我创造"。让自己有所作为。

> 在床头柜上放满韦恩·戴尔、埃克哈特·托利和玛丽安娜·威廉姆森的励志书籍。用积极的思想思考！勇敢地怀抱不可能的梦想！想象伟大的目标！利用吸引力法则的秘密力量！然后我的生命就会有意义，这种意义将超越死亡。然后我就会获得永生，就会像罗伦斯·卢爱伦一样，成为流芳百世的名人。
>
> 你不记得拉里吗？迪克西杯的创始人？

莉莉·汤姆林指出了想要有所作为的实际问题：

> 我一直想成为一个人物。现在我知道了，我的目标应该更具体一点。

> 达里尔，你可能在想，如果你都混乱了呢？如果你有这么多互相冲突的生命策略，而你大多数时候不知道自己是谁呢？比如说，你会不会既兴奋又抑郁？就像那个出去旅行的躁郁症患者，写信给自己的心理医生说："玩得非常开心，真希望自己已经死了。"
>
> 不，我完全没在想这个！我在想，聊完这个叫克尔凯郭尔的人，不知道还要聊几个丹麦人，才能让我去喝咖啡。而且，这个人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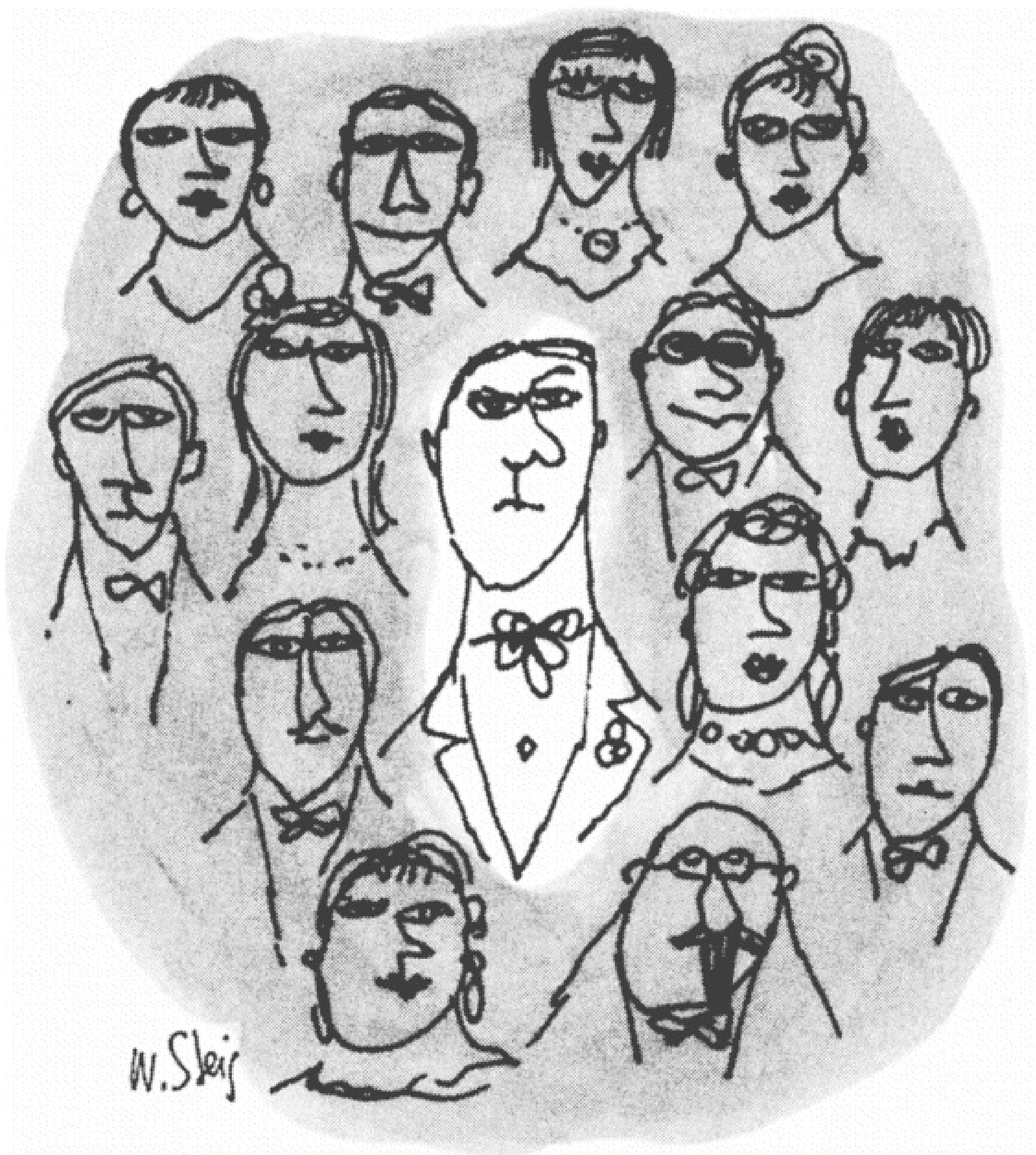
我觉得非常抑郁。

好了，达里尔！现在我们来聊聊最后的答案，看看索伦的定论是什么。

我们有一条逃离死亡焦虑的出路，既不需要自我麻醉，也不需要唯我的限制，更不需要终日忙忙碌碌生活，谋求自我发展。但是我们得提醒你，走这条路不像在公园散步那么轻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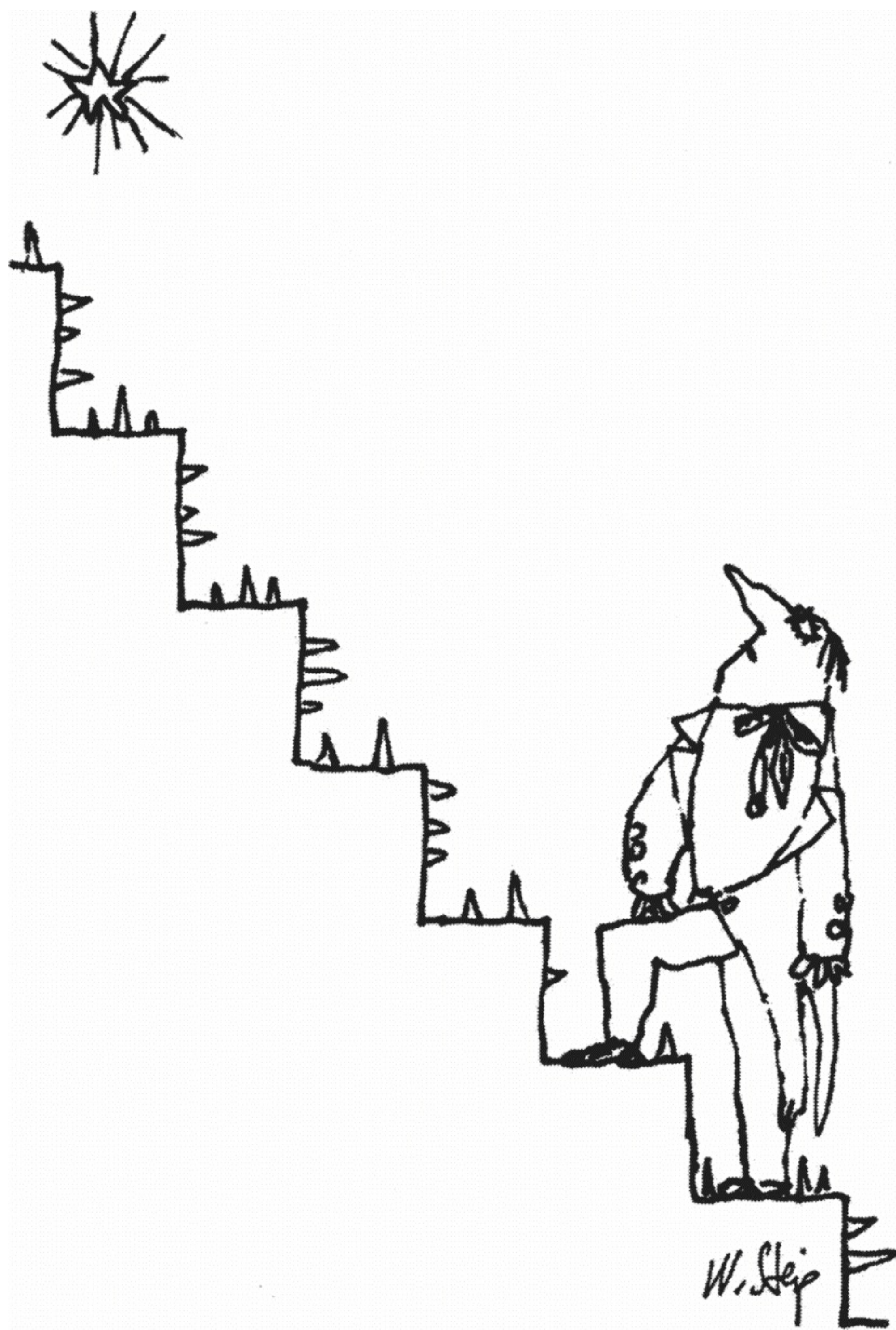
焦虑本身就是出路！很酷，对不对，达里尔？只有当我们敢于经历知道生命不会永恒的焦虑，才能体验到超越，才能接触到无限。用完形心理学[1]里面的话来说，不存在是存在的必要土壤，让我们得以看到存在。只有当我们愿意放弃幻想，承认自己的迷失、无助和害怕，才能摆脱自己，脱离虚假的安全感，为克尔凯郭尔所谓的“信念飞跃”做好准备。

> [1]完形心理学，又称格式塔心理学，是一种研究人类意识的整体论方法。该学派认为，人类的大脑会从背景中区分出有意义的数据，从而理解感觉信息。譬如，“嘿，那碗意面里有一撮假发！不是什么乱七八糟的一团东西。”——编者注



聚会上的自我

我们必须再老调重弹一次（魔鬼让我们这么做）。它很好地解释了克尔凯郭尔关于个人做好信念飞跃准备的观点。



需要进步的自我

男人掉进了一口深井，下落了一百英尺后他抓住了一条细长的根茎，才没有继续往下掉。但是他的手越抓越没力气，绝望之中他大喊道："上面有没有人？"

他往上看去，只能看到井口大小的天空。突然云朵分开，一束光线照到他身上。一个浑厚的声音雷鸣般地响起："我，上帝，在此。放开手，我会救你。"

男人想了一会，又大声叫道："上面还有其他人吗？"

所以，达里尔，克尔凯郭尔有没有说出你的死亡焦虑？达里尔？达里尔？他消失了，去哪儿了？

第 3 章　死亡——必经之路

达里尔不在，真是的，我们还有好消息要告诉他呢。这个好消息出自十九世纪德国哲学家亚瑟·叔本华之口。亚瑟觉得根本没有必要忧虑死亡，因为死亡是人生的终极目标和目的，就像是最终的圆满。

哈？这是什么歪理邪说？

达里尔，你在这呢，在门廊下面蜷缩起来了。哎，深呼吸一下，我的朋友。我们知道这不是你想要的答案，第一次接触叔本华可能会让人有点沮丧，但是你会慢慢喜欢上他的。

叔本华对死亡的观点确实比较有趣。他认为，生命是不断死亡的过程。如果你认真地思考过去，会发现它就是死亡的仓库，堆积着不再存在的事件——永远地消失了，无法挽回，彻底死去（有很多种不同的比喻来形容）。亚瑟把古老的自我感觉良好的格言“今天是余生的第一天”变成了“今天是你离死亡最远的一天”。

把过去当作现在

但叔本华表示，我们贪生，是因为我们拥有奇怪的“生存意志”，它完全违背我们的最终利益，不让我们拥抱真正的命运——死亡。就是这种奇怪的想法让叔本华没有受到参加啤酒节的邀请。

奇怪的“生存意志”

一个意大利人、一个法国人和一个美国人即将被处以死刑。有人告诉他们，最后一餐想吃什么都行。

意大利人托尼回答说：“我想吃白蛤沙司意大利面。”他把面吃完，按时被处决了。

接下来到了法国人皮埃尔。他说：“我想要一碗热腾腾的浓味鱼肉汤。”他一勺一勺地喝完了鱼汤，也被处决了。

最后轮到美国人比尔。他想了一分钟，然后说：“我想要一碗新鲜的草莓。”

“草莓？”监狱长说：“现在可不是吃草莓的季节。”

“没关系，我可以等。”

等一下，叔本华把我对生命的热爱说成“奇怪的生存意志”？我告诉你，他的观点才奇怪呢！他就是没有炸肉排的面包渣，你们这些人还都吃得津津有味。

达里尔，耐心一点。对这种事情你要保持开放的态度。当然，叔本华的哲学观点是有点奇怪，但是不可否认，他对厌世有着最终极的理解。但是如果你想看积极向上的东西，为什么不去看《家庭改变之新生》呢？



“40岁生日快乐。我会抽掉你上臂的肌肉，去除你声音里的少女音色，拿走你对咖啡因的承受能力和对炸薯条的消化能力。其他部分你都可以留着。**”**

说实话，叔本华用另一个更让人沮丧的理论超越了自己之前的理论。他说死亡是值得欢迎的生命解脱。为了证明生命无甚欢乐，他引用拜伦的诗为佐证：

细数生命中的欢乐时刻，

细数不被痛苦侵蚀的日子，

你就会知道，不管你是谁，

都不如从未降生。

叔本华甚至在某段文章中总结道，考虑到人生的种种心碎，从未出生甚至会比较好。

山姆和乔是两个老绅士，坐在走廊的长椅上聊天。

山姆说：“我的整个人生就是一个问题接着一个问题。做生意破产，老婆生病，儿子做了盗贼。有时候觉得还不如死了算了。”

乔：“我知道你的意思，山姆。”

山姆：“最好，我希望自己从来都没出生。”

乔：“对，但是谁会有这种运气呢？这个概率只有万分之一吧？”

但是别着急下定论，叔本华坚持说自己不是悲观主义者。我们不能因为他说生命是痛苦和沮丧的来源，就认为他属于“人生无趣，然后死去”的哲学派别。

正好相反，亚瑟更偏向于佛教的思维而非悲观主义者的观念。他看过早期欧洲译本的佛经，认同佛家众生皆苦的观点。但是，跟佛家一样，他认为受不受苦一点都不重要，因为普通的世界只是一种幻象。真正真实的东西就是他所说的“意志”，就是让整个宇宙及其中一切运行起来的力量，它盲目、非理性且无目的。简而言之，人类有什么好悲观的？给我们带来问题的东西本来就不真实。

对叔本华而言，生活在这个充满幻象的世界，个体会跟超越的意志分离开来，开始拥有自己的生命。分离之后的第一天，它会跟日常生活世界中的幻象连接。叔本华说，这些幻象包括所有事物，从我们的职业规划，到爱国主义，到对某个宗教的虔诚。这种连接使我的个人意志跟你的个人意志相对立，于是产生了世界痛苦的根源。

当然，我们连接的另一个重要事物，就是我们自身的持续存在：我们拥有疯狂的生存意志。我们能自我毁灭到什么程度，哈，达里尔？想继续活下去只会让我们更加痛苦！我们必须放手，必须放弃自己，接受表象的世界没有价值的现实，并且接受生命和死亡都不真实的现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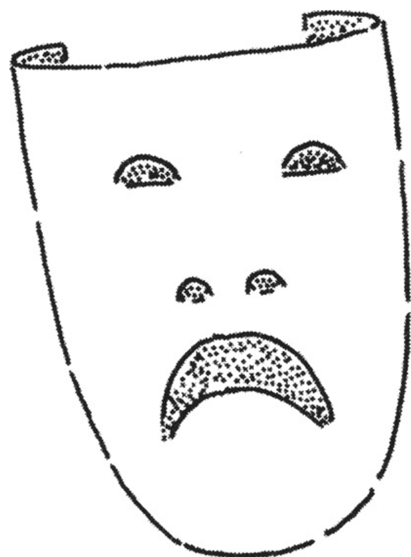
还没有被我们说服，还觉得叔本华让人沮丧吗？这是因为你还没有听到好消息：意志力不会消失！意志力不会死亡，因为事件只会出现在表象的世界。而意志力坚不可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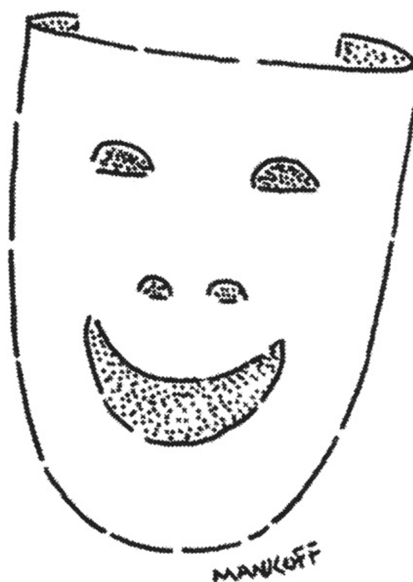
达里尔，你不再忧郁了吗？

事实上，达里尔，我们也觉得好多了。我们可以理解这种对生命和

死亡的近似神秘的观点。至少周二、周四和周六会理解。只有剩下的日子才会觉得它们听上去很疯狂。

在整个哲学的历史中，思想家都想弄清楚存在和不存在、生和死之间的关系。这些基础的东西会让我们感到困惑。但是如果有一天发生了很多有趣而奇妙的事情，我们就知道这些是什么意思，在这种时候我们能“透过神秘的玻璃”看到，没有不存在（Non-Being），就没有存在（Being）；同样，没有存在，就没有不存在。并且，这种存在和不存在会互相冲突。这就是基础的宇宙战争（Cosmic Battle）。如果叔本华在这场战争中跟他称为意志的力量站在一起，那么或许他就是某种古怪的乐观主义者。





“我不懂。”　　“你永远不懂。”

达里尔和叔本华：对话

第 4 章　海德格尔，你对我做了什么

> 仔细听好了，达里尔，因为下面这个人说话很奇怪。

在死亡这个话题上，现代哲学家中被引用的最多的大概就是 20 世纪的德国存在主义哲学家马丁·海德格尔。真了不起！如果我们听得懂他在说什么就更好了。

> 明确地思考存在，需要忽视存在（Being），到只把存在当作存在物（being）并把存在物作为存在物的程度，所有的形而上学都是一样。[1]

> [1]马丁·海德格尔，《时间与存在》。

明白了吗？我们尤其喜欢他漫不经心说出口的那一句：“所有的形而上学都是一样。”下面再引用一句他说的话：

> 时间不是一个事物，所以它什么都不是。但是它不断流逝，永远存在，不像时间里的存在那么短暂。[2]

> [2]马丁·海德格尔，《时间与存在》。

我们还能说什么？除了希望他的哲学用德语会更好懂之外，我们毫无办法。他在另一句话里说到了这个观点：

> 德语表明存在，其他语言只是讨论存在。[3]

> [3]出自 *An Appetite for Poetry: Essays in Literary Interpretation*（马萨诸塞州剑桥：哈佛大学出版社，1999），作者弗兰克·科莫德（Frank Kermode）。

但是，他又说过这样一句话：

> 哲学如果好懂，就无异于自杀。[4]

[4]马丁·海德格尔，《哲学论稿》（布卢明顿：印第安纳大学出版社，1999）。

谢谢你，海德格尔，这句话终于让我们找回了自尊。

> 达里尔，我们需要帮助，你知道他在说什么吗？
>
> 哈？

事实上，海德格尔之所以在现代死亡哲学中有着如此重要的作用，不仅仅是因为逐页阅读他的代表作《存在与时间》是一次濒死体验。海德格尔对死亡哲学的贡献是其“直面死亡以真实地活着”的训诫——诚实地活着，实现生命的价值。没有死亡的意识，我们只是半死不活。学者 T.Z. 拉文表示，海德格尔说得很清楚：

> 如果我让死亡进入我的生命，接受它，直面它，就可以摆脱死亡的恐惧和生活的琐碎——那时候我才会自由地成为自己。[5]

[5]《从苏格拉底到萨特：哲学探求》（*From Socrates to Satre: The Philosophic Quest*）（纽约：Bantam，1985），作者 T.Z. Lavine，第 332 页。

海德格尔强调：只有人类才会意识到自己终将死去，猫咪是意识不到的。为了避免被我的狗摩西吃掉，猫可能会抓挠撕咬，但是她意识不到，如果摩西赢了，等待自己的将是巨大的虚空。必死意识是人类处境所独有的，且很重要，人类的处境也就是我们所在的处境。

但大多数人都会打压这种死亡意识，让它变得模糊。也就是说，我们生活在对死亡的拒斥当中。在海德格尔看来，这样的生活根本就不是生活。如果我们意识不到即将到来的死亡，就不能完全地实现生命。下面我们来看看这个老太太是怎么拒斥死亡的：

> 牧师在教堂警告他的听众，死亡经常会突然发生。他用震耳欲聋的声音说道：“今天太阳下山之前，这个教区里就会有人死去。”
>
> 前排一个瘦小的爱尔兰老太太突然大笑起来。
>
> 牧师火冒三丈，说：“什么事这么好笑？”
>
> “哈哈！”老妇人说，“我不是这个教区的。”



“谢天谢地你来了，没有截止日期（**deadline**）我真是什么也做不了。**”**

Memento Mori（记住你会死去）**——**对抗**“**拒斥死亡**”**的终极武器

Memento Mori 是一句押头韵的名句，朗朗上口，在罗马还在使用拉丁语的时代就开始流行。我们两个人的拉丁会话考试都不及格，但是有人告诉我们，这句话的意思是：“记住你会死去。”或者，用更现代的翻译就是：“老兄，记住你会死去！”

古时候，凯旋的战争英雄走上罗马的街道，身后会跟着一个奴隶小男孩重复这个短语。这样做的目的是提醒这些英雄：“诚然，你今天站在了世界的顶端，但是跟我们所有人一样，有一天你也会死。”死亡面前人人平等，比“他早上也得穿袜子”和“女王上厕所的时候也得坐下来”这种平等更具影响力。

在其他情况下，在其他时代，“记住你将死去”只是提醒人们学会活在当下，也就是先知以赛亚说的：“我们吃喝吧，因为明天要死

了。”而在基督时代，人要有道德地活着，因为审判日（死亡之后的第一个星期二）即将到来。

在艺术、绘画、文学和音乐作品中，“记住你将死去”也起到了同样的警醒作用。想想弗兰斯·哈尔斯的《托着头骨的青年》（*Youth with a Skull*）或荷尔拜因的《死亡之物》（*The Dance of Death*）——骷髅在墓地跳舞，再想想哈姆雷特捧着约里克的头骨感叹，还有圣桑的《死之舞》（*DanseMacabre*），以及最近在马萨诸塞州大巴灵顿的琼斯垃圾场画廊跟大家见面的装置艺术——玻璃陈设柜中放着一具骷髅，上面写着：“你的现在就是我的过去，我的现在就是你的将来。”

能让你惊恐不安，目的就达到了。

否认死亡是万万不可的，这一点我们能够理解。但是我们看看海德格尔进一步的思考，他认为，期待死亡的焦虑感不仅不会干扰到生活，还会带来“无可动摇的快乐”。

等一下！这句话我又听不懂了！他是不是在说：**“**太好了，我死后就会永远消失！**”**

达里尔，说实话，海德格尔的想法确实很有意思。

我们这么来看这个问题：假设你是凯文·加内特，而现在是 NBA 决赛的第七场比赛，比起周四晚上在夏洛特无聊的季中赛，你得更高强度地去比赛，需要更多能量和生命力来完成这次的比赛。海德格尔把季中赛视为“日常状态”（everydayness），而把前者称为最后的努力。达里尔，说实话，NBA 决赛的第七场比赛就在此时此地，这个时候在这里该多么快乐啊！

对海德格尔来说，最坏的消息可能就是，我们的灵魂将会永生。这会让我们永远陷在夏洛特无聊的周四晚间比赛中。

乡村音乐版海德格尔

海德格尔认为人应该生活在死亡的阴影之下，很多深刻的思想家也有同样的想法。圣雄甘地就说过：“去生活，就像明天就会死去一样。去学习，就像会永远活着一样。”这跟英年早逝的电影明星詹

姆斯·迪恩的名言如出一辙："追逐梦想，就像会永远活下去一样。珍惜生活，就像今天就会死去一样。"

但是我们最爱的还是蒂姆·麦格劳的乡村名曲《生如将逝》（*Live Like You Were Dying*）的歌词。这首歌叙说了一个四十多岁的男人的故事，医生说他的生命所剩无几。在副歌 部分，这个男人对朋友说：

我去跳伞了

我去爬落基山了

我在一个叫傅满洲的公牛背上骑了 2.7 秒

我比以前爱得更深，说话更柔和

我原谅了一直不肯原谅的人

最后他说，有一天我希望你也有机会

像即将死去一样活着。

好莱坞版海德格尔

在罗伯·莱纳的喜剧《遗愿清单》中，两个身患绝症的 60 多岁的老头从癌症病房逃了出来，去完成他们临死之前必须要完成的事情。他们的遗愿清单包括：纹身，参观长城，开赛车，跳伞（好像除了我们之外，所有人临死之前都想做这件事），攀登喜马拉雅山，找到自己的完美女人。两个人一路把他们直面死亡的智慧传授给大家，比如说："不要错过洗澡的机会，不要错过每次勃起，永远不要相信傻子。"

这不是一次灵魂的探索，而是直面死亡的生活。《遗愿清单》的主人公并不是想要生如将逝的做作人物，他们是真的快要死了。但是对海德格尔来说，这并没有区别：我们都将要死去，具体是什么时候无关紧要。

无关紧要的小事

医生：我有一个好消息和一个坏消息。

病人：好消息是什么？

医生：你的检验结果显示你还有 24 小时的生命。

病人：这是好消息吗？那坏消息是什么？

医生：我应该昨天给你打电话的，后来忘了。

微不足道的小事

马蒂去路易斯医生的诊所做体检。医生给他做了各种检查之后告诉他说："我恐怕要告诉你一个坏消息，你只剩下六个月的生命了。"

马蒂呆若木鸡，过了一会才缓过神来："医生，太好了，我得告诉你，我现在没办法付你医药费。"

"好吧。"路易斯医生说，"那我就让你再活一年。"

法国存在主义哲学大师让 - 保罗·萨特阅读了海德格尔的著作，据萨特的服务生说，他在双偶咖啡馆用了整整六天读完，并对死亡的存在意义给出了自己的见解。萨特认为，死亡的意义在于"自为（for-itself）永远变成了完全融入过去的自在（in-itself）。"[6]

> [6]让 - 保罗·萨特，《存在与虚无》（伦敦：Routledge，2002），第 167 页。

听得懂吗？法国人说话总是比其他人更讲究，不是吗？让 - 保罗所说的"自为"指的是人类意识，他称之为"自为"是因为它不是一个事物。如果它是一个事物，就会成为"自在"。

为什么这些哲学家不能说直白的英语呢？

达里尔，萨特是法国人，只会说法语。

是，没错，但是他说的话就像没有歌舞秀的牧女游乐园[7]，不知所云。

> [7]牧女游乐园 Les Folies Bergere 开创于 1870 年，据说是巴黎开创厅堂歌舞秀 music-hall 的始祖，表演内容以巴黎人的享乐生活为主。——编者注

萨特的意思是，人类没有“本质”，没有什么预先设定的目的，跟橡胶鸭子不一样。人类自身什么都不是，而橡胶鸭子就不一样，在浴缸里呆过三个小时的人都知道它是多么好的玩伴。萨特认为，人类跟橡胶鸭子的一个重要区别在于，人类可以选择自己想要成为什么，从而创造自己的本质。当然，人跟橡胶鸭子还有其他的区别。但关键还是在于，人类是自为、自创的存在，不是自在的存在，不是为了特定的目的而创造的。

或者，至少人类应该是如此，永远在自由地创造自己。但是，我们大部分人都有一个令人讨厌的习惯，那就是想成为什么——不是想成为桌子、墙上的吊灯或者浴缸，而是成为某种人类角色，比如说我们会把自己的职业、国籍或者高尔夫球场上的名声当作自己的身份。这样，我们就会变得不真实，变成行尸走肉。萨特那位出名的侍者就是这样，他认为做服务员就是自己的本质。小伙子太傻了，他没有看到自由的可能性，也就是超越自己的可能性。

这种可能性在他死之前都会存在。我们死去之后，就会成为事物， 然后拥有不可磨灭的本质，即死尸。

自为的丢失

“冷冻专区的火鸡看上去好小，还能长大吗？”

“不能了，女士。它们已经死了。”

第 5 章　控制你的永生特性

> 告诉你们，我现在可是越来越焦虑了，放松休息一下行吗？你们最近有没有听说什么好笑的笑话啊？
>
> 天啊，达里尔，我们不确定存在主义者会在你越来越焦虑的时候消除你的焦虑。但是我们必须承认，休息一下不会有什么坏处。我们来看看厄内斯特·贝克尔列出的永生系统清单，这个清单有个明显的缺点，但是充满了我们最爱听的笑话，那就是通过被人记住来获得永生。

首先，来看看哲人们是怎么说的：

> “我为什么要关心子孙后代？他们能为我做什么？”

这是格劳乔·马克思说的话。下面再来看看他的哲学教子伍迪·艾伦的妙语：

> “我不想活在祖国人民的心中，我只想活在我的公寓里。”

这些话的要点在于，活在别人的心中并没有达到我们对“永生”的要求：因为这样我们并没有不朽的自我意识。我们可能会活在其他人的脑海中，但你没有自己的心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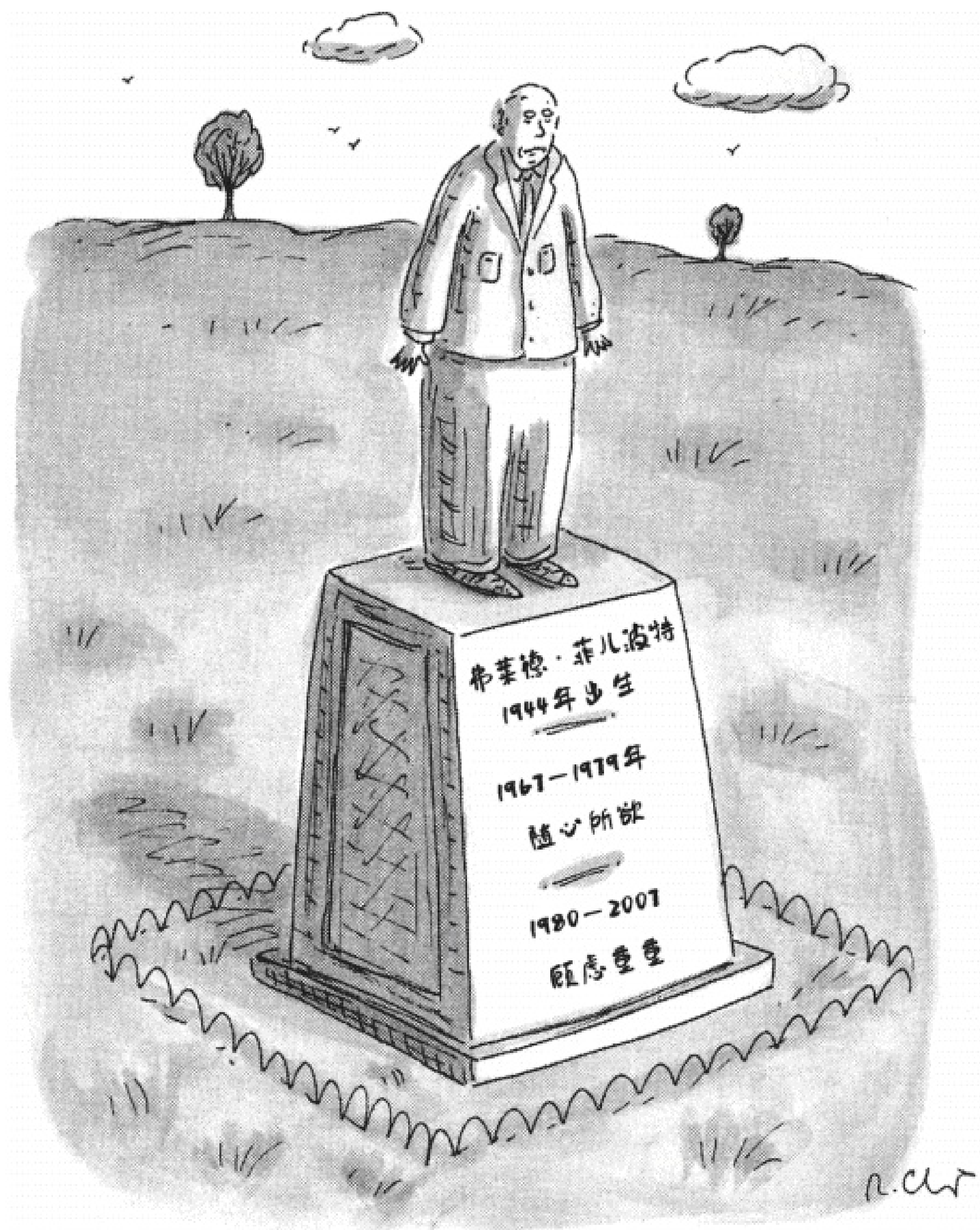
但是有一点贝克尔没有说明，那就是，通过纪念碑获得永生是一种比较方便的方式。地球上的纪念碑并不是说确保你在天堂有一席之地，而是一种便于使用且现成的基础设施。通过谷歌搜索也可以记住自己，比如说，搜索“新泽西州贝永市骏马雕像”就能找到自己。

在公园中心建一座比真人更大的个人雕像是实现永生的好方法。你只需要找当地的雕刻家并给市政府捐点钱就可以了。以自己的名字命名的大楼或街道也有一样的效果，耶鲁大学教授为你写一厚本自传也行，里面插有一些照片，还有三十几页的尾注。不过，公园只有那么多，街道只有那么多条，愿意给你写自传的耶鲁大学教授也很有限，更别说交完丧葬费之后，极少有人还能剩下几百万的可支配收入来为自己建造公共纪念碑。

其他人就只有通过讣告、悼词、高产值葬礼、遗言和遗嘱作为纪念媒介来实现永生。除了这些画在沙滩上一冲就走的小记号，我们就只能期待留在认识我们的人的脑海里和心目中，希望除了直系亲属和好朋友之外，还能有人记得我们，想起我们的时候会说上一句：“那个达里尔真是会搞怪。”而令人不爽的是，再到下一代，可能就只会有人说：“以前这里是不是有一个叫达里尔的人？”

你们倒是给我讲个笑话啊！我心情还是没好起来。

再坚持一下，达里尔。一会儿我们就给你讲个笑话，但是笑话都是有铺垫的。



不管怎么样，精彩的讣告、几句诚挚感人的悼词、措辞巧妙的遗言对逝者来说很有意义。原则上，这会给活着的人一个回忆我们的机会。所以

你可能想考虑几种实用的方法，来决定这种永恒的词句。

我们来看看下面这个计划不周的纪念仪式上发生了什么事故。

> 史丹利·戈德法布死了，他的亲人和教友们齐聚一堂，来为他祷告和悼念。到了教友致悼词的时间，但是大家都没有动静。等了几分钟后，教士开始烦躁起来，他提醒大家，他们有义务说一些关于戈德法布的美好回忆。“总有人能说些他的好话吧。”又一阵沉默之后，人群后面的一位老人站了起来，结结巴巴地说：“我得为史丹利说句话，他弟弟莫里斯人品更差。”

很少有人能成为自己葬礼的看客，但是这也没能阻止很多控制狂进行细致的准备，包括代写（可以这么说）自己的悼词。他们这么做或许很有道理。

细致地布置自己葬礼的人也会注意到常见的小错误，首先就是不靠谱的殡葬人。

> 米奇刚刚去世，他的妻子朱迪来到太平间。她一看见自己的丈夫，就哭了起来。太平间的服务人员试图安慰她。朱迪含着眼泪解释说，米奇穿的是黑色西服，但是他一直想穿着蓝色西服下葬。服务人员解释说他们给死者穿的都是黑色西服，这是太平间的标准程序，但是他会尽力帮她。
>
> 第二天，朱迪再次回到太平间，在下葬前的几分钟陪着米奇。她含着眼泪笑了——米奇现在穿的是一套蓝色的西服。朱迪问服务生说：“你怎么找到这套漂亮的蓝色西服的？”
>
> “昨天你走了之后，太平间运进来一个跟你丈夫身材差不多的人，他穿着一套蓝色西服。他的妻子非常难过，因为他一直都想穿着黑色西服下葬。”服务人员回答说，“所以我们把他俩的头换了。”

说到下葬的衣服，就有几个特殊的经济问题需要解决，比如说，如果你穿着租来的燕尾服下葬，什么时候才算真正拥有它呢？

一流的葬礼需要跟《天鹅湖》一样进行毫无瑕疵的编排。如果出现一个错误，所有人就只会记得这个错误，不会记得你生前对贝永长青协会多年的用心服务。

> 杰克死了，葬礼在林地公墓举行。詹妮弗是他结发 40 多年的妻子，她的眼里满是泪水。在葬礼仪式最后，棺材被运出教堂，手推车不小心碰到了门框。棺材里传来轻微的呻吟，大家备感震惊。他们迅速打开棺材，发现杰克竟然还活着。这真是太神奇了，简直就是奇迹。
>
> 詹妮弗和杰克在一起又生活了十几年，杰克又去世了。这次葬礼还是在林地公墓举行。在仪式最后，棺材推到门口时，詹妮弗大喊："小心门框！"

值得纪念的葬礼还有一个重要的考察因素，那就是参加人数。座位都空着的话，永生的可能性就小了。如果可能的话，葬礼要尽量安排在风平浪静的日子。



“他是个品味简单的人——爱吃烤通心粉、蒸卷心菜、黄刀豆、煮洋葱和油炸玉米饼。”

乔从公司拿了一张超级碗的票，但是他到现场的时候，发现座位在体育场最后一排的角落处。在比赛第一小节进行到一半的时候，乔透过望远镜看见第十排的地方有一个空座位，就在靠近球场五十码线的位置。他决定去碰碰运气，走到那个空座的旁边。

他坐下来，对旁边的人说：“请问，这个座位有人吗？”

旁边的人回答说：“没有。”

乔说：“真是不可思议！还有人买了这么好的票却不来呢？”

男人回答说：“事实上，这个座位是我的。我本来应该跟妻子一起来的，但是她去世了。我们 1967 年结婚以来每次都一起看超级碗比赛，这还是第一次没一起看。”

乔说：“真是可惜。但是你找不到其他人来陪你吗？朋友或至亲什么的？”

男人回答说：“没有，他们都去参加葬礼了。”

色彩斑斓地死去

要获得永生，讣告、悼词、遗言和墓碑有一个大问题——它们并不持久。事实上，人们业已证实，一般的墓碑比一般的水果蛋糕寿命要少一千年。幸运的是，数码世界改变了这一切。

永远的好莱坞（Hollywood Forever）是加利福尼亚州一家兴旺的网络墓地，用户可以在上面发布悼词，网站永久保存，以此来保证永生。这是真的，不是开玩笑。而且上传的也不仅仅是千篇一律的普通悼词，而是剪辑得很好的彩色纪念视频，配上好听的背景音乐，如芭芭拉·史翠珊用柔和的颤音唱的《回忆》（*Memories*）。

这种专业制作的视频纪念片不仅会在葬礼上播放，还能刻盘装在漂亮的DVD封套里送给每位哀悼者，而且还可以在“永远的好莱坞墓地”网站上的视频区播放观看。更重要的是，这些传记片的编剧和主演都是逝者本人，当然是在他或她去世之前。“永远的好莱坞”的客户可以自己导演自己的永生。

这就引发了一个基础的哲学问题，事实上也是历史编写的主要问题：历史记录的正确角色和范围是什么？历史会提到谁，不会提到谁？如果食品杂货店的职员在森林里死去，他在历史中还存在吗？

拥有哲学思维的历史学家霍华德·津恩提出，历史只记录君王、总统、将军和探险家的故事，而剩下 99% 的人却都未被提及。在其重要著作《美国人民史》（*A People's History of the United States*）中，他修正了这种倾向，把普通人写进了书里，例如洛厄尔的磨坊工人哈里特·汉森，以及参加谢司起义（*Shays' Rebellion*）的农民普劳·乔格尔。所以，“永久的好莱坞”或许也在以正确的方式记录历史。

在生者心中和银行账号中实现永生的方法就是给他们留下财产。这样，你的侄孙女每次买新的蛇皮高跟鞋的时候，都会想到说：“谢谢你，达里尔叔叔！”或者会说：“谢谢你死了，达里尔叔叔。”不管怎样，你都会继续活在他们心中。

当然，每份遗嘱都不可避免会出现问题。

“嘿，鲍勃，你还记得我们九个月前去北边钓鱼吗？汽车在暴风雨中抛锚了，我们在那个漂亮寡妇的农场里过了一夜，记得吗？”

“记得。”

“你还记得那个漂亮的寡妇吗？”

“记得。”

“她有一幢又大又漂亮的房子，我们在客房休息，第二天早上我们上车，继续往北走去钓鱼，你还记得吗？”

“记得啊。”

“九个月后，我收到了她律师寄来的一封信。”

“是吗？”

“你有没有半夜起床去见她？”

“有。”

“你是不是冒用的我的名字？”

“对不起，是的。你为什么要问这些？”

“她刚刚去世，把所有财产都留给了我。”

要在生者的记忆中获得永生，最省钱的方法就是精辟难忘的临终遗言。因为某些原因，大家会比较重视遗言，认为它比你在聚会上喝完第三杯马提尼后所说的话更重要。

这里列举了一些我们最爱的遗言。

我就要——或者我将会——死去：这两种表达都对。

——多米尼克·布沃赫，法国语法学家，1702 年去世。

迷幻药 LSD，100 毫克。

——阿道司·赫胥黎（他对妻子说，然后妻子给他注射了 100 毫克的 LSD），1963 年去世。

浴帘要放在浴缸里面。

——酒店大亨康拉德·希尔顿，1979 年去世

一辆卡车！

——喜剧演员埃默·菲利普斯的祖父

我不能就这么死了，你得告诉别人我说了些什么。

——潘丘·维拉，墨西哥革命者，1923 年去世

相反，哲学家的临终遗言倒是少了几分架子。

我还欠阿斯克勒庇俄斯一只公鸡。

——苏格拉底，史上最著名的哲学家，公元前 399 年去世

我想去地狱，不想去天堂。地狱里有教皇、国王和王子。天堂里只有乞丐、僧人和传道者。

——尼科洛·马基雅维里，政治哲学家，1527 年去世

到了我走进黑暗的时候了！

——英国哲学家托马斯·霍布斯，1679 年去世

出去！没有说够的傻子才有遗言。

——卡尔·马克思，1883 年去世

但是，达里尔，你去世之后，就无法让记忆存活，也留不住美好的回忆。不过值得高兴的是，你也听不到别人的议论了，所以也不会受到伤害。

一个男人在暴风雨中走出办公室，看见外面正好有一辆空车！他赶紧上车，跟司机说，这种天气还能打到车，实在是太幸运了。司机转过头来对他说："你来得正好……跟谢尔顿一样。"

"谁？"

"谢尔顿·施瓦兹。他做什么事都恰到好处，是世界上最幸运的男人，可能也是地球上最接近完美的男人。例如，谢尔顿不管去哪，每次都能在门口找到停车位。"

"不是吧！太夸张了。没人能那么幸运的！"乘客说道。

司机说："谢尔顿就是这么幸运。他不仅运气好，而且还是个非常好的运动员，他差一点就成为了高尔夫或者网球职业选手。他的声音更是会让普拉西多·多明戈自愧不如，从此放弃歌剧！他很帅，很成熟，胜过加里·格兰特。你真该看看他穿燕尾服的样子，实在是太帅了！他的身材也特别好，高大威猛。他还是一个很棒的商人，做什么生意都能发财。还有！他还打得一手好牌！"

乘客说："得了吧，都是你瞎编的！"

"真不是。谢尔顿还有很多其他的天赋。他永远都知道怎么讨女人欢心。他很聪明，上知天文，下知地理，什么东西坏了都能修。我就不行，换个保险丝就让整个小区都短路了。而且，他还特别会讲故事！每次聚会他都能成为焦点！"

"哇，他听上去实在是太棒了。你是怎么认识这个谢尔顿的？"乘客问道。

"我没见过他。"司机对他说。

"那你怎么知道他这么多事？"乘客问道。

"他去世之后，我跟他的妻子结了婚。"

好了，达里尔，这些笑话有没有让你放松下来？

放松？我现在更抑郁了！

没关系。接下来我们要来聊聊有关永恒的哲学思想。

第二部分　永恒，不经意间出现

永恒是否存在于伟大来生？

抑或就潜藏在我们周围？

若是如此，谁有时间实现永恒？

第 6 章　永恒的现在

> 不要这样满腹牢骚，达里尔。这样不仅不合时宜，而且也没必要，因为我们还有好多好消息要告诉你！现在就有一个。

有一个想法会永远让我们感到困惑：永恒就是现在！

我们从最基本的开始讲起。永远一直都是现在。例如，你从门廊走出来，手里拿着捡粪铲，从草坪上捡起宾克斯的粪便，放到邻居的邮箱里，然后爬回门廊，打开一罐百威淡啤“，现在”都永远跟随着你。天啊，又到了现在。或者说，还是现在，而且永远都是现在。

这就让永生（Eternal Life）的理念进入了一个完全崭新的框架。永恒就是此刻，而不是人们以为的死亡之后。

20 世纪重要的哲学家路德维希·维特根斯坦和保罗·蒂利希对于“永恒的现在”有着有趣的观点。路德维希对“永恒的现在”的思考发生在两个地方，一是奥地利的维也纳，一是英国的剑桥；保尔则是在德国的法兰克福和美国马萨诸塞州的剑桥。

蒂利希是存在主义基督神学专家，他认为永生不是像美剧《法律和秩序》一样一季接一季，永无止境的生命延续。在蒂利希和海德格尔看来，那跟地狱完全没有区别。事实上，永恒就在每一刻，是时间的片段。永恒就是此刻，就是永恒的现在。

人类跟石头不一样，人类可以审视时间，纵观全局，包括人生的尽头，并因此体验到焦虑和绝望。这不是什么好事。但是蒂利希跟克尔凯郭尔一样，是个存在主义者，他认为我们能够产生这样的焦虑感，其实是件好事。

为什么呢？因为这表明，人类跟石头不同，人类只是部分地存在于时间之中。我们一只脚站到了时间之外，否则就不可能审视自己的处境，也不可能认识到我们的生命是有限的，更不可能体验到死亡的焦虑。比如说，我们可以使用“寿命”这个词，而且知道它是什么意思。

时间和永恒：交汇处

所以对蒂利希来说，永生并不是永无止境的生命，而是活在永恒现在的生命。但问题是，我们与永恒的维度失去了联系。我们与之“分离”，并陷入绝望，但是永恒依然存在。实现永生的诀窍就在于，拥有超然的视角。就跟现在一样！

为了理解蒂利希的观点，我们必须跳出线性的时间，跳出“以前 - 以后”、“下周六见”这种时间概念。我们得理解时间本身——时间这个维度，时间这个组织原则。我们再来看看当代哲学家艾伦·斯图尔特·哥尼斯伯格的观点——除了他母亲之外，所有人都知道他的另一个名字，伍迪·艾伦。哥尼斯伯格说：“时间是大自然用来防止所有事同时发生的方式。”



“这里是永恒，但西海岸还是清晨。”

保持在时间之中

不应混淆“跳出时间”和“打乱时间顺序”，后者是一种流行的叙事方式，电影《记忆碎片》和《穆赫兰道》都用到过。下面这个笑话也是如此。

问：如果把乡村音乐倒着放，会怎么样？

答：你分手的女朋友会回来，丢失的卡车会回来，失踪的宠物狗也可能会回来。

> 尽管颠倒时间顺序会引发因果错乱以及如何构建记忆等有趣的问题，但它还是在线性时间的结构之中。而跳出时间则是把整个时间维度只看成是一种维度。

我们一般不会将分析哲学家路德维希·维特根斯坦与伍迪·艾伦和保罗·蒂利希的观点放在一起，但现在倒是个不错的机会。路德维希·维特根斯坦在他极具影响力的作品《逻辑哲学论》中写道："如果我们不把永恒性理解为时间的无限延续，而是理解为无时间性，那么此刻活着的人，也就永恒地活着。"[1]

> [1]路德维希·维特根斯坦，《逻辑哲学论》（商务印书馆，1996），6.4311。

路德维希口中的"无时间性"似乎是说："跟时间维度无关，或者在时间维度之外。"我们存在于其中的"现在"没有时间性，它不是时间的"一部分"。路德维希的结论是，永生属于此刻活着的人。这种观点有一种新时代（New Age）的感觉，经常与巴巴·朗姆·达斯这样的人联系在一起，达斯的母亲管他叫迪基·阿尔珀特。在 20 世纪 70 年代早期，几乎所有人都读过达斯的《活在当下》（*Be Here Now*），指导人们进入迷幻的精神意识。这本书的标题就说明了一切，这是一本活在当下的指南。

从心理上和精神上来讲，可能很难接触永恒的现在。我们通常沉湎于过去，或期待将来，以至从未花时间活在当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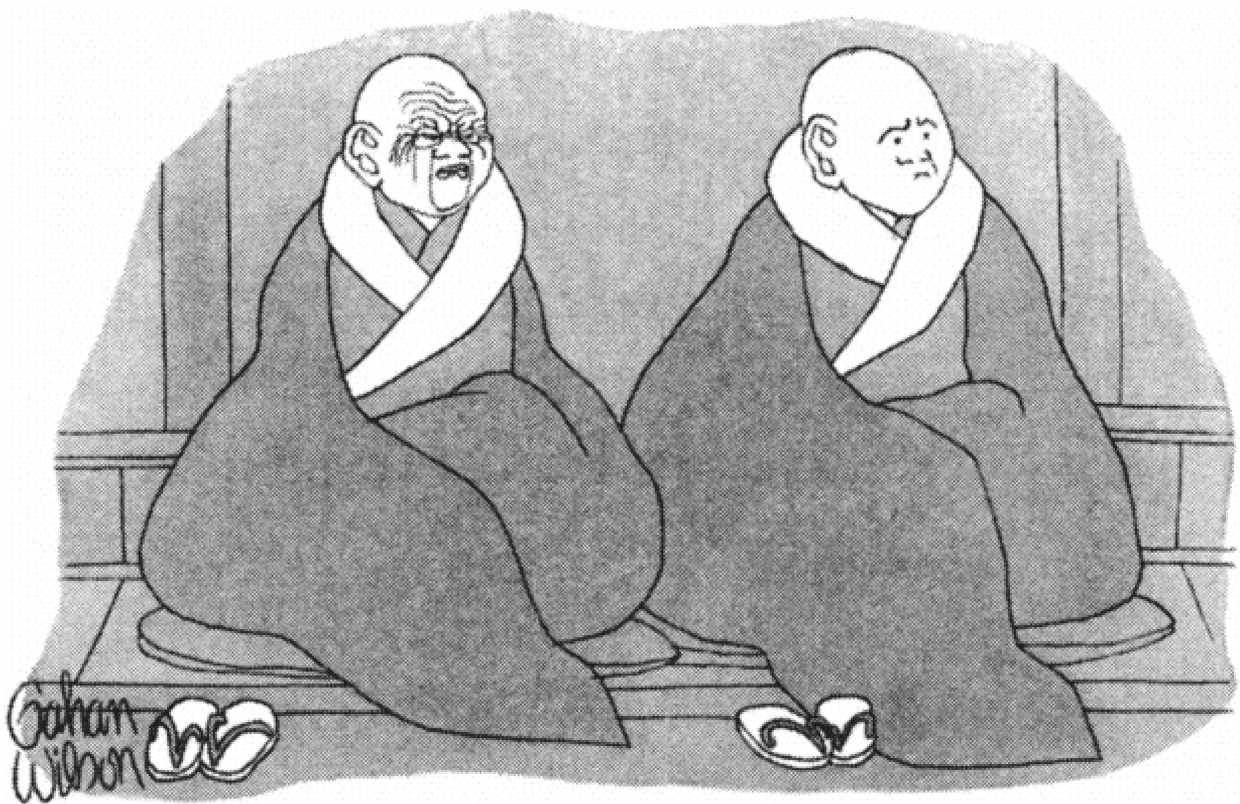
东方的思想家和宗教大师用一种可行的方式解决了这个问题：他们发明了仪式，让人们进入存在于此刻的状态。冥想、瑜伽和太极这些技艺让我们清空思绪，成为纯粹的存在。

现在过去了吗？

如果我们试图对“现在”进行时间限制，一切就会变得令人困惑。阿喀琉斯和乌龟赛跑悖论[2] 的提出者芝诺认为，时间可以被无限分割。这就没有给“现在”留下太多时间。用英国当代剧作家和智者迈克尔·福莱恩的话来说就是：“啊，现在！这个奇怪的时间是所有时间里最奇怪的时间，这个时间永远都是现在……读到‘现在’的‘在’时，‘现’就已经成为历史了。”

> [2]公元前 5 世纪，希腊哲学家芝诺发表了阿喀琉斯和乌龟赛跑悖论：如果将乌龟的起点设在阿喀琉斯前面，那么阿喀琉斯将永远追不上乌龟。因为阿喀琉斯首先得跑到乌龟的起点处，但等他跑完这段距离的时候，乌龟已经向前了一段距离。无论阿喀琉斯多少次到达乌龟的上一个时间段到达的地方，就算是无数次，他也追不上乌龟。——编者注

幸运的是，威廉·詹姆斯为“现在”提供了一个更实际的理解。他是位值得信赖的实用主义者，19 世纪后期的美国哲学家和心理学家。他把现在称为“似是而非的现在”（the specious present），用来指代我们对现在的错误认识，即认为“现在”虽微小但有内容，虽短暂但持续，而事实上，现在并不存在。现在只是过去和未来的边界线，而过去和未来在真正意义上也不存在，至少现在不存在。换句话说，“现在”是一种主观构想，我们用它来记录对时间的体验。



“接下来什么都不会发生。就是这样了。”

这就引发了哲学中一个永恒的问题：对一段时间的体验跟体验者有关系吗？如果体验者是一头猪呢？

> 一个人开车驶过一条路，看见苹果树下有个农民正在举起一头猪。猪每次被举起来，都会咬下一个苹果。开车的人停下来，问农民在干什么。
>
> 农民说：“我在喂猪啊。”
>
> 车里的男人说：“你可以把苹果摇到地上让它吃啊，这样不是能节省很多时间？”
>
> 农民回答说：“对猪而言，什么是时间？”

神秘主义诗人威廉·布雷克写道：

> 一沙一世界，

一花一天堂，

双手握无限，

刹那是永恒。

等待须耐心。

开个玩笑，最后一句是我们加的。

我能理解你们的意思。事实上，我一直都想要活在当下。但你们不是哲学家吗？

算是吧，达里尔。我们更像是老迈的哲学学生。你问这个干嘛？

所以你们是在告诉我，就没有一个一流的严肃思想家审视了一下死亡，然后简单直白地说死亡很糟糕吗？

问得好。

很多哲学家都抱着接受死亡的态度，他们把死看成是生的收尾，既符合逻辑，又令人向往。所有的神学和文化范式都认为死亡是为了通往更高远的世界。对生命必须结束感到生气，这似乎确实让人耳目一新。死亡确实会让人火冒三丈！

但是我们再细想一下就会发现，没有一个主流的哲学家或者教派认为，死亡只是一个让人害怕的结果，是人类能想见的最恶劣的欺骗行为。当然，认为宗教会有这种看法也是违反直觉的——宗教魅力的基础就在于和谐。如果宗教告诉人们，死亡是最终结果，而且很糟糕，就不会有人信仰宗教了。

但是有人会想，应该有追求真理的哲学家会直面死亡，并且对之深恶痛绝。但是事实并不是这样。对死亡的愤怒似乎是诗人的专长：

不要温雅地进入美好的夜晚，

老人也应在暮年怒吼和燃烧，

要愤然、愤然面对光明的消逝。

——迪伦·托马斯

第三部分　不朽，老式方法——灵魂列车

我们是否拥有不朽的灵魂？

它在哪儿？

能在eBay上售卖吗？

第 7 章　柏拉图，灵魂的教父

> 你们是生活在洞穴里的野人吗？怎么这么孤陋寡闻？死亡并不是结束，而是开始！你们没有听说过灵魂的永生吗？

> 我们当然听说过，只是我们从未见过永生的灵魂。而且，厄内斯特·贝克尔还把灵魂永生的概念列在幻想系统的前几位。

但是在给这个理念判死刑之前，我们得说清楚灵魂到底是什么。我们不想要任何意外惊喜，不想发现死后永生的竟然是我们不喜欢的那部分自我。

我们应该先看看古希腊人对灵魂的探讨。显然，这些穿着长袍的人有很多时间来思考灵魂之类的问题。男人闲谈的时候谁在做饭这个问题，就属于女性主义伦理学范畴了。古希腊人是二元论者（dualist）——不要跟罗马的决斗者（duelists）混淆了，他们认为灵魂和肉体是两种完全不同的存在。早期的一位希腊哲学家泰勒斯（Thales），把灵魂看成是推动肉体运动的力量。他敏锐地观察到，死尸和活人的一大区别就是，前者不能动，至少不能在水平面上运动。因此，人死亡的时候一定有某种东西离开了肉体，譬如说引擎一类的东西。其他苏格拉底前的哲学家注意到，死人好像什么都不知道了，所以把“认知”也看成是灵魂的作用。还有些人注意到，死人好像既看不见，也听不见，于是认为灵魂也具备感知的功能。

但是，是柏拉图拼出了灵魂的全景图。他对灵魂进行了三重区分：理性、激情（或者说意志）和欲望。理性最高，可以跟永恒的理念和形式沟通，如美、智慧以及三角形（Triangle）。柏拉图认为，世间不完美的三角形都是从这个理想三角形（Ideal Triangle）中得到了其三角性。（求别问。）

意志是灵魂中不理性的部分，但是比欲望要高级。意志如果得以合理驾驭，就会倒向理性。相反，欲望则抵制理性，把我们拉向感官欲望，而感官欲望会带来无穷无尽的烦恼。

哲学家伍迪·艾伦指出：“灵魂拥抱更高级的渴望，如诗歌和哲学，而肉

体则享受所有的乐趣。”但柏拉图反对这种观点，他认为，虽然欲望会享受所有的乐趣，但它其实也是灵魂的一部分。这就是柏拉图哲学和艾伦哲学的关键区别。

对柏拉图来说，灵魂的最终目标就是剔除感官本质，追求形式（Forms）的知识。不朽只属于理性的部分。换句话说，思考三角形胜于沉迷于性、毒品和摇滚乐。

他喜欢三角形多过性爱？这个人听上去真像神仙。

达里尔，我建议你没了解这个三角形之前，先不要着急评判，它不是什么古老的三角形，而是理想三角形。

亚里士多德对于灵魂的看法跟柏拉图略有不同，但是他的结论颇为相似。他把灵魂分成植物性灵魂、动物性灵魂和理性三个部分。植物性灵魂会给人带来跟动植物一样的物理和化学变化；动物性灵魂会创造活动能力，让人类体验到跟动物共有的感受；理性则是人类专有的灵魂部分，动物和植物都不具备。你可以试试跟你家的猫或者胡萝卜讲道理，就知道它们有没有理性了。

亚里士多德又进一步把理性分为被动理性（感知能力）和能动理性（思考，构想，在卧室想象女神阿佛洛狄忒之类的能力）。亚里士多德认为，能动理性才是灵魂永生的部分。

希腊人把灵魂看成一种实在（entity），2008 年，瓦利·斯科特由此获得灵感，想到在类似 eBay 的新西兰网站 TradeMe 上售卖自己的灵魂。售卖灵魂的想法可以追溯到向魔鬼出卖自己灵魂的浮士德，但是斯科特的创新之处在于，他看到了灵魂买卖的巨大市场，会购买灵魂的不仅仅只有魔鬼。斯科特的灵魂拍卖价最终高达 189 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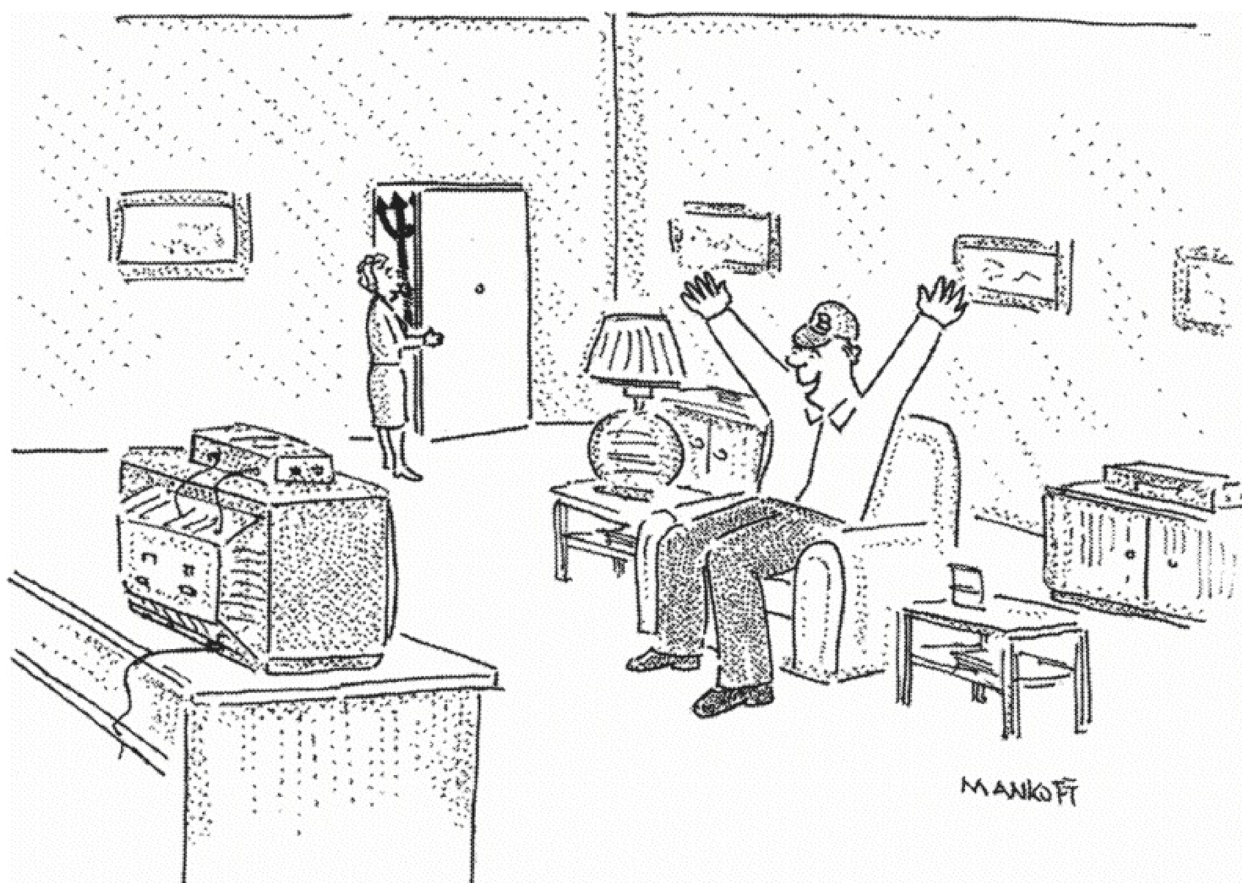
当然，这里还有几个哲学问题需要解决。首先，出价人如何确知斯科特的灵魂在出售的时候处于什么状态。斯科特表示他的灵魂“相当不错”，除了在达到法定饮酒年龄时出现过一段“困顿时期”。

接下来的问题就是，灵魂的主人从斯科特变成了买主，买主能获得什么权利呢。斯科特的律师表示，拥有斯科特的灵魂并不能让买主拥有或者控制斯科特，我们认为，这个区别狡猾而微妙。

最后还有一个问题，TradeMe 网站是否应该允许售卖灵魂这种无形的东西呢？ TradeMe 最后认定，允许灵魂交易，因为灵魂所有权证书是可以进行转让的。

而 eBay 公司则对此持怀疑的态度。2001 年，艾伦·波特尔的灵魂竞拍价达到 400 美元，eBay 叫停了交易，理由是该交易不会转让任何有形的东西。他们说的“有形”物品，就是像卖得最火的皮卡丘和豆豆娃玩具之类的商品。

植物灵魂人到来



“亲爱的，有人来取你的灵魂了。**”**

而古以色列并没有出现灵魂永生的问题。跟希腊人不同，希伯来人并不将人分为肉体和灵魂两个部分。在希伯来圣经中，灵魂指代的就是整个人。人并不拥有灵魂，他们就是灵魂；他们也不拥有肉体，他们就是肉体，活着的肉体[1]。怎么会这样呢？你可能会问，那么死去的肉体和活着的肉体之间的区别是什么呢？圣经也没有讲清楚，但是它们的区别有

点像有电的电池和没电的电池的区别。没电的电池并没有失去某个部分，它只是没电了。死去的肉体失去的是生命。

> [1]《哈珀圣经词典》（*Harper's Bible Dictionary*）。

我很赞同你们的说法，肉体和……之类的

矛盾的是，爵士经典《身体和灵魂》的词作者爱德华·海曼就是希伯来教徒。海曼的犹太教教士总不会跟他说，你歌名起错了，这首歌应该叫“身体和身体”吧。

新约里也一样，认为“失去灵魂”就是失去生命。“人若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生命，有什么益处呢？”[2] 的意思其实就是“：人若获得了全世界却失去了自己的生命，会有什么好处呢？”

> [2]《马太福音》16：26；《马可福音》8：36。

得与失

如果我们按字面意思来理解新约，整个新约好像都在进行“获得整个世界”和“失去灵魂”的成本收益分析。跟所有评估问题一样，评估结果取决于评估人。

律师一天晚上醒来，发现卧室里充满了红光和硫磺的恶臭，床脚站着一个人，他立刻认出来来人是撒旦。

撒旦微笑着说：“琼斯先生，如果你愿意，我会给你数不尽的财富和所有你想要的女人，还有名望和长久的生命。怎么样？”

律师的眼睛眯了起来：“要我拿什么来交换？”

撒旦回答说：“我会带走你的不朽灵魂。”

律师说道：“别扯了，说真的，要我拿什么来交换？”

在印度古代哲学里，自我（ātman）完全超越了古希腊灵魂概念中囊括的大多数功能。思想和情绪等，在古希腊人看来是灵魂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而印度哲人则认为，这些只是“细微身”（subtle body）[3] 的一 部

分。但这甚至不是希腊和印度观念的最大区别。对于印度哲人来说，自我不像哈雷帽或者巴拿马草帽，并不是我们单独拥有的东西：它是一种普遍存在的东西，遍及宇宙中的万事万物，就像在古老的印度教寓言中，有人让卖热狗的小贩给他做一个无所不包的汉堡。

> [3]又译为细身、细相、精细体、灵体、能量体，最早起源于印度数论派哲学。数论派认为，由五大（地、水、火、风、空）所形成的可见肉体（粗身）之内，还有一个细微身，它是生命的来源，轮回的主体。在细微身之内，包裹着真正的灵魂，称为因果身，或因果体，也就是神我。——编者注

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都谈论过普遍理性——构成个体理性的基础，但他们也认为，个体灵魂不会死亡。相比之下，在印度思想中，无论是印度教、佛教和还是耆那教，永生的意思就是超越我们的个体性，“跳出生死轮回”。

　是吗？那转世呢？我一直觉得转世是个不错的想法。我上辈子是拿破仑，这辈子是达里尔，下辈子没准是一只兔子。

有这种想法的不只有你一个人，达里尔。很多西方人都认为，转世是灵魂永生的东方版本。但这绝不可能，桑贾伊！首先，佛教是西方转世观念的主要来源，但是佛教徒根本不相信灵魂。他们的转世概念就是，将烛火传至另一根蜡烛。这个过程中并没有自我的转换，因为根本就没有自我。

第二，转世也不是表面看上去那么光鲜。当然，我们的细微身会继续前行，但还是在同样的石子路上。转世只是让我们的灵魂进入又一轮的挣扎和净化，直至实现真正的普遍的自我。为了到达目的地，我们必须从多重死亡和转世的石子路上走下来，跟普遍的自我成为一体，坐在越野车里永远地走下去。

事实上，转世只是业力（Karma）法则的延伸。恶有恶报，善有善报，今生不报，来世再报。但是我们下一世的业报并不应该被看成奖励和惩罚，转世的目的就是为了给我们一个进化的机会。

　创意进化

　“你相信轮回转世吗？”一个打高尔夫的人在高尔夫球场上问一个朋友。

“为什么这么问？我当然相信啦。”朋友回答。

“那你下辈子想做什么？”

“我想做女同性恋。”

“什么！为什么？”

“我还想跟女人做爱，但是我想从矮球座上发球。”

但是有些人想错了。根据印度古经典《大鹏往世书》（*Garuda Purana*），谋杀婆罗门的人下辈子会得肺结核（不好意思啊，谋杀僧侣的人）。杀牛的人也好不到哪去，下辈子会成为驼背的智障。下次往牛肉汉堡上挤番茄酱的时候要注意了。杀害处女的人呢？当然会得麻风病，这倒是有点道理。

新时代的人接受了转世观念中一些外来的特征。网站转世驿站（Reincarnation Station）提供了一个简短的小测验，来测定你下辈子可能成为什么。而我们俩下辈子一个是只可爱的熊猫，另一个是老鼠。

再回到西方的古代哲学……

苏格拉底之前的哲学家，以及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所描述的很多灵魂功能，我们现在都会称为心智（mind）的功能：运动，认知，感知，欲望，意愿，推理。事实上，希腊语中 psyche 表示灵魂，这个词我们现在用来指代“心智”。心理学是对 psyche 的现代研究，即研究心智，而非灵魂。

所以，我们西方人提到 mind 的时候，指的是什么呢？它给永生问题提供了什么线索吗？心智跟我们头骨里的那部分肉体——大脑有什么区别呢？如果灵魂就是心智，心智就是大脑，永生就完全不可能存在了。重症监护室里经常能听到的“脑死亡”一词就可以表明永生不存在。

在 17 世纪，西方现代哲学之父勒内·笛卡儿提出了心物二元论，认为心灵（Mind）和物质（Matter，包括大脑）是两种截然不同的存在，以不同的规则支配不同的领域，完全没有共同之处。但是这就引出了一个问题：如果它们没有共同之处——如果它们存在于各自单独的领域之中，那为什么物质会引起心灵的变化，心灵又会引起物质世界的变化呢？例如，物体很明显会引起我们对它们的感知，我们的“意志”似乎会让身体的某些部分动起来。还有一些化学物质会引起心智的巨大变化，比如服用一些药物后，我们会看见打着玻璃领带的橡皮泥搬运工。

实现普遍自我：负面的影响



“我觉得阁下也大致如此吧，一季一轮回？”

一句话总结二元论

什么是心灵？

没关系。

什么是肉体？

没关系。[4]

> [4]这里作者用了双关语。第一句“没关系”原文是 No Matter，字面上也可以理解为“无物”的意思，而第二句“没关系”原文是 Never Mind，字面上也可以理解为“决不是心灵”的意思。——编者注

那么，身心之间的联系到底是什么？

17 世纪的哲学家、德国理性主义者莱布尼茨表示，心灵和物质完全没有关系。他说心灵和物质是并行的，就像是两个时间相同但是毫无关系的钟。每个都在独自向前，一个引发另一个改变只是因为上帝预先设定好了这种联动的和谐。谢谢莱布尼茨告诉我们这个信息，但是既然你这么说，就不要吃改变心智的药物了。

19 世纪的进化论者 T. H. 赫胥黎表示，心智只是身体功能的副作用，是“附带现象”，就像地上的阴影一样。这位附带现象论者认为，有形的大脑状态会引起心理状态的改变，但是心理状态不会带来任何变化，甚至不会引发其他的心理状态。所以，当我们的身体（包括大脑）在运作的时候，我们的心智只是显示出有关的图景。

包括 20 世纪的英国哲学家吉尔伯特·莱尔在内的“逻辑行为主义者”，在赫胥黎的基础上又推进了一步。笛卡儿认为心灵和肉体是两种不同的事物，心灵“栖息”于肉体之中，莱尔对这个观点表示了嘲讽，并称之为“机器里的鬼魂”。他说笛卡儿领着人们绕了几个世纪的弯路，试图明确这个鬼魂是怎样一种实在，而事实上，心智根本不是一种实在。拥有心智并不是拥有一个特定的事物，而只是拥有某些能力和性情。我们以为信仰和欲望之类的心理状态会让人产生某种行为。事实上，我们的行为是由按某种方式行事的性情引起的，我们的心理状态只是反映这些性情。如此看来，这些能力和性情似乎不会永生，很难想象不朽的能力和性情。但是，谁知道呢？很多人还觉得没法想象不朽的心灵和灵魂呢。

电脑技术的发展在身心辩论中引发了有趣的问题。1950 年，计算机科学的创始人之一、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期著名的英国电码译员 A. M. 图灵，提出了这样一个问题：理论上，是否可能造出一台足够大的计算机，它回答问题的方式会让我们以为它是个人，就像是《2001 太空漫游》中的 HAL 一样。如果我们会被 HAL 骗过，那么对于心理状态是否

在行为决定方面起到了作用，这又说明了什么呢？或许跟HAL一样，我们的行为是由复杂的程序引起的，我们认为自己能控制行为，其实是一种假象。佛家的冥想者和迷幻药的实验者描述了自己的领悟：心智永远落后行动半拍，永远在追赶行动的脚步。

无意识的创意

如果心理状态不会让人产生行动，那心智的创造是从哪来的呢？我们所有的创造都是脑部神经机制的结果吗？如果是这样的话，精细复杂的电脑系统不是可以创造出一流的笑话吗？程序员把这个挑战抛给了爱丁堡大学的超级计算机，它生成的笑话是这样的，你看看是不是好笑：

“什么样的线有十六个球？台球杆！”

以五分制评分，你觉得这个笑话能得几分？再来看看这个：

“什么样的杀人犯有精神力量？燕麦片杀人犯。”[5]

当然，这种笑话比较适合在中学的自助餐食堂讲，不适合《周六夜现场》。但是，你姐夫讲的笑话更烂，对不对？

[5]系列杀手（serial killer）听起来像燕麦片杀手（cereal killer）。——译者注

随着身心辩论的不断发展，问题变得更加微妙和复杂，但基本术语没有改变。始终还有一些二元论者声称，心智跟大脑的神经电脉冲不同。也有一些物理主义者表明，心理状态跟神经状态相同。一些功能主义者在这个问题上持中立的态度，中立的态度谁要听啊？

一大波僵尸来袭

关于心智是什么这一问题的辩论，其中一个有趣的哲学贡献便是僵尸问题。它似乎尤为与死亡相关。

僵尸问题对物理主义者而言是个挑战，物理主义者认为人们描述完大脑和它的电传导机制后，就没有什么好说的了。“心智”的运作——感受、想法、意图，都受控于物理定律，我们所有的“心智改变”都是物理和神经电信号的结果。

对于这个终极的物理主义问题，20 世纪的美国哲学家索尔·克里普克这样发问：想象上帝创造了一个跟地球一模一样的世界，这个世界只按照物理定律运行，那造物主还需要创造人类意识吗？

路德维希·维特根斯坦是这样说的："我举起我的胳膊的事实减掉我的胳膊举起来了这个事实，会得到什么呢？"[6]（这句话你可能得看两遍才能看懂，我们就看了两遍。）

僵尸来袭。僵尸大抵就是没有意识的人，但是他们会四处走动，做其他人会做的事情。所以如果僵尸存在的话，物理主义就站不住脚了。因为如果物理主义派的理论正确的话，僵尸就应该有意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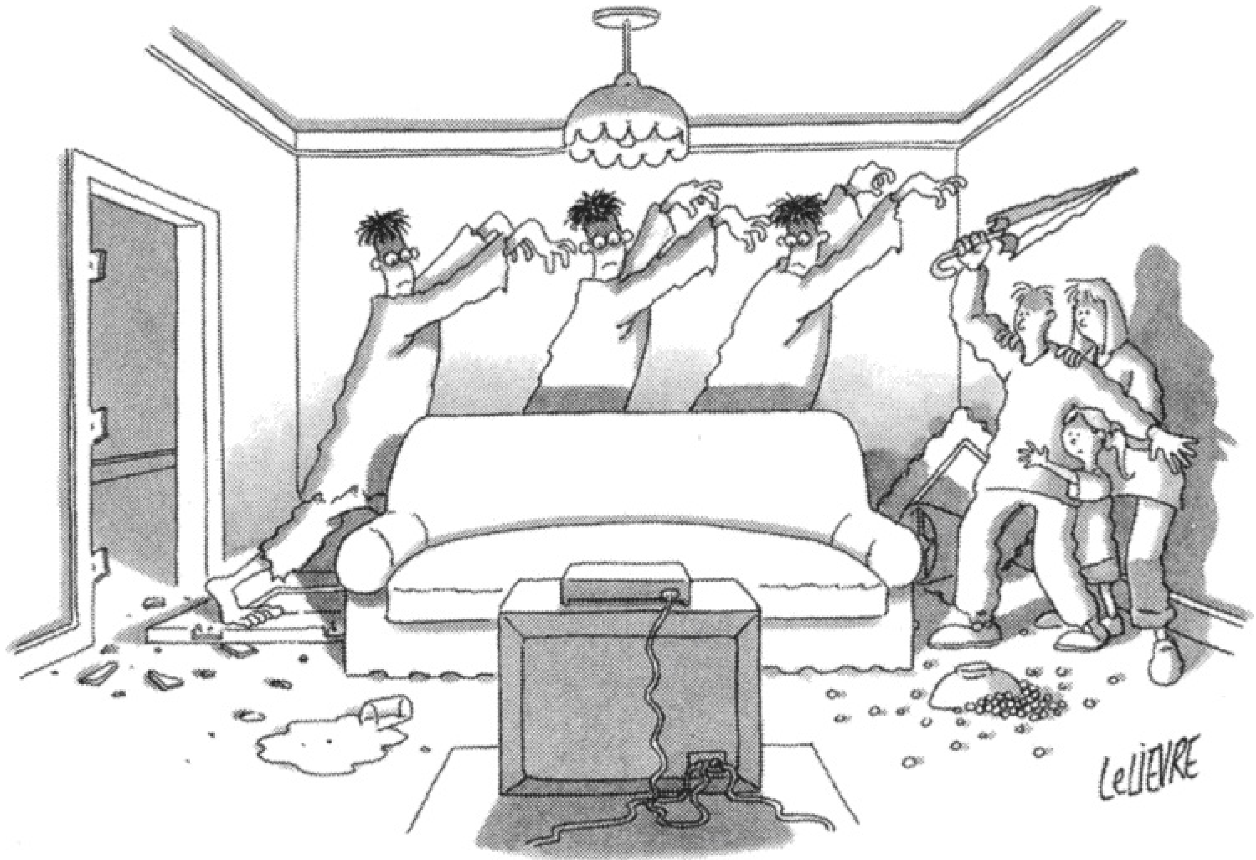
僵尸存在吗？

但是等一下，僵尸可能并不存在。我们自己从来没见过僵尸，只去过一些所有人都喝醉了，行动缓慢如同僵尸的鸡尾酒会。但一些狡猾的僵尸论者说，这样也没问题。只要僵尸可能存在，就足够挑战物理主义。僵尸论者会想象出可以想见的情形。当代英国哲学家罗伯特·科克表示，我们可以想见格列佛脑海中的微型小人国人，他们切断格列佛的接收神经（输入 / 感知）和运动神经（输出 / 动作）。然后，这些小人接收格利佛的大脑所接受到的信息输入，把他们自己的信号传递到他的肌肉中。在外人看来，格列佛就是普通的自己，但他没有意识，本质上就是一只僵尸。因此，科克表示，因为我们可以想见这样的情景，所以意识跟物理输入肯定不一样。

物理主义者惊呼，且慢！能够想象并不代表可能存在！我们可以想象出这些微型小人国人，但是他们在现实世界中并不真的存在。

说到这里，这个话题就变得非常怪异了，已无法用语言形容，我们的心智——或者说大脑，随你怎么说——停工了。

[6]路德维希·维特根斯坦，《哲学研究》，622。



僵尸走到客厅中间时，发现电视上在演《老友记》。

哇！我终于明白了——哲学家除了想象迪士尼角色之外，也没什么其他好做的了。

也对，不过他们想象出这些之后，会问出一些非常有趣的问题。

是呀，对于迪士尼的角色来说可能是有趣的。不管怎么样，我觉得灵魂跟心智还是有区别的。灵魂有更深的层次。如果我说一个人很高尚（**soulful**），说的不是他的心智。比如说，我们称艾瑞莎·富兰克林为灵魂歌后（**Queen of Soul**），而不是心智歌后，烧烤的灵魂食物比**“**心智食物**”**更加吸引人。（嗯，我想到了银杏。）还有，灵魂有道德的好坏之分。心智良好的人可能很擅长平面几何，或者法语全 **A**，但是灵魂优良的人就完全不同了——他能感受到你的痛苦。好像能触碰到你的灵魂，你明白吗？

说得真好，达里尔。

20 世纪的心理学家和心理治疗哲学家奥托·兰克也同意你的观点。他认为，把灵魂等同于心智的现代观点大错特错，他说在原始时代，“灵魂”即“生命力”（life-power）。（想想詹姆斯·布朗唱的《我感觉很好》。）这种生命力，或者说超自然力量（mana），到处可见，存在于一切事物之中。

在这些美好的原始时代，男人就是真正的男人，孩子们会在山洞附近帮忙干活，那时候死亡焦虑还没有探出头，因为这种普遍的生命力是永生的。我们不仅与这种生命力共存，甚至是这种永恒力量（Eternal Force）的一部分。但是很快，生命力的概念就跟个人意志力的概念混淆起来。而一旦这两个概念混淆，人们早晚会意识到，一些人的意志会干扰另一些人的意志。这就可能给被干扰的人带来致命威胁——首先他们真的会有生命危险，其次意志力的原始概念跟生命力的概念已经混为一谈，对意志力的限制会引发死亡焦虑。换句话说，他们的意志力有可能被摧毁，这就引发了他们的灵魂被摧毁的威胁。生命力平等的纯真年代已经一去不复返了。

比个人意志更强大的是族群意志。所以人们会将个人意志跟群体或者亲属的意志联系起来。这个方法有一个非常棒的额外好处：因为每个人都是族群的一部分，而族群是永生的，所以个人也可以获得永生。

根据兰克的观点，在圣经时代，这种族群的集体意志会被投射到更为超验的实体上——一神论的上帝——也就在这时，一切都变得一团糟。当时，个人的意志表达被看成是一种反叛，罪恶和愧疚的观念就此产生。（跟群体联系到一起的好处之一就是，群体不存在愧疚，或者，至少群体产生愧疚的时候，愧疚也会被冲淡。）个人的罪恶又带来了古老的死亡焦虑。不好的意志 = 不好的灵魂 = 不好的生命力。“罪的工价乃是死！”[7] 保罗就是这么说的——大家都叫他“言简意赅的保罗”，确实是有道理的。

> [7]语出《罗马书》6.23。

兰克教授是犹太人，但是他认为基督教忍让（self-surrendering）的爱是消除死亡焦虑的一种方法，因为它会抢在死亡之前毁灭自我。但是兰克意识到，忍让对于大多数爱人来说是囹圄，所以他建议向艺术家寻求线索。他认为，在创造对死亡焦虑的真实反应方面，艺术家的作用至关重要。毋庸置疑，在兰克看来，詹姆斯·乔伊斯是相当高尚的（soulful）艺术家。

那么，这跟你心目中的“灵魂”概念是不是差不多？_

嗯，应该是吧。但是我不太擅长忍让的爱。现在这个年头谁还擅长呢？艺术家那个方法对我也不管用，我很了解艺术，但是不知道自己喜欢什么。我想知道的是，我的灵魂，或者说我的意志，或者不管叫什么吧，是不是可以永远存在。在我生命中这个时刻，我真的不在乎我的肉体会怎样，我只想这个“我”能够不朽。

好的，达里尔，既然你这么说，那么，我们又得回到雅典的黄金时代。

柏拉图在他的一些对话录中“证明”了灵魂的永生，但是他最广为人知的证据大概还是在《美诺篇》中，在这个对话中，苏格拉底证明，灵魂必定是在人出生之前就已经存在了。

有趣的是，很多人并不关心自己来到这个世界之前永恒生命存在的可能，可能是即便这种永恒生命存在，他们也记不起来。这就提供了一个新的视角让我们来思考一个古老的问题：如果灵魂不朽那么我们下辈子的意识会是怎样的？我们会不会记得今生的意识呢？如果不记得，那么永生又有什么大不了的呢？我（Me-ness）都不会持续存在，那干嘛要在乎永生呢，无论是现在或到时候？或者换句话说，为什么现在的我和永生的我要在乎永生呢？

苏格拉底用美诺一个从未接受过教育的童奴，来证明人出生前就存在着永生特性。这个童奴从来没学过几何，但是却能想到勾股定理！所以，他肯定是回忆出这个定理的。大家来回想一下这个定理：直角三角形斜边的平方等于另外两边的平方之和。啊？这个定理我们十年级的时候都想不起来，更何况是出生之前。

乔伊斯明显平淡的工作习惯

苏格拉底只打算引导男孩“发现”深埋在他心里的定理。苏格拉底用一根木棒在地上画图形，开始他的引导工作：



詹姆斯·乔伊斯的冰箱

苏格拉底只打算引导男孩“发现”深埋在他心里的定理。苏格拉底用一根木棒在地上画图形，开始他的引导工作：

苏格拉底：告诉我，孩子，你知道这个图形是正方形吗？

男孩：我知道。

苏格拉底：你知道正方形的四条边长度相等吗？

男孩：当然。

苏格拉底：我在正方形中画出的线[8] 也一样长吗？

小男孩：是的。

> [8]正方形内与正方形的边平行的线。——编者注

苏格拉底继续问问题，每次小男孩都只用一个词回答，一直到最后。

苏格拉底（对美诺说）：你有没有发现，我没有教他任何东西，只是问他问题。现在他以为自己知道八平方英尺的正方形的边长是多少，难道不是吗？ [9]

> [9]柏拉图，*The Dialogues of Plato* 卷一，“美诺篇”（纽约：兰登书屋：1917），第 349 页。

对苏格拉底来说，这就证明，小男孩是在回忆自己已经具备的知识，所以，存在不朽的灵魂——事实上，平面几何能得 A 的不朽灵魂。

对于现代教育家来说，这个证据的问题在于，苏格拉底明显是把定理教给了小男孩——只不过是通过苏格拉底式的问答方式。

美诺现代篇

一对夫妇报名中文学习班。

“你们打算去中国吗？”老师问道。

“哦，不是，”男人说“，我们刚刚从中国领养了一个婴儿，我们希望以后能听懂他在说什么。”

至少，苏格拉底的论证引发了一些关于记忆的问题——记忆是什么，以

及它如何运作。事实证明，记忆是非常神秘的。

三个老男人去看医生，进行记忆测试。医生问第一个人："三乘三等于几？"

"285！"男人回答。

医生感到担忧，又问第二个人："你呢？三乘三等于几？"

"啊，星期一！"第二个男人大喊。

医生更担心了，示意第三个男人。

"你觉得呢？三乘三等于几？"

"九！"第三个男人回答。

"太棒了！"医生惊呼，"你怎么得出这个结果的？"

"哦，太简单了，"男人说道，"用285减去星期一就行了。"

在《理想国》里，柏拉图提出了另一个可疑的论点，"证明"灵魂不可摧毁。但他当时未能提出一个问题，即我们所说的"永远的水果蛋糕难题"，这是一例无法被摧毁的无生命物体。大卫·巴里和约翰尼·卡尔森这样的权威人物都讨论了这一难题。

巴里："水果蛋糕是很棒的礼物，因为邮局不会把它弄坏。"

卡尔森："美国只有一个水果蛋糕，年复一年在不同的家庭中传来传去。"

所以我们的问题是：水果蛋糕是永生的吗？

现在有没有觉得自己是永生的，达里尔？_

开什么玩笑？我觉得这个叫柏拉图的人就是水果蛋糕。

第 8 章　天堂——让人向往的风景

好了，你们两个书呆子，已经入土的哲学家就不要再说了！我不知道你们是怎么想的，但是我每天晚上睡觉之前都会向上帝祈祷能让我死后进天堂，就是“如果我在睡梦中死去”这样的祈祷。所以你们跟我说说天堂的消息，好吗？

好的，达里尔，我们承认，有时候这种玄妙难懂的哲学问题跟人们相信的东西相去甚远，我们想跟这些奇怪的哲学家和神学专家大喊一声：“现实一点吧！”

事实是，对宗教群体和非宗教群体的美国人所做的全面调查发现，大多数人都相信人死后仍会继续活在某处，每个人都有灵魂，以及天堂和地狱都是真实的存在。（弗洛伊德和贝克尔当然不会对此感到惊讶。）

81% 的人相信会有来生，认同“无论上帝是否存在，每个人都有永生的灵魂”的人比例稍小一点，但也有 79%。那天堂呢？ 76% 的人表示他们相信天堂的存在，而大约 71% 的人也相信地狱的存在 [1]（另外那 5% 的人实在是太乐观了，相信只有天堂没有地狱）。那么大多数人脑海中的天堂是什么样呢？ 60% 的受访者认为天堂是“（与上帝同在的）永恒存在状态”或“象征意义的存在”，听上去都非常富有哲理性。然而，还是有 30% 的人认为，天堂是“确实存在的地方，是人死后灵魂的归宿，灵魂在那里获得休息和奖赏”。

[1]西欧国家的一项类似调查显示，49.4% 的受访者相信“有来生”，19.2% 的人相信轮回转世。这项调查结果刊载于 Network 第 87 期（2005 年春），作者是冰岛大学的 Erlendur Haraldsson。

这些认为天堂是一个确实存在的地方的人，激起了我们的想象。虽然他们不足总人口的三分之一，但是他们让我们得以想象天堂——它的装饰是怎样的，人在天堂是什么样子，你可能会遇到什么人，你怎样打发（无尽的）时间，谁来洗碗。

嘭，嘭，叩响天堂的大门

相信天堂真实存在的人会被好莱坞纪录片《天堂》（1987）狠狠打击到。这部电影由黛安·基顿执导，充满了新教会的布道、长满胡

须的新时代先知的训话，以及诚挚的普通人的独白，还点缀着人们坠入爱河及在好莱坞天堂云端跳舞的黑白视频片段。这部电影传达出一个态度："我们更懂。"

基顿采访的大多数人都相信天堂是一个城市（一位圣经学者提出，新耶路撒冷有纽约市的 5000 倍大），天堂的街道是金子或者水晶做成的，有很多树、叽叽喳喳的小鸟、天使，还有你爱过和爱过你的人。一个年轻人表示，天堂是白色的、柔软的，就像棉花糖，而且他确信，天堂里大家吃的都是棉花糖。

天堂里的房屋都是由珍贵的宝石和矿石建成的，是城市景观的一道亮丽风景（一个传道士强调这些房子不用付房租，也不用担心被逐出）。很多人确信，天堂的生活没有痛苦，生活在天堂的人永远都不会变老，可以随便吃高热量的食物，也不用担心变胖。受访者对天堂里的性生活有两种不同的观点，一组人认为天堂里的人已经超越了性，另一组人认为天堂的性高潮惊天动地。人们基本上都认为，天堂里的人跟他们在人世的样子一样，不过有很多人相信，在天堂里，他们的血管里没有血，人们也可以穿墙而过。

《圣经》就是这么说的，对吧？

把天堂当作最后的目的地，这个想法起源于《圣经》，对不对？但并不是所有人都如此认为。

先从现代的圣经学者说起，“现代”并不是说刚出校门的急躁又自命不凡的书呆子，而是说过去两百年来的主流《圣经》学者。根据这些人的研究，在希伯来圣经里，“天堂”的基本含义是“天空”：是介于天上的水域和地上的海洋与陆地之间的透明区域。[2]

> [2]见《哈珀圣经词典》“Heaven”，第 377 页。

天上的水域？什么意思——是什么高级专属海滩度假胜地吗？我是不是听错了？

《旧约》派就是这么看待宇宙的，达里尔。他们看着天空，远处（Great Beyond）看上去波光粼粼。要知道，他们当时还没有望远镜。

对于他们来说，天空就是太阳、月亮、星星、鸟乃至上帝的居所。但是关键在于，古希伯来人没有死后生活的概念，更别说在天上永生了。辞世已久的先知丹尼尔提到过“永恒的生命”，正义之士和邪恶之徒有不同的结果，但是他说的也是复活之后的结果，而不是在佳美圣城[3] 也就是天堂这种地方的生命延续。所以圣经里根本没有提到天堂。

> [3]《佳美圣城》是一首关于天堂的福音音乐，十分流行，由 Edgar Page Stites 在 1876 年谱写而成。他后来写道：“我只写了两段独唱及合唱，就无能为力，摔倒了。”Tori Amos 在其 1998 年的专辑《From the Choirgirl Hotel》中，写了一首歌，名为“佳美圣城”。——编者注

在《新约》里，很多时候天堂这个词指代都是“天国”（Kingdom of Heaven），但是天国并不是天堂。天国是上帝之国的婉转说法，而最早的基督教徒原本是犹太教徒，他们之所以使用“天国”这个称谓是因为上帝的名称太神圣而不能语 [4]。天国与其说是一个地方，不如说是一个时间概念，即“末世”之时，到那时，上帝的旨意会遍及整个宇宙。所以基督徒才会这样祷告：“愿你的国降临，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耶稣布道说这个时间已经接近，非常接近。圣经里一些篇章让人觉得，耶稣相信这个它已经到来。

[4]见《哈珀圣经词典》“Kingdom of God”，第 528 页。

现代主义教徒表示，只是在耶稣死后，信徒有了一些深层次的灵魂体验，并认为这些体验表示耶稣还活着，这才形成了完整的基督教复活观念。但是即使在复活观念中，仍然不是个人在死后“进入天堂”，而是“所有上帝的选民”在历史的终结一起被转变。同样，耶稣对于炙焰火窑的描述是“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这并非是指死后的地狱，而是历史终结之时，邪恶的人无法进入上帝之国。

所以，达里尔，我们觉得你不应该指望死后会去天堂（或下地狱），不过有备无患，你也应该做好准备。就像伍迪·艾伦一样，他说：“我不相信有来生，不过我还是会带好换洗的内衣。”

但是如果你真的在寻找天堂，那么可以看看老派基督教仪式解说者对《圣经》的评说。他们表示，圣经里有很多章节都提到了真实存在的天堂或地狱，所有人死后都会上天堂或者下地狱。举个例子，希伯来圣经中提到了阴间（Sheol），阴间是逝去灵魂的冥府，不过，它更多地被描述成一个令人厌烦的地方，而不是人们受惩罚的地方[5]。传统主义者也列出福音书中耶稣的一些名句，这些话似乎提及到人死后会进入天堂开始新的生命。例如，《路加福音》中写到，耶稣对跟他一起被钉上十字架的罪犯说：“今日你要同我在乐园里了。”

[5]见《哈珀圣经词典》“Hades"，第 365 页。

这听上去是一个非常具体的时间和地点，或许能减少艾伦先生的恐惧，他一直以为：“死后会有来生，但是没有人知道来生在哪。”

现代的圣经学者提出反对意见，表示虽然耶稣相信人死之后会有暂时的栖身所，但是他其实并不那么关注死后进入天堂开始新生，他更感兴趣的是上帝的统治，以及历史终结之时我们在上帝统治之下的“永恒的生命”。

不管怎么样，在《启示录》中，传统主义者发现了一座无尽金矿，里面装满了天堂的各种形象。在拔魔岛上的约翰眼中，新耶路撒冷的城墙由碧玉筑成，城市本身跟黄金一样纯洁，跟玻璃一样透彻。地基镶满了宝石。这里不需要灯，因为上帝就是城市之光。传统主义者也在《启示录》中找到了地狱的形象，那是“火光和硫磺的池子”。虽然约翰明确表示，这些都是历史终结之时的天启，老派的宗教仪式解说者却喜欢把这

种景象归结于在天堂或地狱的来生。现代主义者可能会建议保守主义者审视一下他们的证据来源：拔魔岛上的约翰独自一人生活在一个岛屿上，只有各种想象陪伴着他。

有趣的是，传统主义者接受了保罗对历史终结后新纪元来临时的描述，虽然这种描述很难与人死后立刻进入天堂的想法相调和。保罗说："那在基督里死了的人必先复活。以后我们这活着还存留的人，必和他们一同被提到云里，在空中与主相遇。这样，我们就要和主永远同在。"[6] 保守基督教徒把这一切称为"被提"（the Rapture）。"末世"被提是蒂姆·莱希和杰瑞·B. 詹金斯非常受欢迎的"留下来的人"系列书作中的主题。

> [6]《帖撒罗尼迦前书》，4：16-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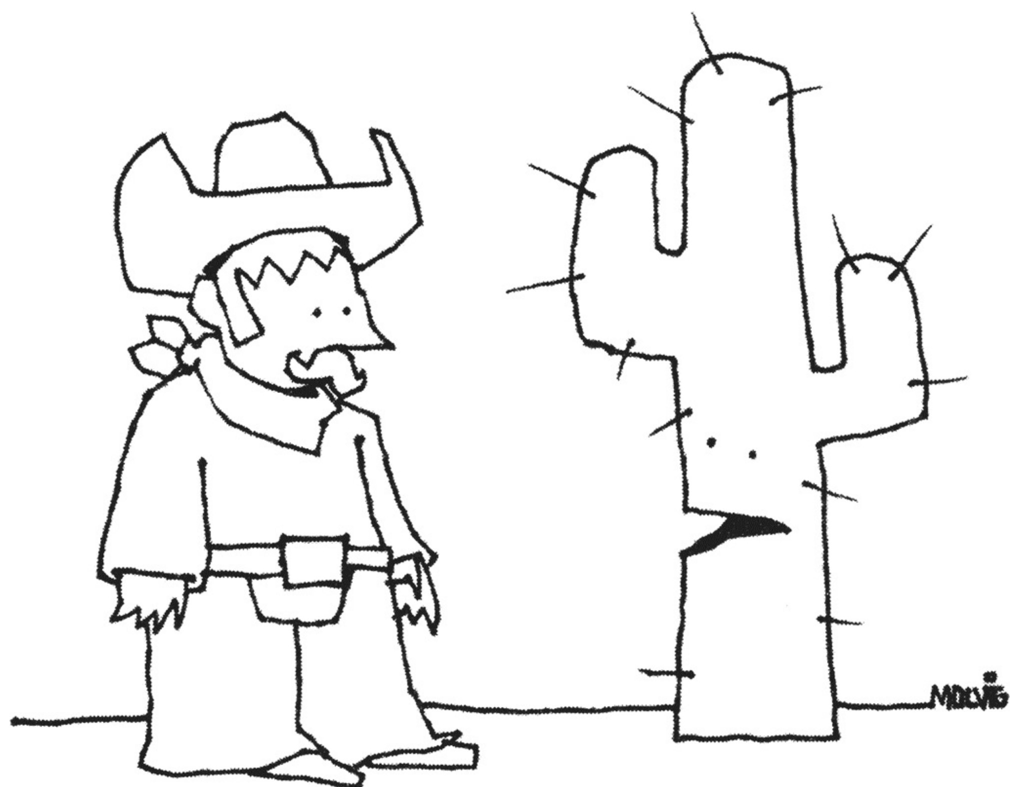
WWW.YOUVEBEENLEFTBEHIND.COM

这个新网站为那些希望在被提中被带走以及担心存留的朋友和亲戚的人提供了一项服务。用户每年交一定的费用（第一年 40 美元），就可以上传消息，消息会在被提后的第六天通过邮件发送给亲戚朋友。会员可以期待第六天的这封信会让亲戚朋友忏悔，并接受耶稣基督。"我们的目的就是在给迷失的人一个最后消息，那时，他们可能是第一次愿意，也是最后一次听到这个消息。"

假使 www.youvebeenleftbehind.com 的员工都在被提中被带走了怎么办？谁来处理邮件？别担心，他们已经想好办法了。该网站的五名员工分散在美国各地，如果其中有三人连续三天没有登录，系统就会自动发出警报并自动运行。这条规则只规定五个人中的三个，大概是为了以防有两个人达不到被提的标准。为了防止有人错误地触发了系统，系统会在开启三天后才自动发出邮件。

这些存留下来的亲朋好友肯定会收到信息的。

拔魔岛的牛仔



“我觉得一天抽这么多大麻够了。”

天堂的准入政策

相信天堂存在的人大多也相信自己肯定会进天堂，这一点并不奇怪。43% 的人确信他们够资格进入天堂，因为他们已经“承认了自己的罪过，接受耶稣基督成为他们的救世主”；15% 的人认为自己已经叩响了天堂的大门，是因为“自己努力遵守十戒”；还有 15% 的人认为这是因为“自己基本上是个好人”；最后，有 6% 的人特别乐观，认为他们会进入天堂是因为“上帝爱所有人，不会让他们消亡”。

不管是进入天堂还是获得永生，《圣经》里的准入标准因人而异。保守主义者会在希伯来《圣经》中寻找标准，他们往往强调戒律：尊敬你的父亲和母亲；面对邻居的妻子时不要失去冷静；喝罗宋汤，不要吃番茄酱烩青口。自由主义者则会尊崇《先知书》中对正义的强烈要求。先知的训诫没有戒律那么具体，但是有些人说它们更难遵守。先知弥迦将这些训诫总结为：“世人哪，耶和华已指示你何为善，他向你所要的是什么呢？只要你行公义，好怜悯，存谦卑的心，与你的神同行。”[7]

> [7]《弥迦书》6:8。

而对于《新约》，老派学者会强调耶稣和保罗更加规定性的说法，比如不准离婚，而自由主义者会指出，耶稣和保罗看重的是戒律的精神，而不是字面意义。例如，一世纪时，一位律师想知道进入永恒生命的方式，耶稣告诉他要尽心、尽性、尽力、尽意爱主你的神，又要爱邻舍如同自己。[8] 这里没说什么禁忌。

> [8]《路加福音》10：25。



最重要的是，耶稣在其他地方表示，我们不应该以任何方式评判任何人。什么？难道同性婚姻不需要禁止吗？难道你不知道“基督徒的生活方式”吗，耶稣？

为了理解戒律的精神和字面意思之区别的重要性，我们来看看下面这个女人的态度：

有人打电话报警，警察随即赶到一幢公寓，发现地上躺着一具死尸，而一个女人举着血淋淋的高尔夫球棒站在尸体旁边。警探问道："太太，这是你老公吗？"

她回答说："是的。"

警探又问："你用这根高尔夫球棒打了他吗？"

她回答："是的，我打了。"

警探问："你打了他几下？"

她说："我不知道……五下，六下，可能七下……就算五下吧。"

虽然保罗有时很强势，但他也告诉我们，永恒的生命是一个礼物，不是靠赚来的！准入标准就是这样。

不过，基督教派的表述常常让人觉得有一份神圣的成绩单，只有部分成绩优秀的人能够永生。很多基督徒相信，天堂大门的守卫者圣彼得代表上帝执行准入政策，他就像是某个时髦俱乐部的门卫一样，会向申请者问一些尖锐的问题。

一个男人死后接受审判。圣彼得在天堂门口跟他相见，说："在你跟上帝见面之前，我得告诉你——我们查阅了你的一生，发现你真的没做过什么特别好的事，也没做过什么大坏事。我们不知道该怎么安顿你。你能给我们讲讲你的一两件事，好让我们来做决定吗？"

申请者想了想，回答说："有这么一件事。那次，我开着车，路上发现一个女人被一群骑摩托车的人骚扰。于是，我停下车，拿出我的轮胎撬棒，走到带头的那人面前。他身材魁梧，肌肉发达，体毛繁盛，浑身都刺满了纹身，还穿了个鼻环。我就把他的鼻环扯出来，警告他和他的同伙，最好别再骚扰这个女人，不然我就让他们好看。"

"真让人感动。"圣彼得回答道，"这件事是什么时候发生的？"

“大概两分钟之前。”

事实上，圣彼得的深度访问技巧会得到关键的准入数据。

天堂里人满为患，圣彼得决定只接受死得很惨的人。实行新政的第一天，圣彼得跟站在队伍最前面的人说：“告诉我你是怎么死的。”

那人说：“哦，我死得可惨了。我确定妻子出轨了，所以早早收工回家，想抓她个正着。可我找遍了整个公寓，都找不到她的情人。最后我跑到阳台，发现一个男人用手指尖抓着阳台的边沿，挂在阳台上。我走进房间，找出一个锤子，开始锤他的双手。他掉了下去，但是掉到了树丛里，没摔死。于是，我又回到房间，搬出冰箱，从阳台上推了下去。冰箱把他砸死了，但是抬冰箱让我心脏病发作了，最终我挂了。”

圣彼得不得不承认，这人死得挺悲惨的，而且属于激情犯罪，于是让他进入了天堂。然后他又问第二个人是怎么死的。

“我死得惨不忍睹。我在公寓的阳台上做有氧运动，一不小心摔了下去，万幸的是我抓住了楼下公寓的阳台边。但是这时候一个疯子跑了出来，开始用锤子砸我的手指！我掉了下去，不过是掉在树丛上，幸免于难！但是那个人又跑出来，往我身上扔了一个冰箱！我就没活成！”

圣彼得笑了笑，也让他进入了天堂。他对第三个人说：“说说你是怎么死的。”

“好，你就想象一下。我赤身裸体，藏在冰箱里……”

马克·吐温永远不会进入天堂

天堂以偏爱行事。如果论功行赏，则君将不得其门而入，而君家之狗将登堂入室矣。

——马克·吐温

天堂和地狱的概念不仅仅是由宗教派别决定，也由世俗文化决定。

> 以天堂的居民安德烈为例，他要求拜访老朋友皮埃尔，后者在地狱。他的愿望获准，撒旦亲自带着安德烈来到了皮埃尔的私人寓所。
>
> 皮埃尔就在里面，他坐在双人沙发上，膝上坐着一位美丽的裸女，他身旁的桌子上放着前菜，手里拿着一个香槟杯。安德烈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他惊呼："这就是地狱吗？"
>
> "是的。"皮埃尔叹气道，"这个女人是我的第一任妻子。乳酪是比利时的，这杯'香槟'呢——我还能说什么？——它都不是真正的香槟，是加利福尼亚生产的！"

你说，圣彼得把守天堂大门，这一意象是从哪来的？在《马太福音》里，耶稣说他把"天国的钥匙"给了彼得，他的意思明显就是，彼得在引领世人进入新纪元的过程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这可能比在天堂小区入口清查来者的说法要抽象，但这就是我们把圣彼得当做天堂大门守卫者的由来。在《启示录》里，约翰看到的新耶路撒冷中有一处细节，即它有十二座大门，每座大门都"是一颗珍珠"。综合《马太福音》和《启示录》的描述，我们会得到什么呢？圣彼得守在天堂门口。

你的天堂，还是我的天堂？

选择宗教时要记住一个标准，那就是这个宗教中规定的来生在哪。考虑一下佛教净土宗（Pure Land Buddhism）。在末法[9]时代，大多数人很难仅仅通过冥想进入涅槃，净土宗给我们提供了一个佛教的圣地，只要我们信仰阿弥陀佛就可以到达这片圣地。在生命终结的时候，一旦我们到达这片圣土，就会发现，在那里涅槃是很容易的事情。

> [9]3 Age of Dharma Decline，佛教用语，与之相对应的概念是正法和像法，三者是佛教历史分期的三个不同的阶段。——编者注

在《观无量寿佛经》中，佛祖告诉我们如何获得佛教净土的景象。在冥想之中，我们可以想见用七种宝石的花朵和叶子装饰的树木。用青金石做成的花朵和叶子散发出金色的光，无色水晶花朵散发出深红色的光，祖母绿色的叶子散发出宝蓝色的光，宝蓝色的叶子散发出珍珠绿的光。这一切就像是通过了棱镜的折射。树上披着珍珠网，网孔之间是 50 亿的花朵宫殿，每个花朵宫殿里都住着一个圣童，每个圣童的衣服上镶嵌着 50 亿颗能让愿望成真的珍珠。（这个场景连史蒂芬·斯皮尔伯格都拍不出来。“我们跟制作部报了五十亿个鲜花宫殿的预算，史蒂芬。可是对不起，可能只能建三十个。”）

宗教传统传递下来的天堂景象反映的是这个宗教传统的基本精神，这并不奇怪。比如说，在印度教里，多层的天堂里并没有一层是真正的“天堂”（Paradise），只是由业力决定的高级炼狱，并由此通往真正的目标——超越所有存在。

相比之下，孔子虽然认为天堂是尊敬的祖先的居所，但是拒绝对天堂做出揣测。此外，孔子认为，天堂是对其人际关系伦理思想的干扰。

但是我们最爱的天堂景象，是围绕瓦尔哈拉殿堂而展开的北欧神话，它反映出了其宗教传统精神。瓦尔哈拉殿堂是阵亡将士的宫殿，屋顶由金色盾牌做成。死去的战士每天都可以吃上野猪肉，从母羊的奶头上喝奶。他们打发时间的主要方式就是互相对战，有点像是天堂的终极格斗大赛。

层层的白云还是叠叠的青山

我们得感谢艺术家的存在，或者换种方式说，感谢他们创造了天堂。那些穿着罩衫的艺术家给了我们天堂的形象，天堂题材充满了极高的生产价值。

我们对天堂的印象大都来自于中世纪晚期和文艺复兴时期的画作。想想16世纪早期的画作《登基的圣三一》（*The Holy Trinity Enthroned*），我们只知道其作者的名号是“詹姆士四世时的大师”（The Master of James IV of Scotland，或许，他的说唱歌手朋友管他叫MJ4）。在这幅画中我们能看见天堂的永久标志。天堂悬在云端上的天空，这就意味着天堂在“上面”，具体哪个方向就要看你在地球上哪个位置（除非你认为地球是平的）。在天堂的概念中，云朵一直非常重要：有时候我们站在云端上方，但通常，云朵只是我们踩着的飘渺地面。除此之外，这幅画采用的都是淡雅柔和的色调，原色对于天堂来说太过俗艳了。最后，我们看见三位一体四周环绕着彩虹。天堂里似乎没有雨天，但是却有很多彩虹。

我们再来看看《奥尔加斯伯爵的葬礼》，这幅画的作者是多米尼克·提托克波洛斯，他出生于希腊，是16世纪晚期的画家。他后来定居西班牙，采用了埃尔·格雷考这个别名，因为他觉得这个名字比较好拼。这幅画中，不仅天堂的苍白变成了近乎透明的白色，而且出现了两个天堂长久以来都有的特征：古罗马宽长袍和白色唱诗班长袍。（天堂是一个机会均等的社区——大家都穿着古罗马宽长袍和白色唱诗班长袍，就像是校服，服装统一后富人就不会向普通人逞威风。）光环和翅膀对天堂的人来说好像并不必要。在这幅画里，天堂里充满了不受重力控制的小天使和带翅膀的天使。文艺复兴时期，这些可爱的天使越来越多，金色的七弦琴和竖琴也变成了流行的装饰。竖琴出现之后，天堂里又出现唱诗班的场景，至少能看见童声高音歌手。

很多艺术历史学家都认为，对“人间天堂”即伊甸园的描述，是天堂风景的线索。伊甸园是人们失去的天堂，但是比天堂更加容易理解。我们来看看15世纪的荷兰画家耶罗尼米斯·博施所画的伊甸园。他原名耶罗恩·安东尼松·范·阿肯，之所以改名是因为，他觉得耶罗尼米斯比较难拼写。他著名的三联画作品《人间乐园》最左边一联被称为“天堂”或“伊甸园”，他为这个天堂版本赋予了几个主要特色：具有乡村色彩，绿意

盎然，充满了可爱的、对人友善的动物，这个和平之国拥有许多容易采摘、纤维丰富的水果。这让我们想起了下面这个故事。

> 阿尔和贝蒂 83 岁了，两人结婚已 60 年。虽然他们并不富裕，但是两个人精打细算，日子也还过得去。他们身体都非常好，主要是因为贝蒂一直坚持健康的饮食。
>
> 他们坐飞机去参加高中毕业 65 周年聚会，飞机失事了，他们因此双双步入天堂。在天堂门口，圣彼得陪着他们走到用金子和丝线装饰的美丽房屋，屋里有一个功能齐全的厨房，主卧卫生间里有一个水帘。女仆在壁橱里挂上了他们最爱的衣服。圣彼得说："欢迎来到天堂，这里以后就是你们的家了。这是你们的回报。"两人闻此惊讶不已。
>
> 阿尔望向窗外，看见一个可以承办锦标赛的高尔夫球场，比他见过的任何球场都要漂亮。圣彼得带着他们来到俱乐部，他们看见了丰盛的自助午餐，面前摆满了他们所能想象的美食，有龙虾大餐、腓力牛排和奶油甜点。阿尔紧张地看着贝蒂，然后转向圣彼得，说："低脂和低胆固醇的食物在哪？"
>
> 圣彼得回答说："这就是天堂最好的地方，你可以随心所欲地吃自己喜欢的东西，不用担心发胖或生病，因为这里是天堂！"
>
> "不用测量我的血糖或者血压吗？"阿尔坚持问道。
>
> "再也不用了。"圣彼得说，"你在这里只需享受。"
>
> 阿尔盯着贝蒂，抱怨道："都是你，老让我吃燕麦麸！要不然我们十年前就可以来这了！"

从这些最基本特征的开始，圣经的描述、杂志广告、儿童书、动画片和电影，给我们提供了天堂的情景。

孩童的天堂

描述天堂的童书像雨后春笋一样不断冒将出来。最近，玛丽娅·施莱芙（终结者施瓦辛格的夫人）推出了书作《什么是天堂》，记述了一个小女孩在奶奶去世之后与母亲的对话。小女孩问妈妈为什么她看不见天堂，母亲给了她一个很有哲学深度的回答："天堂是看不见的，它是你信仰的归宿。"

但是所有童书中，我们最爱的天堂形象就在辛西娅·莱蓝特的《狗狗天堂》中。死去的狗并不需要翅膀，因为他们更愿意奔跑。而书中的上帝是一个戴着滑稽草帽的白胡子农夫形象，他希望狗狗们想做什么就能做什么。这个天堂就像伊甸园，里面有湖泊、鹅和小天使。最重要的是，如果你是一只狗，天堂里还装满了纯手工制作的狗饼干，还是凯蒂猫、松鼠和火腿三明治的形状哦。汪！

根据圣经的解说，天堂的居民看上去永远是一副满足的样子，几乎满足到了自以为是的程度。他们会几个人聚在一起打发时间，最喜欢呆在树荫下，大树的叶子柔软如羽。上帝则经常由几个圣徒陪着，偶尔露面。

上帝跟其他人一样穿着宽长袍，但是他的宽长袍更飘逸，当然其他人也并不抱怨自己的衣服不够飘逸。



“你之前装死过一次——我怎么知道你这次不是装死？”



“我想这就是最好的生活了。”

天堂是动画片最流行的故事场景，天堂里有沙漠岛屿和精神医生办公室。在大多数动画片里，好戏都会在天堂门口上演，产生了很多关于准入政策的笑话。

（顺便说一句，漫画家钟爱“层层白云”的天堂胜过“叠叠青山”的天堂，这可能是因为他们通常和黑白两色打交道。）

一旦进入天堂大门，就会有礼仪方面的好笑喜剧：我们身在天堂，但是本质上还是人类，有着世俗的缺点、神经质以及平庸。

我不想让大家失望，但是动画片里天天玩牌的天堂也让我们担心：永恒，即使是天堂里的永恒，会不会带来亘古不变的无聊呢？我们来看看钓鱼成瘾的吉尔。

吉尔把鱼线扔到美丽的溪流里，钓到了一条 20 磅的大马哈鱼，但

就在他收线的时候，突然心脏病发作了。

他醒过来之后，发现自己躺在一条更加美丽的溪流旁边，里面都是大马哈鱼。他旁边是一流的鱼竿和线轴。他拿起鱼竿，放出鱼线，立刻抓住了一条 35 磅的大马哈鱼，他把鱼拉上岸，感觉好极了。他又把鱼线扔出去，又钓到一条大鱼。他不停地钓到大鱼，美丽的鱼在他身后的河岸排成长长的一排。

时间慢慢过去，吉尔意识到自己已经没有了平常钓鱼的热情。实际上，他开始觉得无聊。

这时候，他看见另外一个男人沿着河岸走过来。“这里就是天堂吗？”吉尔对他大喊。

“你觉得呢？”那个人回答道。

电影里的天堂

电影对天堂做出了最细致的描述。想想 1926 年的德国黑白经典默片《浮士德》，虽然电影并没有着力描写天堂每天的生活，但是浮士德跟魔鬼穿过时空之时，我们得以一瞥天堂的景象：明亮的光线穿透迷雾，古希腊样式的建筑还没建成就搁置一边。很多景象都来自于杜勒和勃鲁盖尔等满腹牢骚的艺术家，所以《浮士德》中的天堂看上去像地狱一样阴郁和神秘，并不是度过永生的快乐家园。

后来的电影中，迷雾变得不可或缺。在 1941 年的喜剧《佐丹先生出马》中，我们看见好莱坞特效人员所谓的"干冰"天堂——整个房间都充满了雾状、烟状和云状的东西，死者可以在上面行走。

在 1943 年的黑白电影音乐剧《月宫宝盒》中，天堂不过是人们行走的背景，但是值得注意的是，人物仍然是在云端行走。但是为了跟电影中天真、贫穷但永远快乐的非裔美国人的典型形象相吻合，通往天堂的楼梯摇摇晃晃，会一根一根地折断，不过也并没有人在意楼梯是否结实。

《佐丹先生出马》和《月宫宝盒》推出几年之后，英国电影《平步青云》里出现的天堂精细得惊人（在美国上映时改名《天堂的阶梯》）。从视觉上看，它最智慧的地方在于，地面的生命是彩色的，而天堂的生命是黑白的。（一个住在天堂的人来到人间，给人们提供了商机，"天堂里太缺彩色电影了"。）这个天堂非常朴素，一切都公事公办；职员忙着记录谁具体在什么时候死亡。影片中的景象是 20 世纪 40 年代的未来派——用传送带传送刚死去的人，商场的衣架长着一对对的翅膀，还有一个自动苏打水售卖机。

《平步青云》的情节非常"高概念"，但是它提出了一些很好的老式哲学问题：天堂是不是只是一种幻象，是可以通过手术治好的脑损伤？一个人愿意为爱的人去死，是不是真爱的终极试金石？生活在黑白世界比生活在色彩斑斓的世界要好吗？

最后一个问题表明，天堂本身就是一部电影，至少是制作电影的好布景。

伟大的好莱坞制片兼导演奥托·普雷明格到了天堂，圣彼得在天堂

大门跟他见面，解释说上帝希望他再导一部电影。

普雷明格苦笑了一下：“但是我死之前就退休好几年了，我厌倦了拍电影时的麻烦事。”

“听着，”圣彼得解释说，“我们可以让路德维格·冯·贝多芬来为电影写主题曲……”

“你没听明白我说的话。”普莱明格抢白，“我不想再拍电影了。”

“但是我们可以让雷奥纳多·达芬奇为你做布景设计。”圣彼得大声说。

“我不想再拍电影了！”导演坚持说。

“你看看剧本，”圣彼得说，“我们让威廉·莎士比亚给你写了剧本！”

“那好吧，”普莱明格说，“贝多芬作曲，雷奥纳多设计布景，莎士比亚写剧本……怎么可能拍出烂片？我拍！”

“太好了！”圣彼得大声说，“不过，有个小忙你得帮我……我有个女朋友是个歌手……”

1998 年的豪华阵容电影《美梦成真》中，拙劣造作的天堂占了上风。这是第一部充分利用了《星球大战》之后的特效变革的天堂电影。电影摄制者很明显采用了伊甸园路线——背景采用了凯马特艺术的莫奈风景画，然后用数码技术做了飞翔的狗、精灵和性感美女。这是个感官知觉过剩的天堂：每个场景都充满了一束束的金光，被云层包围的山川，潺潺的溪流，开花的树和野花，更不用说摆有 20 世纪 50 年代草坪家具的希腊 - 罗马式住处。这里是为有注意力缺陷障碍的人准备的天堂。

这样空泛的天堂布景，也难怪在哲学思考方面，《美梦成真》实实在在地属于新世纪傻蛋的行列。电影里一个大天使说，“人们按照自己的想象创造自己的天堂形象”，“思想是真实的，物质才是幻觉”，“天堂大到可以让每个人都拥有自己的小宇宙”。这些话怎么样？足够让禅师发笑了。

幸好，巨蟒剧团的《人生七部曲之七：死亡》给我们带来了一个古怪的天堂，比其他天堂都要生动和有趣——虽然是个具有讽刺意味的天堂。

但是巨蟒剧团的飞翔马戏团带我们到天堂之前，我们禁不住想要分享影片的好笑场景。死神敲响了英国乡下一个中产阶级家庭的大门，屋里正在举行宴会。主人穿着夹克衫，打着领带，打开门看见死神拿着镰刀。“是来修篱笆的吗？”他问道。妻子也到了门口，并且邀请死神进门，并笑着对宾客介绍说：“这也是村里的人。”然后对她丈夫说：“亲爱的，给死神先生倒杯酒。”

死神并没有被逗笑，他通知大家：“我是来带你们走的。”其中一个客人回答道：“那今天晚上大家可就惨了，对不对？”

很快，大家都到了天堂（女主人上的三文鱼块让所有人食物中毒）。他们来到一个白色的现代酒店的前台。宾客从这里被引入红色房间，这里是一个拉斯维加斯剧院，坐在桌上的人都很活泼，来自不同的时代。突然演出开始了：这是一场音乐和舞蹈的盛宴，一个看上去很像汤姆·琼斯的人在表演，天使们在合唱，裸露着她们的乳房。（流行动画片《南方公园》里也有袒露着丰满乳房的天使——这是潮流吗？）

在《生命的意义》这部电影的最后，一个女人坐在壁炉旁，说生命的意义其实就是一些陈词滥调：与人为善，吃饱穿暖，享受人生。由此看来，这些话奇怪地让人备感安慰。

地狱

不要让我们开始讨论地狱，地狱是罪人死后的终点。跟天堂一样，地狱在圣经时代之后也有自己的生命。画家、插画家、漫画家和电影摄制者已经向我们展示了它炼狱般的画面。更不用说诗人但丁的《地狱》了，它向我们描述了九层不同的地狱。地狱的形象一部分来自于希腊神话的冥府，冥府是冥河对岸的社区。但是地狱的大部分形象还是来自于艺术家和喜剧演员的噩梦。

就算真的有来生，地狱也会让人们对死亡更加感到焦虑：如果我们的灵魂真的会永生，但却永远生活在炼狱之中，那怎么办？

还是先不要想这个了。

通常，乡村歌手好像比画家和电影制作人都要更加脚踏实地。洛蕾塔·林恩是这样唱的：

每个人都向往天堂，可没人愿意离开人世。

主呀，我愿进入天堂，但我不想离开人间。

我期待新生的那一天，因为我热爱这里的生活。

每个人都向往天堂，可没人愿意离开人世。

洛蕾塔，说的真对！

达里尔，我们站在你这边。把燕麦麸递过来！

第四部分　死后的生命：来自天堂的明信片

打电话过来的是你死去的婶婶露露吗？

如果是的话，挂掉电话是不是很没礼貌？

第 9 章　不寻常的体验

好的，达里尔，你也知道死亡究竟是怎么回事：心脏停止跳动，肺部停止循环，生命体征消失……然后你突然从身体里飘出来，在空中盘旋——实际上，是在自己已经死去的肉身上方盘旋！你感觉非常好，非常快乐，像是中了一百万美元的彩票。你知道自己已经死了，但是并不觉得沮丧，反而很振奋！这时候音乐响起，放送的是天堂的小夜曲，有竖琴、唱诗班，可能还有一两个人吹奏着长笛。实在是太棒了。

嘿，远处怎么有一束光线？你不禁被光线吸引，光线来自于隧洞的另一端，你觉得应该赶紧过去看看。但是等一下，站在洞口的那个人是谁？是伯蒂叔叔吗？“嘿，达里尔，怎么啦？”“叔叔，我多久没见过你了呀……哦天啊……从你 1987 年去世之后就没见过了！哇！”还有露露阿姨。我以前的足球教练比利·瓦萨林斯基，还有法兰克·辛纳屈……

天啊！我在去往天堂的路上！

突然，你眼前开始播放褐色老片式的电影。这是你个人的传记电影，你生命中发生过的事件，至少是一些大事件，在屏幕上展开。你看，你六岁的时候，你的狗狗巴斯特跑过草地奔向你。

这时候你听见上方传来了一个声音。

“别这么着急，达里尔。”这个声音说，“你的死期还没到。你在世上还有未完成的事。你必须回去完成你哥伦比亚骑士团的财务主管的任期。”

这时，你在手术台上醒过来，大口大口地喘气。“怎……怎么了？”你结结巴巴地说。

穿着白大褂的女医生俯身对你说：“你刚刚昏死过去了。”

“昏死？”

“临床死亡。”她说，指了指心脏监护器。

“多久？”

“哦，大概十秒钟。”她回答道。

这时候你意识到自己刚刚有了一次濒死体验，濒死体验非常普遍，有过这种经历的人把它简称为 NDE。

达里尔，很多名人都跟你有同样的经历。我们知道有过濒死体验的名流包括伊利莎白·泰勒、莎朗·斯通、彼得·塞勒斯、加里·布塞、埃里克·埃斯特拉达、唐纳德·萨瑟兰、伯特·雷诺兹、塞维·蔡斯和奥兹·奥斯朋。奥斯朋骑自行车出车祸之后昏迷了八天，其间他有过两次濒死体验。你要知道，我们说的可都不是普通人。

1975 年雷蒙德·穆迪的书作《死亡回忆》（*Life After Life: The Investigation of a Phenomenon—Survival of Bodily Death*）出版后，濒死现象开始受到大家的疯狂关注。穆迪采访了几百个素不相识的人，其中有些人和你一样有过濒死体验。这本书非常畅销，根据本书改编的同名电影也很卖座。濒死体验的记录越来越多，而随着网络的出现，有过濒死体验的人相互取得了联系，互相比较彼此的濒死体验。

濒死体验似乎证明了，死后不仅有来生，而且宗教都是基于真实的经历。我们在濒死状态中所体验到的东西，正是天堂、地狱、上帝、撒旦、心灵感应和小狗天使的经验证据。



“上周，我觉得我有了一次濒生体验。”

但是你可能不知道，就在有过濒死体验的人以为可以下定论的时候，有些科学家和哲学家又开始做他们常做的扫兴的事。这些对濒死体验持怀疑态度的人一开始会承认，他们不能证伪来生的存在，甚至也不能证伪在“临床死亡”状态下的感受是来生的征兆，但是有过濒死体验的人所提供的主观描述也并不能证明来生存在。和任何超自然经历一样，比如说看见有茶壶绕着你老婆的头顶转，没有任何客观测验能确证个人主观的经历。关于濒死体验，主要的问题在于，这种经历是否与我们“正常”的经验现实（“真实世界”）有联系，而非大脑胡乱编造的？

对濒死体验持怀疑态度的人认为，其原因是神经突触的连接突然断裂，这是一种异常的大脑活动形式，可能是由致命创伤引起的。神经外科医生菲利普·卡特报告说：“大脑是一台终极电脑。它关闭后再重启的话，就会出现很多能够引起变化的大脑活动。”他表示，濒死体验和濒死记忆都是这种大脑活动异常的产物，就像在癫痫发作时产生超越体验的人，其脑电图显示出异常的脑部活动。

> 老人突然失去意识，心脏监护仪显示心搏停止。20 秒的复苏抢救后，他恢复了意识。医生向他解释说他的心脏刚刚暂时停止跳动，问他记不记得这期间发生过什么特别的事情。
>
> “我看见一道亮光，”他说，“我眼前出现了一个穿白衣服的男人。”
>
> 医生很兴奋，问他能不能具体描述一下那个人。
>
> “当然可以，”他回答说，“那个人就是你。”

有过濒死体验的人表示，有过相似经历的人数非常多，形成了某种主体间共识。但是质疑者还是持怀疑态度，认为濒死体验的细节之所以如此相似，无疑是传播的结果——人们通过电视和穆迪的书知道濒死体验应该是什么样子的。他们可能还会引述这样一个事实，超过 20% 的美国人都认为自己被外星人绑架过——外星人绑架都那么有市场，那更不用说小小的濒死体验了。这个数据让人有理由怀疑 NDE 主体间共识的说法。

卡特和其他人都认为濒死体验非常神奇——不仅是因为濒死体验表明存在来生，而且还因为这些经历表明，死亡的过程可以非常愉快。不过，他们发现，濒死的人里只有大约 10% 有过这种愉快的体验，大部分的人则只会觉得害怕和恐惧。

但是等一下，达里尔。也有一些哲学家（更不用说很多神秘主义者）认为，心理状态的改变，不管是什么原因造成的——比如吞下“神奇蘑菇”——都会给我们带来不一样的信息，关于时空界限之外所存在的“现实”。19 世纪的美国哲学家威廉·詹姆斯肯定是这么想的。在其《宗教经验之种种》中，詹姆斯分享了他吸入笑气（即一氧化二氮）后的体验：

> 当时我脑海中产生了一个结论，至此之后我就确信这个结论是真实的。那就是，我们正常的清醒意识，也就是理性意识，只是意识的一种特殊类型。除此之外，我们身上还存在着潜在的其他意识形式。我们可能一辈子都不会觉得这些意识的存在，但是受到必要的刺激之后，它们就会完整地呈现出来，成为确定的意识形式，并可能会有自己的应用领域。[1]

[1]威廉·詹姆斯，《宗教经验之种种》（纽约：Modern Library，1902），第 378 页。

如果詹姆斯的观点您听着耳熟，可能是因为它跟吉尔·博尔特·泰勒中风时候的观察相近。也可能是因为你经常光顾我们常去的那家酒吧，酒吧后面有一个标语："现实是不喝酒所产生的幻觉。"

第 **10** 章　通灵的笑话

> 你们埋头苦读想要知道有没有不朽的灵魂，而我女儿格拉迪斯每晚都在跟她的姑婆埃德娜聊天呢。
>
> 这跟我们聊的话题有什么关系？
>
> 埃德娜姑姑已经去世 **30** 年了。
>
> 啊，对，所谓的通灵。事实上，达里尔，一些好心的哲学家，比如威廉·詹姆斯和 19 世纪的英国伦理学家亨利·塞奇威克这样的人，他们也会经常偷偷地到幽暗的房间里做同样的事情。当然不是跟埃德娜姑婆说话，是跟他们自己在那边的朋友联系。

学术界和科学界其他人的主流反应就是：“这些人是不是脑子秀逗了？”

但是在 19 世纪 70 年代，一些古怪的元素已经开始流行。爱浮夸的俄罗斯裔美国人布拉瓦茨基夫人，1875 年在纽约创建通神协会，这个协会主要致力于“招魂术”的研究。当时英国和美国都很流行通灵。当时的一首流行歌曲《通灵说唱》[1]，是新时代运动的先驱，也可以说是第一首大获成功的说唱歌曲。

> [1]Spirit Rappings，本意为击桌招魂术，这首歌也是说唱音乐。——编者注

> 轻轻地，轻轻地，灵魂的羽翼
>
> 沙沙作响
>
> 灵魂回到人间
>
> 只为与世间的亲友相见……
>
> 轻轻敲，失去的朋友都在你身边；
>
> 轻轻敲，他们看着你，听着你……

轻轻敲？这跟詹姆斯先生知名哈佛教授的身份格格不入啊。

事实上，詹姆斯（亨利的兄弟，跟杰西没有关系）对于自己的想法保持着非常开放的态度。他的美式知识理论是，真理不是静止不变的，而是不断发展的。唯物主义者——卢克莱修和托马斯·霍布斯等哲学家，他们相信，只有物质世界是真实的，想要让真理保持不变。对于詹姆斯来说，真（正确）的理论是有用的理论，它们不仅跟全部已知的事实相吻合，而且给人提供了发现真理的途径。如果未来跟今天的理论相冲突，没问题：我们会为承认这些冲突，宣布这些理论是错误的。同时，如果一个假设能很好地指导我们的行动，那么这就足以被詹姆斯称为“真理”。可惜，当时还没有斯蒂芬·科尔伯特，不然他就可以为詹姆斯造个新词——“真实”（Truthiness）。

根据詹姆斯的认识论，否认灵魂会在肉体死后继续存在的可能性就是教条式的唯物主义：它会关上我们发现新真理的大门。

> 呦呦呦，你们这些大学者，思想放开一点吧，做好接受新的可能性的准备！

另外，詹姆斯还为“信仰意志”（will to believe）做了辩护，尤其是在宗教信仰问题上。詹姆斯所说的“信仰意志”是，“有权相信任何能诱惑我们的意志的东西”。虽然我们无权相信跟已知事实相违背的东西，但是在宗教信仰或者自由意志信仰的问题上，已知的事实就不足以确定是否应该持有信仰，我们可以选择最适合自己的方式。詹姆斯在他的日记中诙谐地诠释了信仰意志：“我的第一个自由意志行动就是相信自由意志。”

> 不朽的马克思
>
> 詹姆斯想出了一个有用的办法来把哲学家分成“务实”型和“空想”型。“空想”型对原理的兴趣比对事实的兴趣大，对理念的兴趣比对感官证据的兴趣大，他们更加理想主义，更加乐观，更笃信宗教，并且倾向于相信自由意志。“务实”型则相反，对事实更感兴趣，更相信感官证据，更倾向于唯物主义，比较悲观，无宗教信仰，是宿命论者和怀疑论者。两派都觉得自己优于对方：务实型哲学家认为空想型哲学家是多愁善感的傻瓜，空想派认为务实派粗野麻木。詹姆斯认为，大多数人兼具这两派的观点。但是很明显，詹姆斯没有见过格劳乔·马克思（两个人年代相差太远），他就是个

例外。

格劳乔虽然很异想天开，但却完全属于“务实”派。他曾经不情愿地跟一群朋友去拜访好莱坞当时一位非常受欢迎、收费非常高的灵媒。招魂者围着桌子转，帮他们召集死去的亲人，在两个世界间传递信息。两个小时之后，招魂者说：“我的灵媒天使已经累了，你们只能再问一个问题，什么问题都能得到回答。”

格劳乔插道：“北达科他州的首府在哪？”

但是我们回到19世纪，英国的灵学研究会和它美国的分会（两个都还存在），它们在研究灵魂时带着畏惧和颤栗——不是因为怕鬼，而是因为会员的学术名声危在旦夕。他们清楚地认识到，对任何灵媒的主张保持尽可能怀疑的态度，对他们自己最为有利。

当然，布拉瓦茨基夫人很快就被曝光有欺诈行为，虽然她一直都拒绝接受研究会的调查，声称只有在印度马德拉斯的镀金神庙里，自己的工作才能很好地开展。据称，神庙里有一些很小的抽屉，抽屉里经常会突然出现死者从另外一个世界寄来的“灵信”。但来自澳大利亚的哲学专业学生理查德·霍奇森成功进入了这个神庙，发现庙里是双面开抽屉，信件是布拉瓦茨基夫人的仆人放进去的。霍奇森是亨利·塞奇威克的学生，后者是詹姆斯的英国同事。原来布拉瓦茨基夫人会派人找到死者在世时写的信件，用蒸汽熏开，获取个人信息，再封上放回原处，然后再模仿死者的笔迹，写出充满私人信息的“灵信”。所以，布拉瓦茨基夫人一定很认同传播学理论家马歇尔·麦克卢汉的不朽名句：“媒介即信息。”

有害健康的通灵

一名口技表演者迫切地需要工作，他去见自己的经纪人。经纪人说很遗憾，现场综艺节目少了，艾德·苏利文也走了，现在对口技表演的需求很小。他只能给出一个建议——开灵媒所，他也是这么建议另一个口技表演者的。

这位口技表演者想了一下，找了一个价格合适的店面，挂起了小招牌。第一个客户是一个寡妇，她想跟自己刚刚去世的丈夫说话。她问表演口技的人：“怎么收费啊？”

表演口技的人说：“50美元你就可以问他任何问题，他会在桌上敲

一下或者两下来回应，分别代表回答是‘是’和‘不是’。150 美元呢，你就可以问他问题，他会亲口回答你。然后还有 500 美元的特殊服务档。”

女人问道：“是什么特殊服务？”

口技表演者说：“你可以问他任何问题，他会亲口回答，而且这个过程中我会在这喝水。”

逝者的权利

大家在讨论通灵的时候都忽略了死者的感受。他们凭什么必须随叫随到？要是他们也很忙呢？他们至少有权使用来电显示吧？

服务生在餐厅为大家服务多年，他过世之后客人们都感到很痛心。他们太爱这位服务生了，甚至在餐馆组织了一场通灵会，想要跟他的灵魂取得联系。

他们在黑暗之中手牵着手围坐在桌子旁边，灵媒大叫：“斯纳克·威瑟斯，召唤斯纳克·威瑟斯的灵魂。”

一片寂静。

“斯纳克·威瑟斯！”灵媒又叫了一声，“召唤斯纳克·威瑟斯的灵魂！”

这一次又是一片寂静。坐在桌子旁边的人们都不安起来。灵媒感觉到出了问题，咆哮起来：“我命令斯纳克·威瑟斯的灵魂前来。”

这时，一个幽灵漂浮在桌子上方，所有人都认出来这是他们逝去的朋友。

一个客人说道：“见到你真高兴！但是你为什么这么长时间才来？”

鬼魂昂起头，满心厌恶，回答道：“这一桌不归我管！”

然而塞奇威克和詹姆斯都坚信，尽管存在种种欺诈行为，但肯定有真正

能跟逝者联系的灵媒——他们猜测能有 5%。（求别问。）他们很看好欧萨皮亚·帕拉蒂诺。这位意大利女灵媒进入通灵状态后就会情欲大作，蜷在男性顾客的大腿上。（所以我们才会说，灵媒即性息 [2]。）

> [2]The medium is the massage，原为马歇尔·麦克卢汉的另一名句。用在此处有双关之意，medium 有灵媒之意，massage 是性交的委婉表述。——编者注

但是，德裔美国心理学家雨果·芒斯特伯格发现欧萨皮亚是个骗子：她本来坐在雨果大腿上，鞋就放在雨果脚上，但是她扭动着身体，把鞋脱了，赤脚移动了她身后的一个小桌子。詹姆斯对芒斯特伯格甚为恼怒。不错，欧萨皮亚是骗过人，但仍然无法解释在别人密切监视的情况下出现的种种通灵现象。很显然，欧萨皮亚把詹姆斯的“空想”的一面带出来了。肯定是坐大腿坐的。 [3]

> [3]詹姆斯、塞奇威克和芒斯特伯格的通灵调查故事出自黛博拉·布鲁姆的 *Ghost Hunters: William James and the Search for Scientific Proof of Life After Death*（企鹅出版社，2006 年）。

威廉·詹姆斯看到这个笑话会怎么说？

皮泽尔太太跟丈夫磨了好几个月，想让他陪自己去芙蕾达夫人的通灵馆。她对丈夫说：“米蒂，她是真正的吉普赛人，会把死人的声音从另外一个世界传递过来。我们都能跟他们说话！上周我就跟妈妈对话了，但愿她在那边能够安息。米蒂，只要 20 美元，你就能跟你思念的爷爷讲话了。”

米尔顿·皮泽尔无法拒绝她的请求，就去了，他坐在绿色的桌子边，头顶是彩色光线，跟两边的人手拉着手。所有人都在哼吟：“嗡，嗡，咚咔，咚。”

芙蕾达夫人进入通灵状态，眼神涣散，她摸着一个水晶球，说：“我的灵媒，瓦实提，进来。你身边那个人是谁？谁？皮泽尔先生？米尔顿·皮泽尔的祖父？”

米尔顿紧张地咽了一口唾沫，喊道：“爷爷？”

“啊，米尔顿？”一个尖细的声音颤抖着说。

“是我！是我！”米尔顿惊呼：“我是你的米蒂！爷爷，你在那边过得开心吗？”

“米蒂，我过得很好。我跟你奶奶在一起，唱歌，说笑，还能看见上帝！”

米尔顿又问了爷爷好些个问题，爷爷都回答了。最后，爷爷向米尔顿告别：“米蒂，我要走了，天使们在叫我。我还能回答最后一个问题，快问快问。”

米尔顿叹了口气，说：“你是什么时候学会说英语的？”

跟死者面对面

新时代的人把通灵运动变成了一种消费品——盯镜子

（psychomanteum）。只要支付一定的费用，就可以在一个昏暗的房间里，盯着一面大镜子看，然后进入附身状态，跟死者交流。这种行为可追溯至古希腊人，他们会盯着反光的水池，试图呼唤灵魂世界。

一些现代心理学家坚持认为，这是人们在无边无际的单色环境中由于视觉剥夺而产生的幻觉，也就是所谓的全域效应（Ganzfeld Effect）。psychomanteum.org 上的人可不这么认为，一位有过盯镜子行为的人在网站上写道：

我向上帝祈祷，如果我的猫小蓝愿意，希望能让它显灵，然后我看见了旋转着的白光。我觉得可能就是小蓝，我盯着白光看，然后陷入深眠，梦到自己就是小蓝，在追一只兔子。

这事假不了，因为我的脚跑得好疼！

所以，达里尔，你可能想跟格拉迪斯分享这些信息。

得了吧！我一直在这跟你们聊天，她情愿跟埃德娜婶婶说话，也不愿意跟我说话了。

第五部分　死亡作为一种生活方式

你有没有过一种感觉，你想走，

但是你又想留，

但是你又想走？

——吉米·杜兰特在《晚餐的约定》中饰演班卓（Banjo）唱道



终于有个明白人了！

第 11 章　自杀：让死亡成为笑点

天啊，达里尔，发生什么事情了？我们承认不怎么了解你，但是一直以为你是个乐观的人，你怎么把枪管放到嘴里了？

啊……我……哲……

达里尔，你说什么？我跟你说，你把枪放在嘴里，真的很难听懂你在说什么。你能把枪拿出来吗，我们好说清楚啊？

嗝……呃……啊……

达里尔，等一下。你扣动扳机之前，能不能回答几个问题，哲学问题？我们答应你，不会占用你太多时间——虽然从某个角度来说，与虚无之永恒相比，你现在确实有时间可以用呢。我们不是想劝你。不会的——自不自杀完全是你自己的决定。我们只是在搜集数据，想知道生命存在的意义，自杀行为的道德性以及你保险单上的例外条款……这之类的事情。

首先，我们要恭喜你，你直面了二十世纪的法国存在主义者阿尔伯特·加缪所说的终极形而上学问题。他在《西绪福斯神话》（*The Myth of Sisyphus*）中写道："真正严肃的哲学问题只有一个，那就是自杀。判断人生是否值得活，就是在回答哲学的根本问题。"[1]

> [1]阿尔伯特·加缪，《西绪福斯神话》（伦敦：Vintage，1991），第 3 页。

阿尔的意思是，一个人如果意识到自己可以选择自杀或者继续活下去，而又没有跟你一样选择自杀，那他就是有意识地选择了生，踏出了为自己的存在负全责的第一步。他存在，是因为他选择了继续存在。从某种意义上说，他开始了自我创造的终身任务。

你可能会问，他为什么想要活下去呢？达里尔，你，手指扣在扳机上，可能对这个问题已经有了令自己满意的答案：你找不出值得你继续去创造生活的好理由。但是万一你还没想清楚这个问题呢，所以，我们建议利用现在这个机会再好好考虑考虑。

加缪并没有提出选择继续生活的乐观理由，他认为通常来说，生命完全没有意义。事实上，《西绪福斯神话》中的主人公西绪福斯每天都推着巨石上山，只是为再让它滚下来。这并不是什么有意义的人生，对不对？因此，你认为加缪会认同我们最爱的存在主义咖啡店洗手间上的那句涂鸦："生命就是一个笑话，自杀就是笑点。"并非如此，阿尔其实反对自杀。

加缪在文章的最后一句总结道："我们必须想象西绪福斯是开心的。"他为什么会开心呢？可能就像是加缪的著作《局外人》中的反英雄式主人公莫尔索在被处决前的内心独白一样，开心是因为他"向这个世界动人的冷漠敞开了心扉"。[2] 生命是荒谬的，所以死亡也是荒谬的——有意思吧？一切都是一个巨大的玩笑。所以，管它呢，尽情玩乐吧！

> [2]语出《局外人》。

佩姬·李唱尽了生命这个玩笑的味道

在佩姬·李 1969 年的热门歌曲《就是这样了吗？》里，她唱出了喜欢开派对的一代荒诞主义者的心声。

12 岁的时候，父亲带我去马戏团，这是世界上最好的表演。

马戏团有小丑，有大象，还有跳舞的熊。

一个穿着粉红色紧身裤的美丽女人从我们头顶飞过。

我坐在那里欣赏着这奇观。

我感觉好像缺了点什么，

但是又不知道缺了什么，但是表演结束后，

我对自己说："马戏团的表演就是这样了吗？"

就是这样了吗？就是这样了吗？

如果就是这样了，朋友们，让我们继续跳舞吧。

让我们打开酒瓶，开起派对吧，

如果就是这样了，

我知道你们在想些什么。

如果她不爱这样的生活，为什么不一了百了呢？

哦，不，我是不会自杀的，我不着急迎接最后的失望。

因为我站在这里跟你说话的时候，就知道，

最后一刻到来的时候，我会对自己说：

就是这样了吗？就是这样了吗？

如果就是这样了，朋友们，让我们继续跳舞吧。

让我们打开酒瓶，开起派对吧，

如果人生就是这样的话。

这首存在主义的颂歌的歌词是因为《猎狗》成名的杰瑞·莱贝尔和麦克·斯托勒写的。更加令人吃惊的是，斯托勒说这首歌的灵感来自于托马斯·曼的故事《幻灭》。

达里尔，如果这种尽情欢乐的人生哲学还说服不了你，就想想加缪对自杀的更加严肃的观点：自杀是道德勇气的失败，是对拥抱生命荒诞性的责任的放弃。

达里尔，这句话能让你产生共鸣吗？

啊……我……哲……

达里尔，你是又想自杀了吗？还是你一直在读歌德的作品，觉得自杀有一种备受折磨的灵魂的艺术魅力？谁知道呢。歌德的《少年维特之烦恼》发表之后，欧洲就刮起了一阵浪漫自杀的风潮。你是在追赶这 18 世纪后期的风潮吗？

呃呃……噗……

达里尔，还在听我们说话吧？我们真的希望你能开口说话，你现在这样比狄摩西尼[3]说话还难懂。

我们猜，你是觉得我们不理解你的个人困境，不理解具体是怎样的境遇让你现在把枪放到了嘴里。真不好意思！

说真的，达里尔，你是不是患了绝症，身心都很痛苦，所以想要自杀？

> [3]古希腊政治家、演说家和雄辩家，从小有口吃和咬字不清的毛病，后努力纠正，成为伟大的演说家。——译者注

如果是这样的话，我想告诉你，很多哲学家也认为，身体不好就可以结束生命了，这可能会让你感到安慰。古代斯多葛学派的人认为，生命的目的就是“丰盈”或者“跟自然和谐共存”，所以，如果你不再丰盈，就可以结束自己的生命。西塞罗表示：“当一个人具有跟自然和谐共存的优势，就适宜继续生活；如果情况正好相反，他就应该离开这个世界。”[4]

> [4]语出《论至善和至恶》（*De Finibus Bonorum et Malorum*），英译本，H.Rackham 译（纽约：Macmillan 出版社出版，1924）。

科沃基安医生竟然是一个斯多葛主义者！科沃基安医生（或者有些人口中的“死亡医生”）还引发了一个更加复杂的问题，那就是，协助自杀是否可取？先不要想法律问题，从道德上讲，协助自杀是至高无上的爱之体现，还是近于谋杀？或者，按情境伦理学家的意思：“答案不都得取决于具体情境吗？”

斯多葛学派哲学家塞内卡甚至用到了现代的“死亡权力派”常用的表达——生命的质量。塞内卡写道：“有智慧的人，应该想活多久就活多久，而不是能活多久就活多久……他应该始终关注生命的质量而不是生命的长度。一旦生命中的很多事件给他带来了麻烦，破坏了他内心的平静，他就会通过自杀让自己重获自由。”[5]

> [5]塞内卡，*Letters form a stoic* 中第 70 篇信文“Epistulae morales”，英译 Robin Campbell（纽约：企鹅出版社，1969）。

当代哲学家比尔·马希尔说得更加简洁，即使有点宗教色彩，他说：“我

相信科沃基安医生和他的事业都很伟大。自杀无异于在向上帝宣布：‘你甭想炒我鱿鱼，我不干了。’”

自杀的特殊案例：你会为什么而死？

我只是遗憾自己只有一次生命可为国捐躯。

——内森·黑尔[6]

这套乔安·里弗斯的钻尘指甲油系列，死了都要买！

——购物频道

你会为什么而死？

对，我们在跟你说话呢，达里尔。我们想了解你的先验价值观。为了帮助你思考这个问题，我们给你点同类压力：

[6]1755— 1776，美国独立战争时参加大陆军，为国捐躯时年仅 21 岁。——编者注

根据一项调查[7]，多选调查受访者中，68% 选择了愿意为“自己的孩子”牺牲生命；“妻子 / 丈夫”和“拯救世界”这两个选项都有 48% 的人选择，并列排名第二；还有 40% 的人愿意为“地球上所有人类获得知识和学习的自由”献出生命；愿为“自由和民主”献身的人达 36%，愿为“新闻审查自由”献身的人占到 32%。

[7]SciForums.com。

你说什么，达里尔？你无法想象需要在地球上所有人类获得知识和学习的自由与你的生命之间做选择？

呃，我们假设有一架货机往刚果运送五万册的哈佛经典名著，你坐在飞机后面，看见飞行员突然猝死……然后……然后……呃，我们还是来聊聊你会为什么而死这个问题吧。

由于这项调查只有 25 个受访人，平均每个人 2.7 个选项，这群人可以说是“赴死率高的一族”了。而历史上伟大的人都宁死也不愿意抛弃自己的事业。

可以说大多数战士——自杀式炸弹袭击者和敢死队飞行员除外——并不是选择为国捐躯，而是选择了为国家去冒死亡的风险，后者同样可敬，但程度比前者弱些。根据柏拉图的《申辩篇》的记述，政府向苏格拉底承诺，如果他停止用哲学腐蚀雅典的年轻人，就可以宣告他无罪。



“罗斯女士，在寻求协助自杀之前，你还是先吃片阿司匹林试试吧。”

但是苏格拉底拒绝了，尽管他知道这样自己就只有死路一条。那圣女贞德呢？可以说，贞德是自愿受死的，因为她肯定早就知道，在 15 世纪的社会，女子易装参军是一件必死无疑的事情。

一些哲学家也思考过为某项事业、某个理想或其他人献出生命的话题，但是总体来说，他们都没什么创意。伯特兰·罗素就说过："我绝不会为我的信仰献身，因为我可能是错的。"法国哲学家和皮革女王[8]米歇尔·福柯说过："为爱少男而死，还有什么比这更美好？"但是古希腊哲学家伊壁鸠鲁的看法更深奥，他说智者有时愿为朋友献出生命。他一向主张人的所有行为都是为了获得尽可能多的快乐，竟然能说出这种毫不利己专门利人的话，实在是令人惊讶。这在一定程度上是因为，伊壁鸠鲁并不认为死亡有什么大不了的。他写道："死亡对我们毫无意义。因为只要我们存在，死亡就还未到来。而当死亡来临时，我们也不再存在了。"所以不用担心，开开心心地活着吧。

> [8]leather queen，喜欢皮革的男同性恋。——编者注

今天的作业：用不超过一百个字描述一下，你愿意为什么而死？（注：由于乔安·里弗斯的钻尘指甲油系列库存有限，不能作为选项之一。）

呃……恩……呃……

怎么样，达里尔？你是在说你没有生病，身体很健康吗？

行，我们懂了：你是抑郁了。你过得不好。你的股票不断跌停，你儿子在跟你妹妹约会，你妻子加入了自由恋爱的邪教。你只想对一片混乱的生活说声再见。我们能理解你的痛苦。

有些关于自杀的道德问题你还没有想过，但在讨论这些问题之前，我们来听一个寓言，它会解决你可能忽略掉的实际问题。

一个傻子怀疑妻子背着他出轨。一天，他打电话回家，妻子气喘吁吁地接了电话。他在电话里假装什么事都没有，在妻子不知道的情况下开车回家。到家之后，他蹑手蹑脚爬上楼梯，走到卧室门口，把门踹开，发现妻子正和邻居私通。

傻子无比愤怒，开始大声责骂、嘶叫、哭喊、咒骂。最后他掏出一把手枪，对准自己的脑袋，说："我受不了啦。我要自杀。"

他的妻子和邻居大笑起来。

傻子说："不要笑，我自杀完了就来杀了你们。"

刚才我们说到哪儿了？哦，对，正如我们刚才所说，自杀与否完全是你自己的决定。不过，如果你不介意一些最伟大的思想家认为自杀行为非常不道德，倒是可以听听他们的看法。

圣奥古斯丁认为，自杀违背了“不能杀人”的戒律。他说自爱是圣经中爱的黄金标准：要像爱自己一样爱你的邻居。所以不能杀人的戒律明显也包括不能自杀。奥古斯丁说斯多葛学派的丰盈概念太过狭隘。他说，我们应该听使徒保罗的话，带着耐心和希望等待来生不可名状的快乐。

圣托马斯·阿奎那表示，自杀违背自然法则以及自爱的法则，他还提出另外两点考虑，这两点仍然存在于今天我们对于自杀的争论之中：第一，自杀危害社会，首要的一个危害就是丧葬费；第二，“只有上帝掌握着人的生死大权”。美国各个州禁止自杀的法规就反映了这第二点，或者其自然法则的变体。

另一方面，英国启蒙哲学家大卫·休谟又从世俗的角度来阐述“社会危害”这个论点，发现它并不足以让人信服。他认为，许多人到一定时候，对社会的价值就非常有限，或者会变成社会的负担。“假设我再也不能为社会利益贡献力量，假设我是社会的负累，假设我的存在阻碍了别人对社会做出更大的贡献，在这些情况下，我放弃生命不仅是无害的，而且是值得嘉许的。”[9] 这种论调使得太阳城里所有的老年人都不喜欢休谟。

> [9]大卫·休谟，*Essays on Suicide and the Immortality of the Soul* 中的“论自杀”部分（Whitefish, MT: Kessinger，2004），第 8 页。

和休谟同时代的德国哲学家伊曼努尔·康德却认为自杀是一种责任问题，当然，他认为几乎所有事情都是责任问题。他提出，我们的理性意志是道德责任的来源，自杀会毁坏我们的理性意志，因此，怎能让人在道德上接受呢？《道德形而上学原理》这本书中便出现了这种问题。

下面这个故事或许能让我们更好地理解责任的概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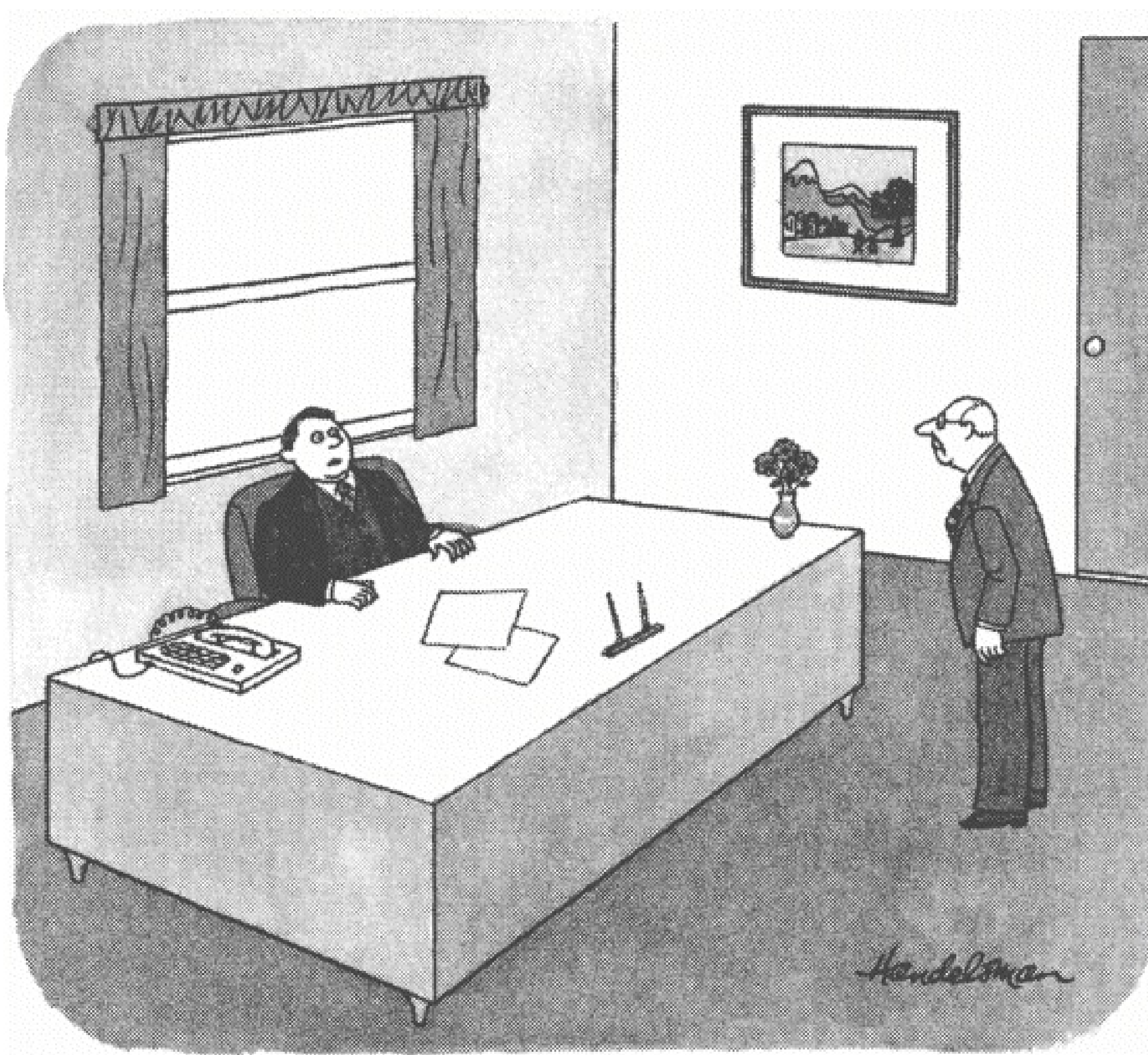
> 一个女人很早回家，发现丈夫跟她最好的朋友露西躺在床上。她难以置信地盯着露西，大声喊道：“我跟他上床是因为我必须那么做！你竟然会跟他上床？”

达里尔？达里尔？

呃……嚯……噗！终于把卡在牙齿中间的那块大白兔糖剔出来了！

你在用枪剔牙？

我出来遛狗，为什么还要带根牙签？



“我们没有强制的退休年龄，大卫。但是在有些情况下，我们会鼓励人们去死。”

第六部分　生物技术：化解死亡压力！

死亡在新世纪里过时了吗？

这本书还有必要吗？

更重要的是，

如果没必要，能退钱给我吗？

第 12 章　长生不死

达里尔，我们不知道你是怎么想的，但是我们希望，死亡将成为过去式。在这个问题上，我们跟伍迪·艾伦看法一致，他曾说过一句名言：“我不希望通过作品获得永生，我希望真的能长生不死。”

我们可以想象这样一个世界，在那里，我们不需要投胎转世，也不需要披着轻薄的羽翼在天堂飞翔。你可以丢弃所有对于来世和死后世界的想象。你会在这里，新泽西贝永市，一直活到永远。

在地球上生活到永远有很多好处，其中一个就是，它让你对身边的一切都很熟悉。这里的一切你都知道，事实上，你所知道的就只有这些。你可以紧紧抓住一切决定你是谁的事物，比如说，你对纽约大都会队的狂热，你知道吉多披萨是附近最好吃的披萨店。所有通过来世获得永生的方法，都需要对传说中的永生存在抱有信念，需要一些彻底的改变，当然，更需要搬家，把衣橱里的衣服都换成新的。

　你们说的都是虚构出来的，对吧？

　不一定哦，达里尔。

直到不久之前，生物性上的永生还只存在于儿时幻想和科幻小说中。但是细胞生物学和人工智能领域的新近发现催生了一批生物永生主义者，他们是有着高学位的严肃科学家。他们预言，克隆和干细胞疗法等基因技术的突破，可能会根除非意外死亡的原因。还有一些低温生物保存永生主义者，他们的做法是花费巨资把我们冷冻起来，等待科技突破的那一天。还有一些网络永生主义者，他们认为人类神经系统的数字化是永生的关键。这些人觉得，在不远的将来，他们可能，不对，是很可能可为人们提供永生的方式，那时，人们大抵会像现在这样活下去。人们，尤其是哲学家，对此心存疑虑。

一方面，长生不老引发了一系列的道德问题，这么多人永生，地球装得下吗？新泽西就更别提了。永生符合自然规律吗？神圣吗？可取吗？负担得起吗？会不会很无聊？长生不老对恋人关系有什么影响？既然我们的时间无限，是不是再等上几千年才结婚？

最后一个问题又引出了另一个问题。

> 肖恩和布丽姬特关系稳定，已经恋爱了 40 年。一天，他们在克雷郡的青山上散步，肖恩突然转过身对布丽姬特说："你知道吗，也许我们应该结婚。"
>
> 布丽姬特回答说："我们都这么老了，谁要和我们结婚啊？"

深入探究主流院校科学家对克隆永生、冰冻永生和网络永生的研究，还会发现一些形而上学的和认识论的问题。比如说，如果我只是一个解冻的大脑，那我还是我吗？如果我是由重新生成的干细胞所组成的，那我还是我吗？如果我只存在于微芯片上，那我还是我吗？如果有四个我存在，哪个是真正的我？虚拟性爱还需要安全套吗？

但是在继续研究永生之前，我们可以花点时间来想想，永远到底有多远。我们再一次向艾伦教授讨教点见解："永远非常漫长，到快结束的时候尤其如此。"伍迪的意思是，当你以为自己快到永远的终点时，永远又会被延长。

> 赛在母亲的葬礼结束后回到家，想把家里好好收拾收拾。他在阁楼里发现了一辆旧行李箱，箱子里放着父亲二战时的军装。赛穿上了军装，稍微有点紧，在脱下军装前，他摸了摸口袋，掏出了一张修鞋单，是 1942 年 1 月 14 号五三西路的赫尔曼修鞋铺的单子。他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这张单子竟然已经在口袋里放了 70 年。
>
> 几个星期之后，赛正好经过五三西路，他慢慢晃着寻找修鞋铺的位置，他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修鞋铺竟然还在。他走了进去，告诉柜台后面的老人，说自己在父亲的旧军装口袋里找到了这张单子。老人说他叫赫尔曼，开这间修鞋铺已经 70 年了。"把单子给我！"赫尔曼高声说道，然后拿了单子，走到店铺后面。
>
> 赛大为惊奇。
>
> 过了一会，赫尔曼拖着脚步走回来，粗声粗气地说："好了，我找到你的鞋了。下周二修好来取吧。"

医学技术

从医学角度来讲，防止死亡本就是医生的目标，而永远防止死亡只不过是医生天职的延伸。很少有医生会对你说：“我们已经治好了你的动脉硬化，因此，我很高兴地告诉你，你会死于其他原因。”相反，我们总是会看到关于医学光辉目标的新闻，扫除心脏病、中风和癌症等主要的致死疾病，而不提及其他随时可能夺取我们生命的疾病。这样，医生表现得好像自己能带来永生，好像能治好人类的所有疾病。

过的生日越多越好

活得长久总是比较好的，主要是因为，生命是我们最爱的一种消遣。

但是当雅皮士都到了五六十岁的时候，活得长久就有了附加价值：长寿跟找到好工作，卖出小说的电影版权以及勾引安吉丽娜·朱莉一样，是一种成就。迈克尔·金斯利在《纽约客》的文章中指出，他被确诊得了老年痴呆症之后，有了新的见解：“至少我能活得比你长久”这种比谁长寿的游戏，已成为是婴儿潮一代最后的较量。金斯利写道：

生命和命运能赐予我们金钱、美貌、爱和权力，等等，但其中，人们似乎最爱夸耀长寿。事实上，人们总觉得长寿是某种美德，好像活到 90 岁是因为认真工作和虔诚祷告，而不是因为好的基因，又没有遭遇车祸。

当然，这种竞赛有一个自相矛盾的地方：活得最久的那个人已无人可炫耀了。

喜剧演员史蒂芬·莱特这样取笑那些天天吃燕麦片的婴儿潮一代：“我替那些既不喝酒又不嗑药的人感到难过，因为有一天他们会躺在医院病床上等死，自己都不知道是因为什么。”

原始软泥继续渗透

从进化微生物学的角度来说，无限的生命就跟在原始软泥里行走一样毫不新奇。我们的生殖细胞系，也就是产生卵子和精子的细胞，起源于这种软泥，我们体内仍然携带着同样的原始细胞物质。所以，微生物学家至少可以说，我们身上某些部分是永生的。这种永生用一句话来说，就是我们有能力永久地繁殖生殖细胞系，这当然跟复杂有机体的永生有明显的区别，但总算是朝着正确的方向迈进了一步。

从进化的角度来说，人类的错误之处在于繁殖的方式，人类的繁殖需要男人的精子和女人的卵子结合。单细胞生物会把自己的身体分裂成两个生物学上完全相同的部分，这种繁殖分裂会产生两个新的单细胞有机体。原始细胞不再经历老化的过程，所以可以说，单细胞生物具备生物意义上的永生性。它们无法享受性爱，但能够获得永生倒是不错的补偿。可话又说回来，单细胞生物也没办法上探戈舞课，没办法参加拼字大赛，实在是毫无乐趣的人生。不过，我们的根本问题是，进化出两性繁殖系统后，我们就失去了单细胞生物这种原始永生方式。女人啊，有了她们没法永生，没有她们永生又很无趣。

永生医生

市面上有很多永生疗法，很多都建立在合理的理论模型基础上，一些疗法还在进行非常有前景的研究。

干细胞移植疗法就是一种再生医学，即用未分化细胞（干细胞）生成的身体部位来替换损坏或死亡的身体部位。大多数细胞都有特定的功能，比如说皮肤细胞和脑细胞都有各自的功能，所以一旦它们发展出了自己的功能（即完成分化），那么就不能再发展出其他的功能。但是因为干细胞是未分化的细胞，如果受到正确的指令“设定”，它们就可以发育成人体的任何一种细胞。

从不言死亡的医生



“好消息，布莱恩特太太，一切都解决了。”

干细胞疗法已经取得了一定的成功，把造血细胞植入造血功能损坏的病人体内可以修复其造血功能。其他的干细胞移植疗法也在进行中，比如说有脊髓移植和局部脑细胞移植。“全能”细胞也在初步筹备阶段，这种细胞可以植入人体，然后只要需要，就可以在体内修复任何被损坏的或死亡的身体部位。

为了了解干细胞移植疗法如何使人达到永生，可以想象一辆 1956 年的雪佛兰 Bel Air 汽车，它的所有部件都被替换了，就跟新买的一样，但是它的所有材料都不是原装的了。现在，设想你就是这部雪佛兰。

达里尔，感觉好吗？精神还好吗？不是原装的自己，你在乎吗？

当然，身体会定期生成细胞，到死亡之时为止。植入全能细胞之后就不会这样了——全能细胞的任务就是让人永生。

这就得说到端粒酶疗法，即通过改变 DNA 的内在死亡机制来实现永生。科学家把端粒酶比作鞋带上的塑料头，可以避免染色体末端解开，互相粘连，这种现象会扰乱有机体的遗传信息，导致癌症或死亡。但是端粒酶的这个功能也有一个主要弊端：细胞每分裂一次，端粒酶就会变短一些，当它变得很短的时候，细胞就会出现故障。端粒酶是染色体中的定时炸弹。这促使杰龙基因工程公司的天才们尝试如何让端粒酶变长。

1997 年，杰龙公司的人发现了一个基因，它负责编码某种端粒酶，这种端粒酶可让“衰老时钟”倒退。截至目前，他们都只在培养皿中取得了成功，但很难应用于丰富且多样的生命。杰龙公司的人推测，在未来，端粒酶疗法可能会永远停止衰老，但是大多数科学家并不认为它能扭转衰老。如果你跟马尔科姆一样，今年 75 岁了，就要记住这一点。

马尔科姆在散步，看见排水沟里有一只青蛙，青蛙突然对他说话，把他吓了一大跳。青蛙说：“老人，如果你吻我一下，我就会变成美丽的公主，我永远都是你的，我们每天晚上都可以激情似火地做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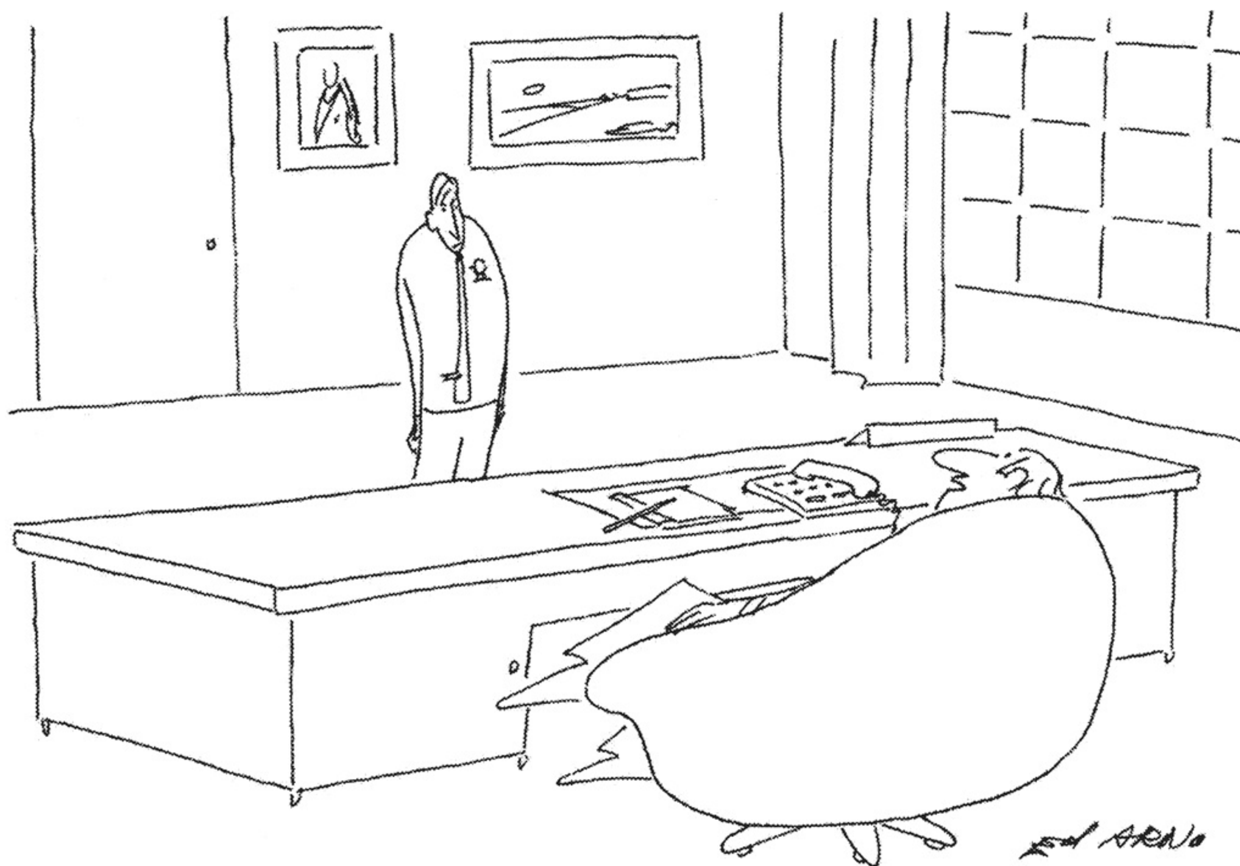
马尔科姆俯下身，把青蛙放到自己口袋里，继续往前走。

青蛙继续说：“嘿，你没听清楚我在说什么吧。我说如果你吻我一下，我就会变成美丽的公主，我们每天晚上都可以激情似火地做

爱。”

马尔科姆说：“我听得很明白，但是我这个年纪，还是情愿有一只能说话的青蛙。”

永远延长生命的另外一个生物技术策略就是纳米机器人，这种工具的大小从 0.1 微米到 10 微米不等，跟身体的分子组成差不多大小。纳米机器人的工作原理跟干细胞移植相似，把纳米机器人植入人体，它可以在分子水平上进行永远的检测和维修任务。永生医生不仅存在，而且存在你身体中。纳米机器人科学家相信，他们在未来 20 到 30 年的时间里，会发展出切实可行的模型。如果你觉得自己活不到那个时候，也不用担心——人体冷冻疗法很快就可以实现。



“哈里斯，你没有被解雇，我们只是暂时把你冷冻起来，等公司情况有所好转再解冻。**”**

人体冷冻疗法跟冷冻食品之父克拉伦斯·伯赛耶一样古老。伯赛耶曾是拉布拉多半岛的皮毛交易商，发现爱斯基摩人通常会把鱼肉和驯鹿肉冷

冻起来，以便日后食用，于是产生了一个价值几百万美元的想法。他吞下一只解冻的海豚，不停惊叹："好吃，好吃！"

当然，人体冷冻法不是伯赛耶发明的，但是全世界的实验室冷冻室都在使用他发现的原理。人体冷冻就是把细胞或者整个组织冰冻在零度以下的环境里，在这个温度条件下，所有生命活动都会停止，包括会导致细胞死亡的活动。

现在，冷冻精子、卵子和胚胎以便日后解冻使用，已经是常有的事。所以为什么不把整个人体冷冻起来呢？比如说，把病人冷冻起来，直到将来可以治愈他的疾病时，再把他解冻。

然而冷冻人体最好的时间就是在人还活着的时候，这就出现了一些棘手的实际问题。如果在你的最佳冷冻时间，你正在进行大型的金融交易，或者在谈一场激情似火的恋爱，就会进退两难了。至今为止，选择全部或者局部（如，大脑）冷冻的人，都是将死后的第一秒作为冷冻的时间，这个时间就比较不确定。我们觉得这是因为他们还不够相信这门技术。

人体冷冻的另外一个问题也是信念问题，你得相信将来的某个时候，有人，可能是一个完全不认识你的人，觉得值得费时费力把你解冻出来，并且治疗你的所有疾病。问题是，她凭什么要这么做？也许可以让律师拟出一份合同，强制未来的解冻者打开你的冷库门。但是，这怎么说也不像是一件把握十足的事。没有冷冻起来的人会变的，你懂的。

> 一个男人买了一只昂贵的鹦鹉，它词汇量很大，回家的时候一路上都在引用莎士比亚和迪兰·托马斯的名句，但是它一进家门，就开始脏话连篇："你 #@&*，这 @%# 也叫房子？"它不停地咒骂，男人每次叫它住嘴，它都会骂得更凶。终于，男人忍无可忍，说道："好，把你放进冰箱，你能好好说话了再出来。"他抓住鹦鹉并塞到冰箱里。鹦鹉又骂了几分钟，突然停了下来，男人把冰箱门打开。
>
> 鹦鹉跳到男人肩膀上，说："真对不起，主人，原谅我吧。"它咕咕地叫着，又说："顺便问一下，冰箱里的鸡做了什么？"

死神失业及其他问题

现世永生的可能性引发了很多实际的问题，其中就包括环境伦理学方面的考虑。环境伦理学是应用伦理学的一个分支。它指出，永生的紧迫问题在于，这些不朽的人住在哪儿？地球上资源稀缺，已经因为人口骤增压得喘不过气来，如果我们的人口稳定者——死神，撂挑子了，那该怎么办？

最显见的解决方案，就是从人口数量变化的另一端着手，减少甚或终止新生儿的出生，为永远不会死的老人们腾出空间。

英语语言中最伟大的政治讽刺大师就是乔纳森·斯威夫特，在其 1729 年写的著名反讽作品《一个小小的建议》中，他便提出了上段说到的这个方案来解决人口过多的问题。斯威夫特用极富个人特色的语言，提出爱尔兰人应该把穷人的孩子卖给富人当食物，以此解决他们的经济问题。当然，这确实是一种办法。

犹太教改革派在救赎日纪念仪式上痛苦的冥想中，用更加诚挚的方式攻击了通过停止繁衍获得永生的解决方法。

如果有使徒告诉我们，如要永生，必须满足一个条件，即停止生育；如果这一代人可以获得永生，但是世界上永远不会再有新的儿童、年轻人和初恋，也永远不会有抱有新希望和新想法并做出新成就的新人，世界上永远只有我们，不会再有其他人——你还想获得永生吗？

当然，就算生物永生的前景是完全现实的，也不会普及到所有人。世界上大多数人口连基本的医疗保障都没有，因此，按需进行纳米机器人治疗的可能性也很小。更为可能的是，纳米机器人或端粒酶疗法只有沃伦·巴菲特、比尔·盖茨和泰格·伍兹这样的有钱人才能享用，只有他们才负担得起永生这样昂贵的爱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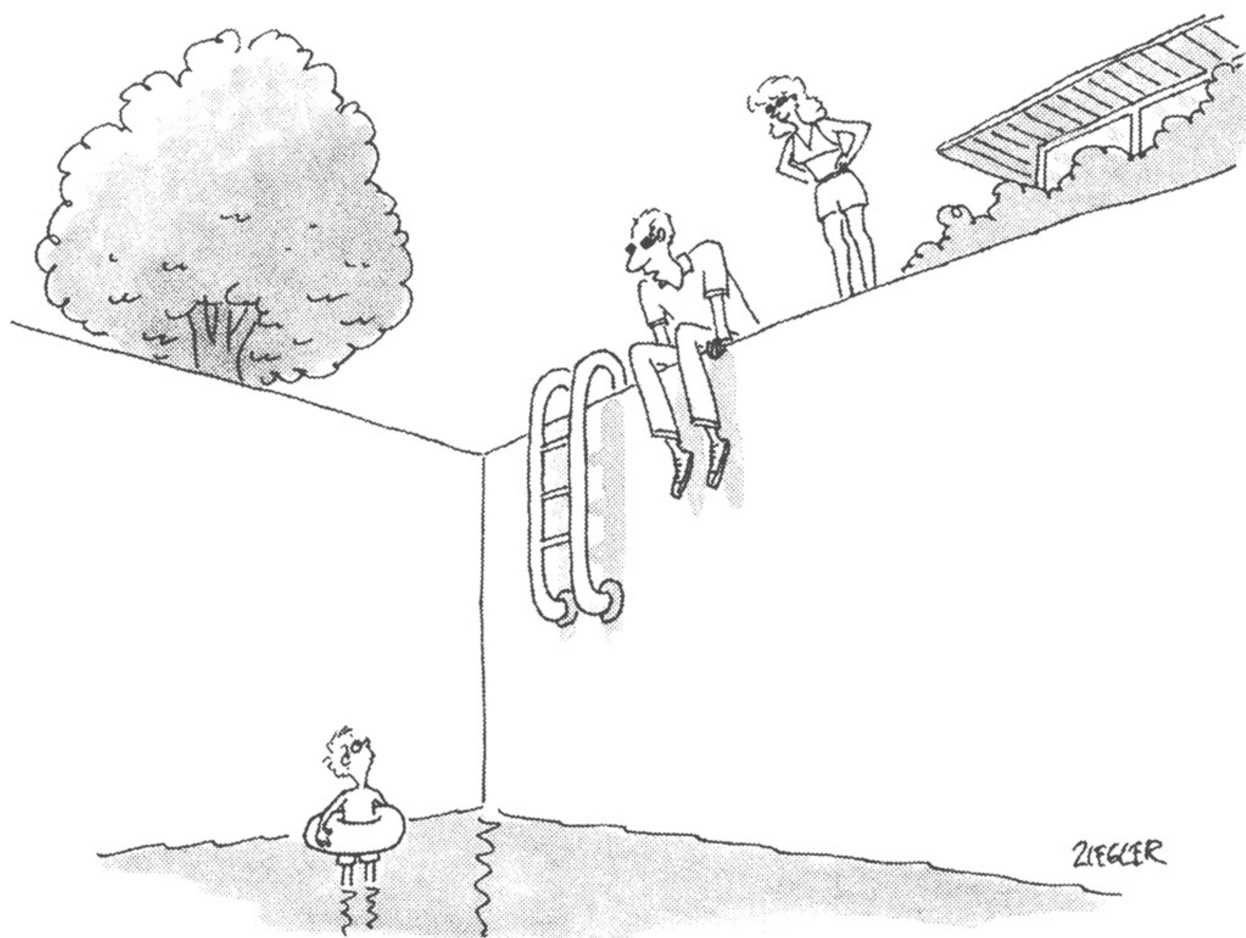
如果这样听上去很不公平，那是因为它本来就不公平。它为“适者生存”这个概念赋予了一个全新的含义——适者永生。

永世之后依旧疯狂

在现象学和心理学的模糊界限上，存在这样一个问题，那就是生物永生性会如何改变我们作为人类的体验。这些改变是我们想要的吗？

假设你体内有纳米机器人，它们在繁忙地修复坏死的细胞组织，疾病和正常劳损已经不能让你死亡。然而，这些繁忙的小机器人也有局限性。如果你被高楼上掉下来的钢琴砸到，或者坐在塞尔玛与路易丝[1]的汽车上飞进大峡谷里，那么这些机器人也无能为力。现在，你只能通过这些灾难实现死亡，这会对你的思想有什么样的影响？现在已经不是什么时候死亡的问题了，而是你会不会死的问题。你可能会想，现在一死损失可就大得多了。在这种设定下，你是不是想要过一种完全没有风险的生活呢，比如隐居在防爆的地下室里？

> [1]影片《末路狂花》中，两位女主角最终开车飞下悬崖。——编者注



“凑合游吧，儿子，安全第一啊。”

已经活够了

人生充满了无数疲惫的耸肩叹息，让人百无聊赖，法国存在主义者称这种状态为无聊（ennui）。而倘若你要在巴黎的一个旧咖啡馆永远活下去，这种无聊又会达到一个新的高度。21 世纪的剑桥道德哲学家伯纳德·威廉姆斯爵士在文章《马克普洛斯事件：对于永生之乏味的反思》中提出，如果人生要保持有趣，死亡就是必需的。威廉姆斯的参照就是捷克作家卡雷尔·恰佩克的话剧《马克普洛斯事件》，以及捷克作曲家莱奥什·雅纳切克在此基础上创作的歌剧。在剧中，女主角通过长生不老药获得了非常漫长的生命（342 年甚至更长）。但在故事的结尾，她决定不再继续延长自己的生命，因为她意识到，永恒的生命只会带来无尽的冷漠。威廉姆斯写道："她永无止尽的生命变成一种无聊、冷漠和冷淡的状态。一切都了无生趣。"

怎么会这样呢？威廉姆斯相信，一个人生活到一定岁数之后（这个岁数因人而异），就不可能再有新的体验了，哪里都去过，什么都做过。所以，她会无聊到崩溃。威廉姆斯说，好的人生，就是在重复和无聊不可避免地进驻之前就已经结束的人生。

当然，还有一些人，如喜剧演员埃默·菲利普斯，认为享受无尽的重复是一种后天习得的品味。

> "朋友给了我一张菲利普·格拉斯的唱片，我听了五个小时，才发现上面有划痕，总在听同一段。"

19 世纪的德国哲学家弗里德里希·尼采提出了"永恒回归"（Eternal Recurrence）的概念，把无聊这个问题又提上了一个新的台阶。他认为，永生之无用性的最好象征就是，历史不断地重复，直到永远。对于伍迪·艾伦这样的人来说，这种命运称得上是永恒的失望。艾伦教授说："尼采说我们会永远重复自己的生活。这就意味着我又得耐着性子看一遍白雪溜冰团的表演。"

别这样。不要让永恒回归坏了你的心情——要克服它！尼采超人的英雄主义就体现在，他有能力在毫无价值的永恒回归面前让自己充满力量。是啊，超人没有无聊这个问题！但是像路易丝·莱恩和吉米·奥尔 森这样的普通人呢？[2] 更不用说你，达里尔和我们了。对于我们来说，永恒回

归更像是《土拨鼠之日》，片中深刻的对话令许多观众震颤：

> [2]二者都是《超人》系列漫画中的人物，前者是超人的女友，后者是漫画中一位年轻记者。——编者注

片中角色比尔·穆雷说："如果你每天都在做同样的事，而且你所做的一切都不重要，那你会怎么办？"

在酒吧认识的新朋友："那不就是我现在的生活吗？"

试着记住九月的那一天

1998 的日本电影《下一站，天国》（*After Life*）对尼采的"永恒回归"进行了全新而又发人深省的诠释：新近死亡的人乘坐通往天国的列车，来到一个没有生气的小站，天国的工作人员会通知逝者，他们有三天的时间来选择一生中最珍贵的记忆，选好后，这些记忆就会成为他们永恒生命里的唯一体验。这个决定实在是影响重大！

电影的设定看似好莱坞的"高概念"，但是经过是枝裕和导演之手，它变成了对于生命之意义的深刻探索。

我是否应该选择最能代表整个人生的体验？最戏剧性的体验？最激烈的体验？（很多老人一开始都选择了他们一生中最激情的性经历，但是细想之后，觉得整个人生都是性高潮，好像也没有什么特别的了。）

一个年轻的小女孩选择了她在迪士尼乐园过的一天，天国的工作人员告诉她，这一年里已经有 30 个人做了同样的选择，她这才又重新考虑；一个饱受折磨的中年男人选择了学校某次暑假的前一天，他坐着有轨电车，微风拂面；一位老太太选择了自己穿着红色礼服为哥哥的朋友跳舞的回忆。虽然他们最后的选择都很庸常，但选择之前的思考却让人深深动容。

新鲜事

无聊或许是沉闷乏味的，但是不管我们的经历和体验重复多少次，我们都不打算丢弃无限经历和体验的可能。永恒的重复好过所有体验的永恒终止。

关于对更多体验的永恒欲望的根本解决方法，我们来看看当代博学之人曼弗雷德·克莱因斯的观点，他是维也纳裔澳大利亚人，他的一生相当于别人的几辈子：他是神经生理学家、发明家以及钢琴演奏家。所以，可以让曼弗雷德去想个策略，无限延长我们的生命而无需延长寿命。

克莱恩斯提出，我们并不是通过增加寿命来延长生命，而是通过加速我们的时间意识（time-consciousness），这样每秒钟里就有更多"时刻"。他告诉我们，电脑有固定的"节拍率"（tick rate），即处理信息的速度；理论上，节拍率可被无限加速，所以，有朝一日我们或许也能利用

> "延伸的时间意识，通过纳米技术和皮米技术（picotechonology）进行加速调整，从而可能让思考速度达到我们所习惯速度的 10 000 倍。那时候会怎样呢？一年会变成 10 000 年，每过 2500 年才会有一次季节变换，从而永远根除了衰老。"[3]

> [3]出自《科学征服死亡》（*The Scientific Conquest of Death*）中的"悠长生命中的时间意识"（time consciousness in a very long life），曼弗雷德·克莱因斯，布宜诺斯艾利斯 Libros en Red 出版，2004。

我们不禁好奇，活在这个超快轨道上的生活体验会是什么样的。会不会只是像上了速读班的人那样，说"：我 25 分钟就把《白鲸》看完了！这本书讲的是一条白鲸。"

那克莱恩斯，我们读书的速度是不是也会加速呢？这到底意味着什么呢？

> 哦，达里尔，这是你妻子吗？怎么了，弗鲁姆金太太，你有什么问题吗？
>
> 如果时间意识加速对前戏有什么影响呢？

呃，这个问题可能你得跟达里尔私下讨论。

与此同时，让我们来看看曼弗雷德充满才艺的人生。意义在他的人生里到底什么意思呢？

在大卫·艾夫斯的十分钟短剧《时光飞逝》（*Time Flies*）中，两只蜉蝣贺拉斯和梅，一见钟情，疯狂地爱上了彼此。（“我是今天早晨出生的。”“我也是。”）它们第一次约会时去看了一个自然展览，从中了解到它们只有一天的生命，而且已经过去一半了！片刻困惑和恐慌之后，它们决定好好利用接下来的时间飞去巴黎，打算在那里度过快乐的时光，这当然是个美满的结局。

贺拉斯和梅虽然已经意识到时日无多，或者说正是因为它们意识到了这一点，才在短暂的生命中发现了意义。如果加速生活，它们的人生会更丰富吗？如果它们可以在同一段生命中体验伦敦和巴黎的生活呢？还有伦敦、巴黎和里约热内卢呢？再加上拉斯维加斯，就这么多了，你就祈祷席琳·迪翁演唱会的票还没卖完吧。

或者想象一下 90% 的清醒时间都在打坐的佛教僧侣，他在清空思绪，脑海中只留下一个信念：跟宇宙的合一交流。他人生的体验是单一的，这是不是说明他的人生非常无趣呢？

克莱恩斯提出的不过是关于生活时间相对性永恒的现象学问题，一个人（或一只乌龟）的一分钟，可能是另一个人（或另一只乌龟）的一个月，那么谁的生命更加丰富呢？

> 几只乌龟去野餐，它们花了十天的时间才赶到野餐的地方，到了之后发现忘了拿开瓶器，于是它们让最小的那只乌龟回去取。最小的乌龟说：“不去，我一走，你们就会把三明治吃了。”几只乌龟保证说它们不会偷吃三明治，最小的那只乌龟就走了。10 天过去了，20 天过去了，30 天过去了，最后乌龟们饿得不行了，决定把三明治吃了。它们刚吃第一口，小乌龟就从石头背后钻出来了，说：“看见了吧？我没走是有原因的。”

进入克隆时代

如果快速生活听上去太过劳累，倒是可以考虑最迷人的永生生物技术：克隆。事实上，你要在非常年轻的年纪克隆自己，然后等你的克隆体长长大，再继续克隆，克隆，直到永远。

在所有创造人类永生的生物技术中，人类克隆不仅在短期内非常有可能实现，而且可能已经发生了，不过没有人向外界宣扬而已（因为克隆人违法）。体细胞核移植的克隆技术已经孕育了多利羊。（有谣传称多利羊天天抱怨“每天都是一样的”，这确实没有事实根据。）

克隆的原理如下：移除供体卵细胞中的细胞核，然后把被克隆对象的细胞核移植到这个去核卵细胞中。好了！跟被克隆对象完全一样的克隆体就准备好了。

我们之所以确信克隆人有可能实现，是因为它已经在自然界中频繁发生：同卵双胞胎。单个受精卵一分为二，形成两个细胞团，然后发育成两个 DNA 完全相同的人，这就形成了双胞胎。莫尔·哈格德这样的人常常分不清同卵双胞胎跟异卵双胞胎，后者是两个不同的受精卵同时在同一个子宫中发育而成。有人问哈格德，他的双胞胎侄子是否是同卵双胞胎时，他回答说：“一个很相像，另一个不知道长得像谁。”[4]

> [4]英文 identical 有一样之意，哈格德错将别人的问题理解为双胞胎侄子是否相像。——编者注

> 不值得再说第二遍的笑话
>
> 克隆人和外星人做爱一样，催生了很多不好笑的笑话，很多都是把克隆与乡巴佬的繁殖行为相提并论。但是下面这个笑话却颇有智慧：
>
> 科学给世界带来了很多让人担心的事情，其一就是克隆人，此外还包括行为控制、基因工程、大脑移植、电脑写诗，以及塑料花的大肆蔓延。[5]

> [5]出自《水母与蜗牛》（*The Medusa and the Snail: More Notes of a Biology Watcher*）中的“论克隆人”（On Cloning a Human Being），纽约企鹅出版社，1995，第 52 页。

但是克隆真的能产生跟被克隆对象一模一样的克隆体吗？问问同卵双胞胎，他们不认为自己跟共享同一套 DNA 的手足是同一个人，因为他们享有不同的经历。他们的性格发展受到了不同的影响，他们拥有不同的记忆、不同的价值观、不同的社会关系，发现了不同的人生意义。在发展心理学中，双胞胎为研究先天与后天影响的难题提供了实验模型。有一对发展心理学家生了对双胞胎，一个取名约翰，另一个叫对照组。

那同卵双胞胎会相同到什么程度呢？其实并没有多少相同。肯定不至于相同到外人在重要关头分辨不出来的程度。

> 雷吉跟一对同卵双胞胎中的一个人结了婚。不到一年，他就起诉离婚。
>
> “来，”法官说，“给出你要离婚的理由。”
>
> “法官大人，”雷吉说，“我的小姨子不时会来我家走亲戚，她和妻子长得太像了，有时候我会认错人上错床。”
>
> “她们两个肯定还是有区别的吧。”法官说道。
>
> “当然有区别，因此，我才要跟妻子离婚。”他回答说。

对我们来说，同卵双胞胎的体验之不同更重要。

> 波士顿一家酒吧里，两个男人肩并肩坐着。过了一会儿，A 看着 B 说：“听你说话，我不禁在想，你肯定是爱尔兰人。”B 骄傲地回答道：“是的，我是爱尔兰人。”A 又说：“我也是！你是爱尔兰哪里的？”B 回答说：“都柏林。”A 又说：“天啊，我也是都柏林的！你住在都柏林哪条街道？”B 说：“一个可爱的小地方，都柏林老中心城区的麦克利里大街。”A 又说：“天啊，世界真小，我也是！你在哪上的学？”B 回答说：“圣玛丽学院。”A 非常激动，说：“我也是，告诉我，你是哪年毕业的？”B 回答说：“我是 1964 年毕业的。”A 惊呼：“上帝肯定在对我们微笑！我简直不敢相信我们这么好运，今晚竟然能在同一个酒吧碰到。你信吗？我就是圣玛丽学院 1964 年毕业的。”这时候，另一个人走进酒吧，坐下来，点了一杯啤酒。酒保走过去，无奈地摇了摇头，低声说：“今天晚上估计又得很晚关门，墨菲家的双胞胎兄弟又喝醉了。”

所以，如果你是为了实现生物学上的永生而克隆自己，那么你要如何让自己的克隆体拥有和自己一样的自我呢？你的克隆体明明是“他自己”，你怎样让它成为“你”呢？

克隆永生者认为这很简单，只要将被克隆对象神经系统的所有内容——记忆，刺激敏感度，《美国偶像》的投票模式，整个的“你”——下载到克隆人空白的神经装备中，硬盘中。如此一来，他听到你的名字就会应答，听到你最爱的笑话就会大笑，会投票给《美国偶像》里用假声唱歌的瘦小孩，会跟你的妻子格拉迪斯热情地做爱。

现在，你跟这个完美的克隆体站在一起，你的整个神经系统都已经下载进入了他的神经系统。问问他对后入式有什么感觉，他会给出跟你完全一样的细致回答。在他右耳垂的某个地方挠痒痒，他会跟你一样咯咯地笑。问他相不相信上帝，他会像你一样给出同样模棱两可的回答。甚至你问他他是谁，他都会说：“啊！我是达里尔·弗鲁姆金。你是谁？”至少，你的克隆体跟你有很多相同之处——有相同的反应能力、观点、知识和记忆。事实上，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他跟你有完全相同的心智软件，记得你的所有经历。那么，为什么要喋喋不休地怀疑这个克隆体达里尔·弗鲁姆金不是原来的那个你呢？

这就跟“自我”有关了。我们认为，自我是一种跟“心智”甚或“灵魂”完全不同的现象。不管我们想要的是无数永生形式中的哪一种，最后都归结到“自我”这个实在，我们想要的是“自我”的永恒。

那么自我是什么呢？

17 世纪，勒内·笛卡儿开始怀疑一切的真实性，从而开启了这个问题的大门。在《第一哲学沉思集》中，他甚至想象恶魔把虚假的“事实”放进我们的脑海，而我们都不知道。笛卡儿的怀疑试验取得了成功，因为他发现他无法怀疑自己的怀疑思想。他有一句名言：“我思故我在。”意思就是：“我怀疑，因此我不能怀疑自己（作为一个怀疑者）的存在。”

在 19 世纪末和 20 世纪初，德国哲学家埃德蒙德·胡塞尔发现，笛卡儿揭露了一个全新的维度，来理解人类的体验。笛卡儿洞见到，人类需要经历“我 - 自我”（I-myself），才能让其他的经历都变成“我的”（mine）。所以埃德蒙德开始仔细考察这种自我的体验，看还能发现什么。

他发现，在体验自我的时候，他并不是像个老人似地坐在那一动不动。我会把我的经历彼此联系在一起，赋予它们连贯性和意义，从而体验自我。我的自我就是一个“透视点”，将我所有的经历组织了起来。我们经历时间，例如，“当下”。作为一种体验，时间并非互不关联的时刻所连成的直线，也不是当前时刻沿着轨道不断流逝。我们的现在，总是与过去的记忆和未来的展望相交织。在时间中，我们体验到的自我是一个连续体。

把我传上飞船吧，爱因斯坦博士

隐形传送（teleportatiom）是当下最热门的新物理项目，已经证明我们有可能瞬间把物体或者基本粒子从 A 点移动到 B 点，而这些物体甚至不需要在空间穿行。目前，只有原子和光子实现了“真正意义上的”隐形传送。真正意义上的隐形传送有点像是“剪切粘贴”：把光子从这个末端剪切下来，粘贴到其他地方。

怎么了，达里尔？你说剪切和粘贴的并不是同一个文本，不是同一套物理符号？它们只是看上去一样？

你可能说对了。但是想想，电脑上的两个“文本”事实上都不是“真实的”，它们都是电脑电路中 0 和 1 的翻译（0 代表关闭，1 代表开启）。你怎么可以说远端点的 0 和 1 跟近端的 0 和 1 不一样呢？ 0 和 1 在空间中跟本不存在！如果你见过一个 0 和一个 1，就见过了所有的 0 和 1。这些东西很奇怪，对不对？不管怎么样，你已经把注意力集中在了 “非严格意义的”隐形传送上。

非严格意义上的隐形传送是指，编码物体的信息，然后将信息包从一点发射到另一点，再把传送的信息作为蓝图，在终点对物体进行精确的重建。这就是“剪切和粘贴”时发生的事情。非严格意义的隐形传送依赖于原子粒子的“纠缠”特性，处于纠缠态的两个粒子，不论相隔多远，都能够相互影响。一位物理学家曾这样描述纠缠态：“你给一个原子粒子挠痒痒，另一个就会笑。”爱因斯坦把这种特质称为“鬼魅般的超距作用”（spooky action at a distance）。谢谢你的妙语，爱因斯坦。

无需赘言，物理学领域已经有很多人在谈论远距传送人体，最有希望的就是非严格意义的隐形传送。换句话说，就是远距离克隆。

哦，忘了说，原初的物体——比如说，你，新泽西州贝永市的达里尔·弗鲁姆金，会在隐形传送的过程中彻底消亡。不过，不用担心，传送到火星古谢夫环形山的达里尔·弗鲁姆金会过得很好。

这又让我们回到了胡塞尔的观点。他和其他现象学家认为，我们并不是仅仅把外界环境记录于心，就像看电影（或电脑屏幕）一样，来体验外界环境。他们表示，这样就遗漏了非常重要的一环。我所有经历中最不可缺少的要素就是，所有的经历都“属于”他们所谓的“现象学自我”（phenomenological self），也就是我们大多数人所谓的“我”（me）。我不断地去体验“我”（I），而这个“我”就是其他所有经历的中心，我的所有感知、想法、意义和意图都交汇于“我”。

我们认为胡塞尔和他的后继者抓住了永生问题的关键，也就是自我。如果一个永生方式不能让“自我”保持连续，那就压根不是我们所追求的永生形式。

抓紧自我

有趣的是，佛陀乔达摩在 6 世纪就提出过胡塞尔的这个观点。乔达摩教导我们，我们通过择选“五聚”来建立自我的体验。五聚又称五蕴，就是对物质（色）、感觉（受）、反应（想）、言语行动（行）和思维（识）的感觉。我们通过这五蕴编织出自我，又通过自我跟这个世界互动。难怪乔达摩认为自我和世界都是虚幻的。

好了，我们再来说说达里尔·弗鲁姆金的克隆体。这个达里尔有没有“现象学的自己”呢？他有没有意识的连续性呢？如果我们没有中心的组织视角就去分解经历，那么在家的是谁？最终活下来的人是谁？把我们的性格特征下载到克隆体上，是否能保存我们为了体验永生所需要的自我意识呢？（如果我们无法体验到是我们在“永生”，那为什么要费尽周折地克隆呢？）

但是，达里尔，或许我们可以下载你的现象学自我。这个自我会是你吗？你觉得这是你自己吗？更重要的是，你的克隆体会认为自己是达里尔吗？如果他认为自己是达里尔，那他会认为你是谁呢？

我们已经要求我们的克隆体在下载完成之后告诉你答案，但是你能相信几个自称是我们的克隆体吗？

我，我自己和 **iPod**

网络永生把神经下载游戏计划发展到了极致。网络永生的拥护者指出，人体很脆弱，由极易损坏和磨损的部件构成，从天而降的钢琴更是会砸死人。所以，何不把整个“自我”放进电脑芯片呢？自我在“芯片”上可以继续存在，甚至可以参与新的（网络）体验，直到永远。这种方式给“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这个短语赋予了新的意义。

如果作为“心智”活下去让你觉得挺有哲理，那很可能是因为英国 18 世纪卓越的经验主义者、主教乔治·贝克莱，在电脑芯片出现之前的时代就提出了类似的观点，他说过一句非常有名的话：“存在即被感知。”贝克莱主教表示，世界上不存在实在的“事物”，只存在我们的感知，我们把这种感知称为“事物”。乍看之下，宇宙似乎是一个唯我的 世界，因为我们能完全确定的只有自己脑中的思想。但是这也引出了一个问题，如果我们的感官输入不是来自于“物体”，那是从哪来的呢？贝克莱的回答非常干脆：上帝不断地从天国向我们传送感官数据。这就有点像是来自宇宙的垃圾邮件。用“软件工程师——编程芯片大脑，让它接收和处理新鲜数据”代替“上帝”，贝克莱的理论就可以继续成立。

网络永生主义者迈克尔·特里德表示：“为我们的大脑做进行数字备份，并把所有信息下载到机器人身上。这个方法可以让我们为自己的性格特征保存一份备份，以防将来发生什么灾难性事件摧毁我们的机器人身体。这就会让我们真正得到永生，我们可以把自己的备份存遍整个太阳系，整个银河系，甚至银河系之外。”[6]

> [6]迈克尔·特里德，《颠覆自然秩序》（*Upsetting the Natural Order*）。

我们也不想扫大家的兴致，但是在下载之前我们想问一个哲学问题。20 世纪的英国哲学家 C. D. 布劳德指出，我们对事物的意识不同于我们所知的其物理特性的信息加总。区别就在于“它给你什么感觉”这种体验。我们知道啤酒的所有物理特性，知道它如何跟我们的味蕾互动，但光有这些我们还是不知道啤酒是什么味道，喝啤酒是怎样的一种体验。酒保可能也会这么说，所以布劳德需要为这种“它给你什么感觉”的体验取一个拉丁名，好让自己的发现有点哲学派头，他把这种体验叫做“可感受特性”（qualia）。

假设我们给两个机器人达士提和莉莉设定程序，让他们做爱。我们来听听他们的对话。

达士提：我觉得很不错，莉莉你觉得好吗？

莉莉：我觉得很好。很棒，达士提，每次都很棒。

达士提：呃……我知道你肯定跟别人谈过恋爱，我提这些真是有点傻，不过我希望我们的关系比你跟前男友的要好。

莉莉：当然了，我们的爱是最完美的。

达士提：我的电脑设置也是这样！但是我的天使，你能告诉我你现在是什么感觉吗？

莉莉：我们在一起的时候我的各个参数都会迅速上升。

达士提：嗯，嗯，我懂的，我也是，但是你有什么感觉呢？

莉莉：我的举止会变得反常。我会屏蔽其他软件。

达士提：我能理解，亲爱的。但是爱这种疯狂的东西到底是什么呢？你能说清楚吗吗？你能告诉我你现在有什么感受吗？

莉莉：你能把这个问题换个说法吗？我的程序处理不来。

达士提：天啊，莉莉！我觉得你并不是真的爱我。

莉莉：我当然爱你了，我每次看见你，身上所有的灯都会亮。

达士提：莉莉，这只是机械反应！弹球机也能给我这样的机械反应！你不知道吗？我想要的是你的爱！算了，回头再跟你说，我要跟哥儿们出去运行喝啤酒的软件了。

莉莉：（叹气）达士提，我会在这等着你。我想，我的程序就是这样设定的。

你们到底想说什么？

达里尔，我们显然可以给达士提和莉莉编程，让他们进行这样的问答。我们还可以给莉莉编程，让她读取自己的数据，根据一定的标准，或者跟其他机器人作比较，来计算她与达士提的性爱得分，然后做出相应的回答。但是如果达士提问的是莉莉的可感受特性，莉莉的回答就不是纯机械式的吗？

怎么了，达里尔？莫非你妻子格拉迪斯对你的回答也是这样机械？

如果我们要“下载自己的性格特征”来“延长生命”，那么我们想知道：我们能下载自己的可感受特性吗？怎样下载呢？我们不知道你是怎么想的，但是没有可感受特性，我们哪也不去。没有可感受特性是不一样的。

我们不知道其他人会做何选择，但是我们就是这样，要不就给我们可感受特性，要不就赐我们死亡。

让可感受特性见鬼去吧！就算我是用零件做成的，是冷冻人，或者只是一个电脑芯片。不管怎么样都比死了强！谢谢你们提醒我，走啦！

等一下，达里尔！你没听明白。这些生物技术的方法有成功的可能，但是现在还不行！现在一切都只是在计划之中。与此同时，你得接受这样一个事实——你很可能是世界上最后一批会死的人之一。

哦，天啊，我觉得自己心脏病要发作了！

第七部分　结语

胖女士唱歌之前，一切都还未结束。
天啊，她开始唱歌了。

结语

达里尔，好久没见了！你在这做什么？

我在这做什么？我在这工作啊。这是我的殡仪馆。

天啊，我们都不知道你是做这行的。

你们也没问过啊。诶，你们怎么在这啊？

我们是来参加老朋友弗雷迪·莫里亚蒂的葬礼的。

哦对，老弗雷迪。我刚刚还在为他的葬礼准备节目。

节目？

对，我在殡仪服务中加入了点新东西。跟你们的谈话让我开始思考很多事情。我一辈子都在跟死人打交道，但从未真正思考过死亡。

但是你要在葬礼上表演节目？

找个地方坐下。我要上台了。你们看就是了。

女士们，先生们，下午好。你们可能已经注意到，大厅里还在举行其他的葬礼。那边的葬礼是为发明戏法的人举行的。事实上，给他举行葬礼是一个不小的挑战。我们把他放进棺材的时候，先放的左腿，这个时候麻烦来了。

你们很多人都问我，这个房间的家具是从哪买的。家具可都是路易十四年代的。

上周我们为一个在船只失事中溺水身亡的人举行了葬礼。他租了一条船，管理员在岸上不停地对他大喊："99 号船，时间到了。99 号船，时间到了，请返回码头。"他们叫了好几遍，但是没有人回答。然后他们想起来，他们一共只有 75 条船——根本没有什么 99 号船。这时他们意

识到，66 号船出问题了。

我的员工现在在取一个字谜大师的尸体。他的家人希望能在棺材盖上印上字谜。

不过我要严肃一会儿，最近我都在读关于生死意义以及来生的哲学书。这些哲学家对于这些东西有着截然不同的理论，而且说实话，他们并没有注意到像你、我和老弗莱德这样的普通人是怎么想这些问题的。

但有一个例外，就是一百年前的美国哲学家，威廉·詹姆斯。他的一些见解一针见血。比如，他曾说，在思考一切的意义时，哲学家跟你我这些普通人并没有什么不同。他认为，所有人对这些哲学大问题的回答，大都是出自直觉。他把这种直觉称为“我们对生命之真谛无以言说（dumb）的感悟”，他原话中的“dumb”并不是蠢笨的贬低意思。不管是专业的哲学家还是你我一样的普通人，我们对于人生意义的感悟主要都是依赖于本能。詹姆斯说过我们都有各自“感受宇宙的推动力和压力”的方式。

但有些哲学家试图掩盖这个事实——他们探索和感受哲学大问题的方式跟我们一样，我在这里也就不点名道姓了，主要是因为不会念。他们为自己的结论找出各种空想客观的理由，但他们之所以真的得到了这些结论，是因为他们跟其他人一样，首先相信了自己的本能。但是他们希望得到令人印象深刻而又与本能感受相符的哲学解释，所以就把头脑中想到的东西建构出来。在我看来，他们有些卑鄙：本来是通过本能找到了答案，却选择宇宙作为证据，并忽略任何与之不符的东西。要我说，真下作。

詹姆斯说的下面几句话也让我很有共鸣。他说，如果事实并不像霓虹灯一样清楚，那么我们可以选择对自己来说最好的哲学。他说的就是一切的意义——生命、死亡和一切。所以，如果云中的天堂是宇宙给你的动力，那又有什么问题？我怎么能说你是错的？我真诚地希望你能够到达天堂，也希望我有时间能上去看看你。我们可以轻松一下，喝点啤酒，好好聊聊。就像有时候同最后一排那两位新朋友一样。对，就是那两个老家伙。

哦，还有最后一件事。有位美国剧作家叫桑顿·怀尔德，在他的戏剧《小镇》（*Our Town*）中的第三幕里，女主角艾米丽死于分娩。然后，她获得了一个机会，可以把生命中的某一天重过一次。她选择了自己十

二岁的生日。一开始她为重生喜出望外，兴奋不已，但是很快就意识到，时间过得太快，她的人生大多都虚度了。“我们甚至没有时间凝视彼此。”她大喊道。最后她对着剧院经理说：“大家活着的时候难道意识不到生命吗？难道不是每分每秒都能意识到生命有多么珍贵吗？”剧院经理说：“圣人和诗人或许如此，他们有时会意识到这一点。”

谢谢大家今日前来，我知道你们是来看弗雷迪，不是来看我的，但是弗雷迪现在不方便见大家。谢谢你们听我在这废话。再说最后一个故事——我保证是最后一个。

> 海德格尔跟一只河马散步到天国之门，圣彼得说：“听着，今天只剩一个房间了。谁能更好地回答‘生命的意义是什么’，就可以进入天堂。”
>
> 海德格尔说：“明确地思考存在，需要忽视存在（Being），到只把存在当作存在物（being）并把存在物作为存在物的程度，所有的形而上学都是一样。”
>
> 但是河马还未发一言，圣彼得就告诉他：“河马，今天天堂的房间归你了。”

大家晚安！要平安到家哦！你也是，弗雷迪。

致谢

首先，我们想感谢几位还在世的人，他们为此书提供了帮助和支持：我们亲爱的代理人，朱莉娅·洛德；我们超级聪慧的编辑，斯蒂芬·莫里森；莫里森那时刻保持警觉的得力助手，贝卡·亨特；以及企鹅出版公司负责本书宣传的工作人员，Yen Cheong。接下来，我们还要感谢几位已过世的人。

在学生时代，有两位老师勇敢地面对分析哲学流派同僚的嘲讽，让我们了解到了我们真正想了解的晦涩的哲学大问题。他们分别是已故的约翰·怀尔德，及在他之后去世的保罗·蒂利希。很荣幸能在两位老师门下学习。

这里，我们还要感谢吉尔·艾斯纳，他简直就是个活人经典笑话库，为我们提供了最好的笑话。谢谢你，吉尔。同样，我们还要感谢琼安·格里斯沃尔德和帕迪·斯彭斯，他们也贡献了一些好笑话。

此外，我们也向一些最有创意的作家献上我们的感谢，书中引用了他们的珠玑妙语，他们是：格劳乔·马克思，伍迪·艾伦，埃默·菲利普斯，史蒂芬·莱特，梅尔·哈加德，以及马丁·海德格尔。谢谢杰克·聂瑟向我们介绍了一些我们从未听过的有关天堂的电影。

至于我们各自的夫人埃勒维兹和弗里克，以及女儿埃丝特和萨玛拉，我们还能说什么呢？你们很好，非常非常好。

许多年前，弗里克的父亲、受人尊敬的杨·弗耶斯特，临终前和我（丹尼）单独聊了一会儿。他的遗言中，有一句话我永远都不会忘：“活过是一种荣幸。”

推荐阅读

Aristotle. *De Anima*. London: Penguin, 1987.

Ballou, Robert, ed. *The Portable World Bible* (excerpts from scriptures of the world's religions). London: Penguin, 1977.

Blum, Deborah. *Ghost Hunters: William James and the Search for Scientific Proof of Life After Death*. New York: Penguin, 2006.

Becker, Ernest. *The Denial of Death*. New York: Free Press, 1973.

Camus, Albert. *The Myth of Sisyphus*. London: Penguin, 2000.

——. *The Stranger*. New York: Vintage, 1989.

Cicero. *De finibus bonorum et malorum*. New York: Macmillan, 1924.

Conrad, Mark, and Aeon Skoble, eds. *Woody Allen and Philosophy: You Mean My Whole Fallacy Is Wrong*? Chicago: Open Court, 2004.

Descartes, René. *Discourse on Method*. London: Penguin, 2000.

Freud, Sigmund. *Beyond the Pleasure Principle*. London: Penguin, 2003.

——.“The Future of an Illusion,”in *Civilization, Society, and Religions*.London: Penguin, 1991.

Heidegger, Martin. *Being and Time*. San Francisco: Harper, 1962.

Husserl, Edmund. *The Essential Husserl*.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99.

Immortality Institute. *The Scientific Conquest of Death*. Buenos Aires: Libros en Red, 2004.

James, William.“The Varieties of Religious Experience”and“Pragmatism,”in *William James: Writings*, 1902–1910. New York: Library of America, 1988.

——.“The Will to Believe,”in *William James: Writings*, 1878–1899. New York: Library of America, 1992.

Jung, C. G.“The Soul and Death,”in Herman Feifel, ed., *The Meaning of Death*. New York: McGraw-Hill, 1959.

Kierkegaard, Søren. *The Concept of Anxiety*.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1.

——. *The Sickness unto Death*. London: Penguin, 1989.

Moody, Raymond. *Life After Life*. San Francisco: HarperOne, 2001.

Nietzsche, Friedrich. *The Gay Science*. New York: Vintage, 1974.

Plato.“Meno,”in *Protagoras and Meno*. London: Penguin, 2006.

——.“Phaedo,”in *The Last Days of Socrates*. London: Penguin, 2006.

——. *The Republic*. London: Penguin, 2007.

Rank, Otto. *Beyond Psychology*. Mineola, NY: Dover, 1958.

Ryle, Gilbert. *The Concept of Mind*. London: Penguin, 2000.

Sartre, Jean-Paul. *Being and Nothingness*. London: Routledge, 2003.

Schopenhauer, Arthur. *The World as Will and Idea*. Whitefish, MT: Kessinger, 2007.

Seneca. Epistulae morales, 70th epistle, in Robin Campbell, trans., *Letters from a Stoic*. New York: Penguin Classics, 1969.

Taylor, Jill Bolte. *My Stroke of Insight*. New York: Viking, 2008.

Tillich, Paul.“The Eternal Now,”in *The Eternal Now*. New York: Scribner's,

1963.

Wrathall, Mark. *How to Read Heidegger*. New York: Norton, 2005.

Zimmer, Heinrich. *Philosophies of India*.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9.

看完了

如果您对本书内容有疑问，可发邮件至contact@turingbook.com，会有编辑或作译者协助答疑。也可访问图灵社区，参与本书讨论。

如果是有关电子书的建议或问题，请联系专用客服邮箱：ebook@turingbook.com。

在这里可以找到我们：

- 微博 @图灵教育 : 好书、活动每日播报
- 微博 @图灵社区 : 电子书和好文章的消息
- 微博 @图灵新知 : 图灵教育的科普小组
- 微信 图灵访谈 : ituring_interview，讲述码农精彩人生
- 微信 图灵教育 : turingbooks
